

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HUAIHE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安徽省淮南市望峰岗镇)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YUAN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五年三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要事项：

一、客户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第一大客户淮南矿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对其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7.19%、52.00%和49.71%，占比较高与公司所属行业特点有关，本公司主导产品锚固剂一般需根据矿山地质条件相应研发、生产，矿山基于安全考虑一般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公司作为供应商，且轻易不会改变。

尽管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为淮南矿业提供服务，双方已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且近年来公司通过研发不断拓展了服务领域，也相继开发了一批新客户，但由于对淮南矿业收入占比较高，如果公司与其合作关系发生变化或其需求下降，而公司又不能有效地拓展客户资源，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

为解决退城进园项目资金问题，2013年5月公司发行了8,000万元中小企业私募债，期限3年，并给予投资者第24个月末一次回售权，债券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由2012年末38.36%上升到2014年8月末的56.00%。

尽管公司总体负债水平不高，但如果公司所处外部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以及搬迁进展存在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从而影响公司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的能力。

三、整体搬迁进展不确定的风险

根据《淮南市城区工业企业退城进园实施意见（试行）》文件精神，2011年12月30日，公司与淮南市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淮南市退城进园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了《淮河化工退城进园搬迁补偿及土地收储协议》，与淮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退城进园项目入园协议书》，约定从现位于淮南市洞山西路厂区搬迁至淮南工业园区。目前，公司正在实施退城进园一期项目，截至2014年8月31日已累计投资6,000.94万元，但鉴于园区整体规划等方面原因，公司退城进园一期项目尚未

取得土地使用权，目前正在积极办理过程中（具体情况详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之“7、在建工程”）。另外公司树脂、减水剂业务尚需规划选址建设，因此，未来整体搬迁进展存在不确定性，可能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

四、关联交易可能引致的风险

本公司作为矿用支护材料的生产企业，主要为淮南矿业及其子公司提供锚固剂、锚杆及技术服务；同时向淮南矿业及其子公司采购钢材、煤炭。报告期内，公司向淮南矿业及其子公司销售金额分别 19,589.37 万元、18,052.80 万元和 10,528.1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29%、54.37% 和 52.44%；公司向淮南矿业及其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6,616.21 万元、6,255.36 万元和 3,440.06 万元，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38%、25.66% 和 24.64%，预计未来上述关联交易仍将继续进行。

为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和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与程序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规定了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

尽管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并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关联交易内容及定价原则合理，但是若未来关联交易偏离市场化和公允性原则，将会对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产生影响。

五、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526.03 万元、9,783.59 万元、11,224.09 万元，2013 年末余额较 2012 年末余额增长 116.10%，2014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增长 14.73%，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主要客户结算信用期延长导致期末金额增加。

尽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绝大部分账龄在一年以内，且应收账款债务方实力雄厚、资信良好，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收有较大保障，但由于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果应收账款到期不能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资产结构、偿债能力乃至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受下游煤炭行业影响的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锚固剂、锚杆以及水煤浆添加剂等主要用于煤炭开采和利用，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煤炭行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80%以上，因此公司的发展与煤炭行业高度相关。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煤炭行业持续低迷，下游需求疲软，价格持续下滑，煤炭企业经济效益下降，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未来如果宏观经济下行，煤炭行业投资规模下降，与公司相关产品需求下降，将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七、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的风险

本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面临生产经营中的“三废”排放与综合治理问题，随着国家和社会对环保的要求的日益提高，如国家颁布实施更高的环保标准，公司对环境保护设施和日常运营管理的投入将进一步加大，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的部分原材料如硫酸、工业萘、液碱等为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属于危险化学品，安全要求较高。虽然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技术管理手册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仍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锚固剂产品主要原材料为不饱和聚酯树脂、苯乙烯、二甘醇等，公司的锚杆产品主要原材料为螺纹钢等，公司的减水剂主要原材料为工业萘、硫酸、甲醛、氢氧化钠等，不饱和聚酯树脂的主要原材料为苯乙烯、苯酐、顺酐、富马酸、二甘醇等，上述原材料占相应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报告期内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对公司成本影响较大。

虽然上述原材料供应较为稳定，公司注重市场信息的分析和预测，且一般根据订单合理安排采购，较好地规避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但如果上述原材料受供求影响价格大幅波动，且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完全向下游客户转移或消化，将会影响到产品成本，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客户集中的风险.....	2
二、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	2
三、整体搬迁进展不确定的风险	2
四、关联交易可能引致的风险	3
五、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3
六、受下游煤炭行业影响的风险	4
七、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的风险	4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4
释义	7
第一章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8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9
四、股权结构.....	11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2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75
七、相关中介机构	77
第二章 公司业务	79
一、公司业务的基本情况.....	79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80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82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94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102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103
第三章 公司治理	113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113
二、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权利保护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1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合法合规情况	115

四、公司的独立性	116
五、同业竞争	117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128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情况	128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129
第四章 公司财务	131
一、公司的财务报表	131
二、审计意见	134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4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60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165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95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2
九、股利分配政策	202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4
十一、风险因素	204
第五章 有关声明	207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7
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	208
三、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声明	209
四、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声明	210
五、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声明	211
第六章 附件	21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1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13
三、法律意见书	213
四、公司章程	21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13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13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 股份公司、淮河化工	指	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合成公司	指	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淮南矿业集团合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淮南矿业	指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淮矿物流	指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之孙公司
淮沪煤电	指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矿财务	指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国元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普天健、会计师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禾、律师	指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8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矿用支护材料	指	为确保地下硐室开挖后的稳定及施工安全而使用的支持、加强或被覆盖围岩的材料总称
锚固剂	指	用作锚杆的锚固介质,为煤矿、隧道等的顶板和侧帮提供支护
锚杆	指	是当代煤矿当中巷道支护的最基本的组成部分，它将巷道的围岩加固在一起，使围岩自身支护自身。锚杆不仅用于矿山，也用于建设工程中对边坡、隧道、坝体进行主动加固
减水剂	指	混凝土外加剂的重要品种之一，在混凝土和易性及水泥用量不变条件下，能减少拌合用水量、提高混凝土强度；或在和易性及强度不变条件下，节约水泥用量的外加剂
水煤浆添加剂	指	在水煤浆生产过程中使用的一种化学品，能够改善煤表面亲水性、降低煤水表面张力、改善水煤浆的流动性、降低水煤浆粘度，使煤粒在水中保持长期均匀分散
不饱和聚酯树脂	指	由不饱和二元酸、二元醇或者饱和二元酸、不饱和二元醇缩聚而成的具有酯键和不饱和双键的线型高分子化合物，加入一定量的乙烯基单体，配成粘稠的聚合物溶液
固尔亚	指	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矿用加固材料和充填材料

本说明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在行或列数值合计尾数差异，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ANHUI HUAIHE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法定代表人: 张晓玲
设立日期: 1999年5月31日（2004年11月12日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注册资本: 32,836,920元
住所: 安徽省淮南市望峰岗镇
邮编: 232046
组织机构代码: 85022135-2
董事会秘书: 孙先德
电话: 0554-5812558
传真: 0554-5811186
电子信箱: hhgdmЬ@163.com
所属行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C26）；合成材料制造（《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C265）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销售，道路运输。
一般经营项目：合成材料、精细化工、煤焦油、化工原材料（以上产品中不含危险品）、矿山支护材料及安全用品加工制造销售；进出口贸易，技术开发与服务。（以上范围内需要许可证的一律凭证经营）。
主营业务: 锚固剂、锚杆等矿用支护材料以及减水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 】

股票简称：淮河化工

股票种类：【 】

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

股票总量：32,836,920股

挂牌日期：【 】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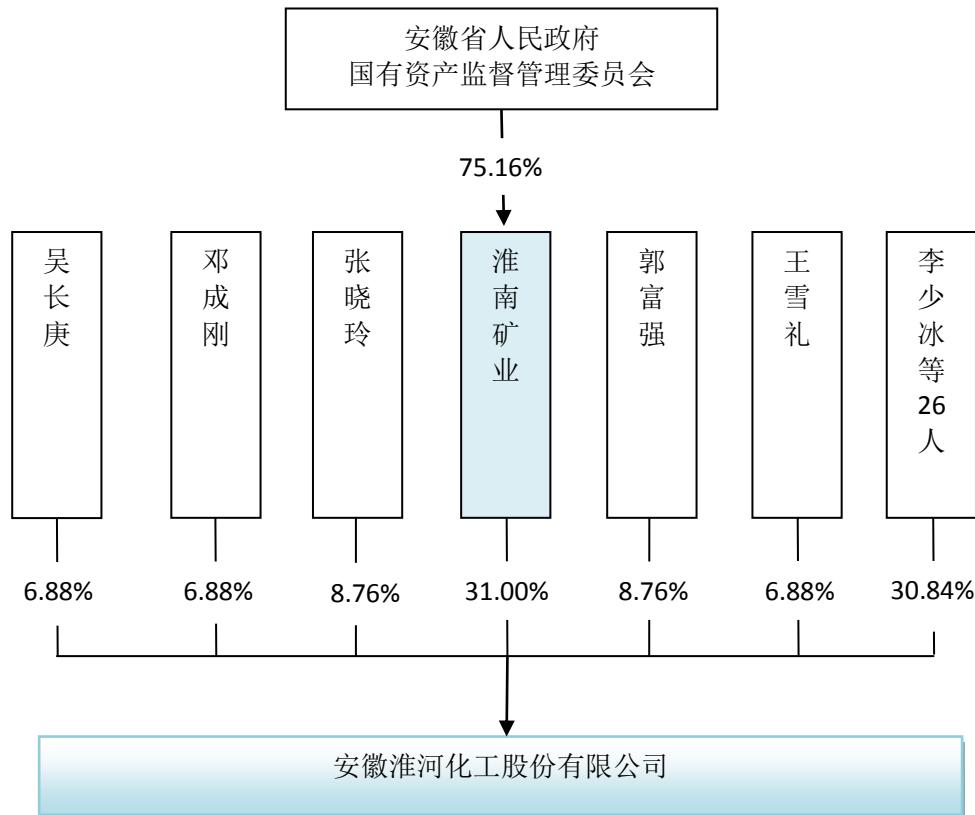
公司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共计16,035,123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股)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淮南矿业	10,179,445	3,393,148
2	张晓玲	2,876,000	719,000

3	郭富强	2,876,000	719,000
4	吴长庚	2,260,000	565,000
5	邓成刚	2,260,000	565,000
6	王雪礼	2,260,000	565,000
7	李少冰	983,475	983,475
8	孙先德	411,000	102,750
9	刘长春	411,000	102,750
10	江以德	411,000	411,000
11	朱宗君	411,000	411,000
12	马志彬	411,000	411,000
13	周培春	411,000	411,000
14	程争鸣	411,000	411,000
15	金锐	411,000	411,000
16	陶传义	411,000	411,000
17	陈鸿	411,000	411,000
18	唐君	411,000	411,000
19	朱宗全	411,000	411,000
20	张学凯	411,000	411,000
21	刘劲松	411,000	411,000
22	邱秀琴	308,000	308,000
23	刘家武	308,000	308,000
24	何伟	308,000	308,000
25	叶道军	308,000	308,000
26	张书校	308,000	308,000
27	孔维建	308,000	308,000
28	程鹏	308,000	308,000
29	张忠群	308,000	308,000
30	孙云霞	308,000	308,000
31	王俊华	308,000	308,000
32	黄先会	308,000	308,000
合计		32,836,920	16,035,123

四、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01	淮南矿业	10,179,445	31.00	国有法人	无
02	张晓玲	2,876,000	8.76	自然人	无
03	郭富强	2,876,000	8.76	自然人	无
04	吴长庚	2,260,000	6.88	自然人	无
05	邓成刚	2,260,000	6.88	自然人	无
06	王雪礼	2,260,000	6.88	自然人	无
07	李少冰	983,475	3.00	自然人	无
08	孙先德	411,000	1.25	自然人	无
09	刘长春	411,000	1.25	自然人	无
10	江以德	411,000	1.25	自然人	无
合计		24,927,920	75.91	-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述股东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淮南矿业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本公司 10,179,445 股，占本公司 31.00% 股份，为本公司相对控股股东。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淮南矿业 75.16% 股权，其通过持有淮南矿业股权间接控制淮河化工，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将公司控股股东认定为淮南矿业的理由和依据如下：

(1) 淮南矿业自淮河化工设立以来，一直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他股东所持股权比较分散，且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及一致行动关系，淮南矿业对淮河化工的股东大会具有实质影响。

(2) 淮河化工设立时全部董事及由股东选举产生的监事均系由淮南矿业提名后经选举产生，淮南矿业对淮河化工董事的提名和任免具有重大实质影响，并进而对淮河化工董事会决议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产生重大实质影响。

淮南矿业成立于 1981 年 11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1,952,156.49 万元，注册地址为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法定代表人孔祥喜，主营业务：煤炭开采与销售，洗煤，选煤，机械加工，火力发电，瓦斯气综合利用（限分支经营），工矿设备及配件、机械产品、化工产品、电子电器、金属材料等购销，土建安装，工程总承包等。

截至目前，淮南矿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01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467,156.49	75.16
0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85,000.00	24.84
合 计		1,952,156.49	100.00

淮南矿业最近一年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590,885.45
净资产	3,180,489.95

项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7,125,232.37
净利润	-52,475.78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本公司系由淮南矿业集团合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设立，股本形成及历次股权变化具体过程如下：

（1）1999 年 5 月合成公司的设立

1999 年 1 月 29 日，淮南矿业董事会签署《关于合成材料厂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有关问题的批复》（董发[1999]7 号），同意淮南矿务局合成材料厂改建为矿业集团全资子公司，原合成材料厂的债权债务由改制后的合成公司承继。

1999 年 4 月 8 日，淮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下简称“淮南工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为“淮南矿业集团合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999 年 5 月 10 日，淮南煤矿审计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淮南注师字[1999]007 号），审验确认：截至 1999 年 5 月 10 日，合成公司已收股东淮南矿业投入的资本 1499.28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40.29 万元，实物资产 1,458.99 万元。

1999 年 5 月 31 日，合成公司在淮南工商局依法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 3404001101926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合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淮南矿业	1499.28	100.00
合 计		1499.28	100.00

（2）2004 年 11 月整体改制设立股份公司

淮河化工系由合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其设立过程如下：

2004年9月20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金海分所出具了《审计报告》（华普金海分审字[2004]第206号），审计确认：截至2004年8月31日，合成公司净资产为27,340,617.05元。

2004年9月24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金海分所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华普金海分评报字[2004]第016号），评估确认：在评估基准日2004年8月31日，合成公司整体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价值为2347.06万元。

2004年10月8日，合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同意对合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并通过《合成公司股份制改造股权设置方案》、《合成公司股份制改造员工身份置换经济补偿金方案》等与本次改制有关的议案。

2004年10月14日，安徽省工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皖）企核（2004）第003759号），核准企业名称为“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10月15日，淮南矿业、张晓玲等11名自然人共同签署《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决定共同设立淮河化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836,920元，公司股份总数32,836,920股，每股面值1元。

2004年10月20日，淮南矿业下发《关于合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处置的批复》（董发[2004]12号），根据国经贸企改[2002]859号文件精神，同意合成公司职工身份置换经济补偿金从净资产中提留。

2004年10月29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安徽省国资委”）下发《关于对淮南矿业集团合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皖国资产权函[2004]290号），对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金海分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予以核准。该批复的主要内容为：本项目评估报告格式和内容基本符合规定要求。评估基准日为2004年8月31日，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该公司改制项目有效，自2005年8月31日起失效。

2004年11月2日，淮河化工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和《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应由创立大会选举的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2004年11月4日，安徽省国资委下发《关于设立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皖国资改革函[2004]299号），该批复的主要内容为：同意合成公司依法整体变

更为淮河化工；公司注册资本为 3,283.69 万元，股本总额为 3,283.69 万股，其中：矿业集团出资 1,017.94 万元，比例为 31%，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陈鸿等 11 位自然人共计出资 2,265.75 万元，比例为 69%，股权性质为个人股。合成公司整体变更为淮河化工后，原合成公司的债权债务由淮河化工承继。

2004 年 11 月 4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向淮河化工核发了《安徽省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皖政股[2004]第 38 号），该批准证书记载的主要内容为：淮河化工主要发起人为淮南矿业、陈鸿、邓成刚、郭富强、金锐、孙先德、唐君、陶传义、王雪礼、吴长庚、张晓玲、张学凯；批准的淮河化工股本总额为 3,283.69 万股，其中：国有股 1,017.94 万股，占比为 31%；个人股为 2,265.75 万股，占比为 69%。

2004 年 11 月 5 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华普验字[2004]第 0713 号），审验确认：截至 2004 年 10 月 30 日，淮河化工（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2,836,920 元。各股东具体出资额、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净资产出资（元）	身份置换金（元）	现金出资（元）	
1	淮南矿业	4,397,020.96		5,782,424.33	10,179,445.00
2	孙先德		5,030,288.00	2,283,000.00	7,313,288.00
3	张学凯		2,808,421.00	270,000.00	3,078,421.00
4	唐君		2,642,758.00	250,000.00	2,892,758.00
5	金锐		2,624,906.00	240,000.00	2,864,906.00
6	陈鸿		2,322,709.00	340,000.00	2,662,709.00
7	陶传义		2,416,268.00	200,000.00	2,616,268.00
8	郭富强		146,103.00	140,000.00	286,103.00
9	张晓玲		136,677.00	140,000.00	276,677.00
10	邓成刚		122,538.00	120,000.00	242,538.00
11	吴长庚		94,260.00	120,000.00	214,260.00
12	王雪礼		89,547.00	120,000.00	209,547.00
合计		4,397,020.96	18,434,475.00	10,005,424.33	32,836,920.00

注：淮南矿业合计缴纳了 10,179,445.29 元，其中 10,179,445 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 0.29 元作为负债处理。

2004 年 11 月 12 日，淮河化工在安徽省工商局依法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 3400001300484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成立时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	------	---------	---------	------

1	淮南矿业	10,179,445	31.00	国有法人股
2	孙先德	7,313,288	22.27	个人股
3	张学凯	3,078,421	9.37	个人股
4	唐君	2,892,758	8.81	个人股
5	金锐	2,864,906	8.72	个人股
6	陈鸿	2,662,709	8.11	个人股
7	陶传义	2,616,268	7.97	个人股
8	郭富强	286,103	0.87	个人股
9	张晓玲	276,677	0.84	个人股
10	邓成刚	242,538	0.74	个人股
11	吴长庚	214,260	0.65	个人股
12	王雪礼	209,547	0.64	个人股
合 计		32,836,920	100.00	-

注：1、淮河化工设立时在安徽省工商局领取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的注册资本为 3,283.69 万元，与淮河化工设立时《验资报告》及《公司章程》验证或约定的注册资本不一致，系因办理有关审批及工商登记手续时四舍五入所致。

2、上表股东中，孙先德、张学凯、唐君、金锐、陈鸿、陶传义等 6 名自然人股东是作为 485 名员工的持股代表，在工商登记管理机关登记为淮河化工的股东（具体代持股份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2、代持股份的形成、转让及清理情况”）。

本次改制新增自然人股东均为合成公司员工，其以身份置换金及货币出资持有改制后淮河化工股份，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改制设立过程中不存在改制职工安置遗留问题；改制所涉国有资产已履行相应的评估程序，改制行为也已取得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批准，符合当时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情形。

（3）2006 年 9 月第一次股权变动

因部分被代持自然人股东转让股份，相应股东代持股份数发生变动，2006 年 9 月 6 日，淮河化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备案登记。

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淮南矿业	10,179,445	31.00

2	孙先德	8,107,772	24.70
3	金锐	2,930,646	8.92
4	唐君	2,604,591	7.93
5	陶传义	2,580,902	7.86
6	张学凯	2,057,334	6.27
7	陈鸿	2,043,934	6.22
8	郭富强	527,454	1.61
9	张晓玲	518,028	1.58
10	邓成刚	449,361	1.37
11	吴长庚	421,083	1.28
12	王雪礼	416,370	1.27
合 计		32,836,920	100.00

(4) 2009 年 6 月第二次股权变动

因部分被代持自然人股东转让股份，相应股东代持股份数发生变动，2009 年 6 月 10 日，淮河化工召开 2009 年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备案登记。

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淮南矿业	10,179,445.00	31.00
2	孙先德	7,824,750.00	23.83
3	金锐	2,904,580.00	8.85
4	唐君	2,640,475.00	8.04
5	张学凯	2,238,289.00	6.81
6	陶传义	2,182,705.00	6.65
7	陈鸿	1,749,080.00	5.32
8	郭富强	699,545.00	2.13
9	张晓玲	690,028.00	2.10
10	邓成刚	596,461.00	1.82
11	吴长庚	568,183.00	1.73
12	王雪礼	563,470.00	1.72
合 计		32,836,920.00	100.00

(5) 2010 年 4 月第三次股权变动

2010 年 4 月 23 日，淮河化工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因股东持股情况发生变化，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在安徽省工商局办理了备案登记。

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实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持有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01	淮南矿业	10,179,445.00	31.00
02	张晓玲	2,800,000.00	8.53
03	郭富强	2,800,000.00	8.53
04	吴长庚	2,200,000.00	6.70
05	邓成刚	2,200,000.00	6.70
06	王雪礼	2,200,000.00	6.70
07	李少冰	957,475.00	2.92
08	孙先德	400,000.00	1.22
09	刘长春	400,000.00	1.22
10	江以德	400,000.00	1.22
11	朱宗君	400,000.00	1.22
12	马志彬	400,000.00	1.22
13	周培春	400,000.00	1.22
14	程争鸣	400,000.00	1.22
15	金锐	400,000.00	1.22
16	陶传义	400,000.00	1.22
17	陈鸿	400,000.00	1.22
18	唐君	400,000.00	1.22
19	朱宗全	400,000.00	1.22
20	张学凯	400,000.00	1.22
21	刘劲松	400,000.00	1.22
22	邱秀琴	300,000.00	0.91
23	刘家武	300,000.00	0.91
24	何伟	300,000.00	0.91
25	叶道军	300,000.00	0.91
26	张书校	300,000.00	0.91

27	孔维建	300,000.00	0.91
28	程 鹏	300,000.00	0.91
29	张忠群	300,000.00	0.91
30	孙云霞	300,000.00	0.91
31	刘 火	300,000.00	0.91
32	金晓明	300,000.00	0.91
33	王俊华	300,000.00	0.91
34	黄先会	300,000.00	0.91
合 计		32,836,920.00	100.00

(6) 2013 年 1 月第四次股权变动

2013 年 1 月 18 日，淮河化工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因金晓明、刘火分别将所持公司 30 万股转让给张晓玲等人，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在淮南工商局办理了备案登记。

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淮南矿业	10,179,445	31.00
2	张晓玲	2,876,000	8.76
3	郭富强	2,876,000	8.76
4	吴长庚	2,260,000	6.88
5	邓成刚	2,260,000	6.88
6	王雪礼	2,260,000	6.88
7	李少冰	983,475	3.00
8	孙先德	411,000	1.25
9	刘长春	411,000	1.25
10	江以德	411,000	1.25
11	朱宗君	411,000	1.25
12	马志彬	411,000	1.25
13	周培春	411,000	1.25
14	程争鸣	411,000	1.25
15	金 锐	411,000	1.25
16	陶传义	411,000	1.25

17	陈 鸿	411,000	1.25
18	唐 君	411,000	1.25
19	朱宗全	411,000	1.25
20	张学凯	411,000	1.25
21	刘劲松	411,000	1.25
22	邱秀琴	308,000	0.94
23	刘家武	308,000	0.94
24	何 伟	308,000	0.94
25	叶道军	308,000	0.94
26	张书校	308,000	0.94
27	孔维建	308,000	0.94
28	程 鹏	308,000	0.94
29	张忠群	308,000	0.94
30	孙云霞	308,000	0.94
31	王俊华	308,000	0.94
32	黄先会	308,000	0.94
合 计		32,836,920	100.00

2、公司代持股份的形成、转让及清理情况

(1) 2004 年 11 月，代持股份的形成及其与工商登记股东的对应关系

淮河化工成立时，因实际自然人股东人数过多，公司采取由各部门员工各选取持股代表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孙先德、张学凯、唐君、金锐、陈鸿、陶传义等 6 名工商登记的持股代表系按照所处部门不同，各自代表本部门员工股东持有淮河化工股份，淮河化工设立时其员工股东实际持股情况及与工商登记股东的对应关系如下：

工商登记股东	持股数(股)	序号	实际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郭富强	286,103	1	郭富强	286,103	0.87
张晓玲	276,677	2	张晓玲	276,677	0.84
邓成刚	242,538	3	邓成刚	242,538	0.74
吴长庚	214,260	4	吴长庚	214,260	0.65
王雪礼	209,547	5	王雪礼	209,547	0.64
孙先德	7,313,288	6	李少冰	203,686	0.62
		7	孙先德	112,976	0.34
		8	饶劲松	13,142	0.04
		9	高继全	31,420	0.1

10	陶守红	29,849	0.09
11	郝继胜	18,852	0.06
12	季雯	34,562	0.11
13	李克成	48,701	0.15
14	江玲	32,991	0.1
15	朱传扬	59,698	0.18
16	刘连俊	45,559	0.14
17	杨立清	151,032	0.46
18	张庆侠	156,862	0.48
19	刘秀	161,674	0.49
20	刘长春	114,592	0.35
21	应明远	93,104	0.28
22	李晓琴	14,713	0.04
23	俞长玉	45,559	0.14
24	刘梅	31,420	0.1
25	江以德	120,796	0.37
26	金晓明	174,804	0.53
27	陈锡怀	127,539	0.39
28	刘火	174,858	0.53
29	黄明金	65,144	0.2
30	胡平	98,120	0.3
31	李文兰	55,559	0.17
32	祝怀成	58,701	0.18
33	盛秀梅	37,704	0.11
34	陶余昆	75,705	0.23
35	胡平弟	42,417	0.13
36	范云祥	48,701	0.15
37	朱满武	45,559	0.14
38	孙燕	29,849	0.09
39	刘家武	113,704	0.35
40	曹兆方	61,269	0.19
41	朱宗君	67,912	0.21
42	王俊华	129,662	0.39
43	程龙	19,426	0.06
44	铁梅	20,423	0.06
45	李方柱	50,272	0.15
46	宋倩	37,704	0.11
47	孙建中	163,558	0.5
48	杨家云	136,924	0.42
49	江德君	103,325	0.31
50	蔡玲	39,849	0.12
51	殷连民	180,260	0.55
52	马志彬	66,002	0.2
53	孙黎明	27,281	0.08
54	刘莹	44,562	0.14
55	吕瑛	48,701	0.15

56	沙玲	132,974	0.4
57	邱秀琴	82,768	0.25
58	苏东	13,142	0.04
59	王桂荣	39,275	0.12
60	鲍广爱	156,862	0.48
61	周小兰	34,562	0.11
62	李炳忠	54,985	0.17
63	张如敏	40,846	0.12
64	刘晓莉	10,997	0.03
65	王军	25,136	0.08
66	王凤玲	47,130	0.14
67	周培春	147,050	0.45
68	孔维建	68,972	0.21
69	于石多	13,142	0.04
70	韩金龙	48,701	0.15
71	韩秀芳	12,568	0.04
72	曹兆清	48,701	0.15
73	康峰	42,417	0.13
74	高歌	45,559	0.14
75	徐善勇	34,562	0.11
76	徐春景	37,704	0.11
77	孟鑫	6,284	0.02
78	陈艺海	21,994	0.07
79	邱家玉	45,559	0.14
80	邱娴	3,142	0.01
81	汪开琴	34,562	0.11
82	杨玉柱	29,849	0.09
83	吴保安	50,272	0.15
84	吴庆玉	45,559	0.14
85	刘鑫	34,562	0.11
86	刘井林	43,988	0.13
87	冯向友	48,701	0.15
88	王洪琪	51,843	0.16
89	王育红	34,562	0.11
90	王坤	45,559	0.14
91	孔德利	54,985	0.17
92	李华英	42,417	0.13
93	程争鸣	171,215	0.52
94	张书校	114,075	0.35
95	何伟	105,550	0.32
96	叶道军	116,586	0.36
97	丁伟	113,224	0.34
98	蔡建军	28,535	0.09
99	魏敏	32,698	0.1
100	蔡莉	36,752	0.11
101	钱敏	20,997	0.06

	102	唐勇	22,728	0.07
	103	胡义	31,060	0.09
	104	陈光亮	56,540	0.17
	105	贡蕾	23,272	0.07
	106	韦佳	24,139	0.07
	107	李建宏	28,852	0.09
	108	王昆	28,852	0.09
	109	王闵	16,284	0.05
	110	曲良	16,284	0.05
	111	唐瑜	14,713	0.04
	112	孔超	20,997	0.06
	113	徐锦飞	20,997	0.06
	114	宫蕾	39,718	0.12
	115	金虹	46,133	0.14
	116	欧凤安	60,400	0.18
	117	周国强	44,562	0.14
	118	邵模荣	59,321	0.18
	119	何斌	14,728	0.04
	120	孙建华	59,662	0.18
	121	左金平	59,232	0.18
	122	王德义	56,200	0.17
	123	王涛	54,850	0.17
	124	马献忠	42,452	0.13
	125	王俊平	60,096	0.18
	126	王吉祥	73,011	0.22
	127	宫俊荣	155,622	0.47
	128	张学凯	180,519	0.55
	129	朱永金	155,600	0.47
	130	葛传辉	123,533	0.38
	131	刘福利	106,550	0.32
	132	陶华强	47,704	0.15
	133	胡素英	40,846	0.12
	134	孔庆国	43,988	0.13
	135	何从权	172,201	0.52
	136	刘劲松	157,232	0.48
张学凯	137	徐士龙	36,133	0.11
	138	唐卫华	17,281	0.05
	139	陈景喜	15,710	0.05
	140	轩家喜	20,423	0.06
	141	杨树峰	25,136	0.08
	142	李国光	18,852	0.06
	143	李守会	39,275	0.12
	144	张家虎	20,423	0.06
	145	张多义	40,846	0.12
	146	孙琦	14,139	0.04
	147	刘伟	10,997	0.03
	3,078,421			

148	任成君	21,994	0.07
149	王晁虎	17,281	0.05
150	于伟	20,423	0.06
151	费玉松	14,139	0.04
152	陈伟	6,284	0.02
153	常婷婷	9,426	0.03
154	徐敖	14,139	0.04
155	查全全	12,568	0.04
156	周茂超	29,849	0.09
157	沈娜	10,997	0.03
158	廖光顺	42,417	0.13
159	路路	12,568	0.04
160	谢成	34,562	0.11
161	谢长治	31,420	0.1
162	蒋文富	47,130	0.14
163	顾峰	12,568	0.04
164	钱炳海	39,275	0.12
165	秦伟	21,994	0.07
166	胡毅	40,846	0.12
167	洪超	48,701	0.15
168	姚传林	45,559	0.14
169	姚巧霞	20,423	0.06
170	郑德利	39,275	0.12
171	郑维光	39,275	0.12
172	宗友强	20,423	0.06
173	季方	23,565	0.07
174	陈琳	29,849	0.09
175	陈淮建	47,130	0.14
176	邵华美	34,562	0.11
177	沈丽	14,139	0.04
178	杨维国	45,559	0.14
179	杨顺林	47,130	0.14
180	李学跃	47,130	0.14
181	李学风	26,707	0.08
182	李国顺	20,423	0.06
183	时守付	47,130	0.14
184	张建国	21,994	0.07
185	张宏辉	43,988	0.13
186	张传林	45,559	0.14
187	吴玉矿	37,704	0.11
188	吴化弟	31,420	0.1
189	余学丽	21,994	0.07
190	朱春甫	21,994	0.07
191	孙涛	12,568	0.04
192	孙峰	37,704	0.11
193	刘诚	37,704	0.11

唐君	2,892,758	194	刘奔	23,565	0.07
		195	刘连光	43,988	0.13
		196	王梅	21,994	0.07
		197	王倍	18,852	0.06
		198	王林	39,275	0.12
		199	王体新	37,704	0.11
		200	王玉久	32,991	0.1
		201	王卫刚	23,565	0.07
		202	水峰	21,994	0.07
		203	方仁霞	21,994	0.07
		204	唐君	96,613	0.29
		205	朱宗全	137,436	0.42
		206	葛德虎	13,142	0.04
		207	胡再远	1,571	0
		208	张娜娜	1,571	0
		209	程超	6,284	0.02
		210	倪军	21,994	0.07
		211	俞洪	29,849	0.09
		212	杨超	10,997	0.03
		213	刘军	34,562	0.11
		214	李洪梅	34,562	0.11
		215	蔡兆生	20,423	0.06
		216	翟冬林	10,997	0.03
		217	韩蒙	12,568	0.04
		218	谢忠兰	45,559	0.14
		219	谢同全	46,226	0.14
		220	黄保银	48,701	0.15
		221	章广海	37,704	0.11
		222	崔涛	20,423	0.06
		223	陶荣跃	45,559	0.14
		224	钱刚	6,284	0.02
		225	浦绪斌	45,559	0.14
		226	殷莉	10,997	0.03
		227	徐艳芝	14,139	0.04
		228	候芳	6,284	0.02
		229	柏涛	6,284	0.02
		230	姜淮山	59,045	0.18
		231	罗桂荣	48,701	0.15
		232	尚道明	45,559	0.14
		233	陆士峰	26,707	0.08
		234	闵卜英	45,559	0.14
		235	沙佳	20,423	0.06
		236	沙丽	29,849	0.09
		237	杨坤	6,284	0.02
		238	李萍	34,562	0.11
		239	李伟	17,281	0.05

240	张祖珍	36,133	0.11
241	张俊平	51,843	0.16
242	张宗喜	20,423	0.06
243	吴还忠	37,704	0.11
244	吴广英	45,559	0.14
245	朱诚	37,704	0.11
246	朱传清	32,991	0.1
247	孙忠海	40,725	0.12
248	刘运喜	6,284	0.02
249	刘怀娥	47,130	0.14
250	刘文彬	37,704	0.11
251	王要文	20,423	0.06
252	王怀春	37,704	0.11
253	王多军	6,284	0.02
254	方芳	39,275	0.12
255	肖少群	142,968	0.44
256	孙云霞	139,960	0.43
257	武雪峰	1,571	0
258	潘伟民	29,849	0.09
259	曾献平	36,133	0.11
260	阎燕	20,423	0.06
261	梅霞	40,846	0.12
262	徐强	34,562	0.11
263	赵斯文	4,713	0.01
264	赵志荣	45,559	0.14
265	费远飞	29,849	0.09
266	房玉香	45,559	0.14
267	陈志强	21,994	0.07
268	陈会	37,704	0.11
269	邵军	29,849	0.09
270	杨多银	58,127	0.18
271	李继祥	54,985	0.17
272	张德安	48,701	0.15
273	张蓉蓉	6,284	0.02
274	张军祥	26,707	0.08
275	张兴苗	36,133	0.11
276	张仁水	1,571	0
277	余明珠	21,994	0.07
278	朱岩保	12,568	0.04
279	朱岩军	29,849	0.09
280	朱庆莲	56,556	0.17
281	安莉莉	7,855	0.02
282	孙同乐	47,130	0.14
283	代纪标	34,562	0.11
284	王新望	33,999	0.1
285	王祥银	39,800	0.12

		286	王泰山	39, 275	0.12
		287	王宜普	39, 275	0.12
		288	丁保华	37, 704	0.11
		289	徐金保	163, 248	0.5
		290	金锐	138, 992	0.42
		291	程鹏	60, 482	0.18
		292	张湘魁	144, 165	0.44
		293	赵剑	1, 571	0
		294	齐庆宝	1, 571	0
		295	董淮喜	26, 707	0.08
		296	曹洪顺	51, 843	0.16
		297	常红	34, 562	0.11
		298	高振清	34, 562	0.11
		299	高振明	31, 420	0.1
		300	高健	43, 988	0.13
		301	高庆国	25, 136	0.08
		302	高立民	50, 430	0.15
		303	钱仁喜	21, 994	0.07
		304	郭福元	47, 130	0.14
		305	徐荣	28, 278	0.09
		306	徐井保	32, 991	0.1
		307	唐秀丽	37, 704	0.11
		308	赵鸿博	6, 284	0.02
		309	赵梅梅	25, 136	0.08
金锐	2, 864, 906	310	赵仁英	40, 846	0.12
		311	柏要文	26, 707	0.08
		312	姚玲芝	14, 139	0.04
		313	俞敬国	46, 487	0.14
		314	罗琪华	36, 133	0.11
		315	罗广园	48, 701	0.15
		316	周泽亮	40, 846	0.12
		317	周杰	29, 849	0.09
		318	陈军	28, 278	0.09
		319	陈先兵	40, 846	0.12
		320	陈东林	56, 556	0.17
		321	陆群	25, 488	0.08
		322	陆志明	47, 130	0.14
		323	邵荣好	37, 704	0.11
		324	连军	26, 707	0.08
		325	汪开付	20, 423	0.06
		326	杨家武	49, 184	0.15
		327	李新凤	34, 562	0.11
		328	李培	25, 136	0.08
		329	李振明	37, 704	0.11
		330	李保亭	48, 701	0.15
		331	李宗明	47, 130	0.14

	332	张续淮	34,562	0.11
	333	张培琴	43,988	0.13
	334	张继鑫	6,284	0.02
	335	张坤	20,423	0.06
	336	张国宝	32,991	0.1
	337	张华礼	47,130	0.14
	338	张全胜	39,275	0.12
	339	张宁	10,997	0.03
	340	张大力	37,704	0.11
	341	宋洪义	53,988	0.16
	342	吴敏	6,284	0.02
	343	吴家宣	36,133	0.11
	344	吴宏	45,559	0.14
	345	吴可运	34,562	0.11
	346	朱艳兰	37,704	0.11
	347	冯新华	36,133	0.11
	348	代月霞	37,704	0.11
	349	王淮矿	42,417	0.13
	350	王桂琴	32,015	0.1
	351	王炳成	48,701	0.15
	352	王树萍	32,991	0.1
	353	王娜	28,278	0.09
	354	王怀琴	42,417	0.13
	355	王怀亮	47,130	0.14
	356	王吉萍	32,991	0.1
	357	王吉国	43,988	0.13
	358	王士玲	34,562	0.11
	359	马斌	42,417	0.13
	360	卜丽琳	28,278	0.09
	361	赵振明	29,849	0.09
	362	刘运进	172,708	0.53
	363	王苏	164,976	0.5
	364	尹学慧	64,985	0.2
	365	童春娥	28,278	0.09
	366	崔君兰	34,562	0.11
	367	陶英	29,849	0.09
	368	侯淮矿	58,127	0.18
	369	郑德惠	54,985	0.17
	370	轩芝玲	86,940	0.26
	371	张同新	42,417	0.13
	372	张凤	36,133	0.11
	373	王跃进	40,846	0.12
	374	王积美	48,701	0.15
	375	陈鸿	134,240	0.41
	376	刘保安	159,435	0.49
	377	钟峰	111,672	0.34
陈鸿	2,662,709			

	378	廖光家	45,559	0.14
	379	谢婷婷	1,571	0
	380	曾辉	25,136	0.08
	381	渐恩华	36,133	0.11
	382	曹春水	36,133	0.11
	383	夏明友	45,559	0.14
	384	候敬飞	29,849	0.09
	385	姚保军	6,284	0.02
	386	陈素华	34,562	0.11
	387	陈玉英	39,275	0.12
	388	陈仁东	6,284	0.02
	389	陈飞	6,284	0.02
	390	杨洪明	52,576	0.16
	391	李瑞清	6,284	0.02
	392	李荣虎	25,136	0.08
	393	李武生	54,126	0.16
	394	李建民	32,991	0.1
	395	李全平	45,559	0.14
	396	李文祥	40,846	0.12
	397	张显峰	9,426	0.03
	398	吴小三	29,849	0.09
	399	江永成	42,417	0.13
	400	朱明松	48,701	0.15
	401	孙锡茂	48,701	0.15
	402	孙方伟	10,997	0.03
	403	吕秀龙	48,701	0.15
	404	刘明亮	37,704	0.11
	405	刘冬	6,284	0.02
	406	石林山	45,559	0.14
	407	王祥金	48,701	0.15
	408	王祥利	25,136	0.08
	409	王振国	44,492	0.14
	410	王亭霞	37,704	0.11
	411	王金生	31,420	0.1
	412	王佩华	39,275	0.12
	413	方杰	43,988	0.13
	414	尹玉榕	32,991	0.1
	415	尹凤明	54,985	0.17
	416	孔德传	29,849	0.09
	417	马兆俭	51,843	0.16
	418	马飞	14,139	0.04
	419	丁毅	34,562	0.11
	420	丁灿	6,284	0.02
陶传义	2,616,268	421	陶传义	160,451
		422	张忠群	102,416
		423	汝爱国	102,812

424	黄先会	1, 571	0
425	王小方	27, 281	0.08
426	王玉柱	74, 350	0.23
427	王永强	53, 335	0.16
428	鞠海滨	42, 417	0.13
429	薛敬玉	34, 562	0.11
430	缪如霞	39, 275	0.12
431	褚全喜	40, 846	0.12
432	蒋少庆	26, 707	0.08
433	程晋军	29, 849	0.09
434	程国庆	37, 704	0.11
435	程东	29, 849	0.09
436	黄传亮	39, 275	0.12
437	盛少华	45, 559	0.14
438	梁帅	12, 568	0.04
439	高庆先	37, 704	0.11
440	顾申忠	29, 849	0.09
441	顾广兰	29, 849	0.09
442	郭长海	34, 562	0.11
443	袁南海	29, 849	0.09
444	赵淮安	51, 843	0.16
445	赵洪玲	40, 846	0.12
446	赵怀秀	39, 275	0.12
447	赵士喜	34, 562	0.11
448	洪绍琴	47, 130	0.14
449	施维喜	39, 275	0.12
450	姜秀英	43, 988	0.13
451	俞勇	6, 284	0.02
452	周传奎	37, 704	0.11
453	周化金	25, 136	0.08
454	陈德勇	58, 127	0.18
455	陈锡萍	6, 284	0.02
456	陈金明	51, 843	0.16
457	陈国德	47, 130	0.14
458	陆振贵	32, 991	0.1
459	谷东梅	21, 994	0.07
460	苏琴	42, 417	0.13
461	汪洋	34, 562	0.11
462	杨祖保	45, 559	0.14
463	杜永惠	34, 562	0.11
464	李静静	10, 997	0.03
465	李怀勇	64, 320	0.2
466	张爱君	34, 562	0.11
467	张怀孝	54, 985	0.17
468	张多兰	37, 704	0.11
469	张文娟	6, 284	0.02

	470	宋长武	34,562	0.11
	471	安伦德	29,849	0.09
	472	孙梅	6,284	0.02
	473	孙永兰	34,562	0.11
	474	刘坤	6,284	0.02
	475	刘利顺	39,275	0.12
	476	刘玉川	43,988	0.13
	477	包昆	29,849	0.09
	478	冯健	6,284	0.02
	479	王振山	40,846	0.12
	480	王明芝	37,704	0.11
	481	王丽波	6,284	0.02
	482	王玉泉	48,701	0.15
	483	王永淑	29,849	0.09
	484	王永华	34,562	0.11
	485	王东仪	21,994	0.07
	486	牛绍荣	20,423	0.06
	487	方纪梅	12,568	0.04
	488	于军	26,707	0.08
	489	丁淮南	37,704	0.11
	490	丁玉淮	54,985	0.17
合计	22,657,475	/	22,657,475	69.00

(2) 公司设立至 2006 年 9 月实际股东的股权变化情况及其与工商登记股东的对应关系

自淮河化工设立至 2006 年 9 月公司办理第一次股权变动有关备案手续期间，淮河化工实际自然人股东之间发生了如下股份转让：

序号	股东姓名	设立时持股数 (股)	受让股份数 (股)	转让股份数 (股)	截止 2006 年 9 月 时持股数 (股)
1	郭富强	286,103	241,351	0	527,454
2	张晓玲	276,677	241,351	0	518,028
3	吴长庚	214,260	206,823	0	421,083
4	邓成刚	242,538	206,823	0	449,361
5	王雪礼	209,547	206,823	0	416,370
6	李少冰	203,686	39,808	0	243,494
7	孙先德	112,976	27,665	0	140,641
8	饶劲松	13,142	10,315	0	23,457
9	朱传扬	59,698	0	59,698	0
10	杨立清	151,032	1,400	71,400	81,032
11	张庆侠	156,862	15,811	16,077	156,596
12	刘秀	161,674	8,577	58,262	111,989

13	刘长春	114,592	27,665	0	142,257
14	应明远	93,104	0	93,104	0
15	李晓琴	14,713	10,315	0	25,028
16	江以德	120,796	27,665	0	148,461
17	金晓明	174,804	27,665	0	202,469
18	陈锡怀	127,539	0	127,539	0
19	刘火	174,858	27,665	0	202,523
20	黄明金	65,144	19,734	0	84,878
21	胡平	98,120	19,734	0	117,854
22	李文兰	55,559	10,315	0	65,874
23	祝怀成	58,701	10,315	0	69,016
24	陶余昆	75,705	0	75,705	0
25	刘家武	113,704	29,734	0	143,438
26	曹兆方	61,269	0	61,269	0
27	朱宗君	67,912	40,304	0	108,216
28	王俊华	129,662	27,665	0	157,327
29	程龙	19,426	10,315	0	29,741
30	孙建中	163,558	27,665	0	191,223
31	杨家云	136,924	19,734	0	156,658
32	江德君	103,325	7,656	110,981	0
33	蔡玲	39,849	10,315	0	50,164
34	殷连民	180,260	27,665	0	207,925
35	马志彬	66,002	19,734	0	85,736
36	孙黎明	27,281	10,315	0	37,596
37	刘莹	44,562	10,315	0	54,877
38	吕瑛	48,701	0	48,701	0
39	沙玲	132,974	15,811	16,077	132,708
40	邱秀琴	82,768	19,734	0	102,502
41	苏东	13,142	10,315	0	23,457
42	宫俊荣	155,622	15,811	16,077	155,356
43	张学凯	180,519	27,665	0	208,184
44	朱永金	155,600	27,665	0	183,265
45	葛传辉	123,533	0	123,533	0
46	刘福利	106,550	19,734	0	126,284
47	陶华强	47,704	10,315	0	58,019
48	鲍广爱	156,862	3,733	160,595	0
49	张如敏	40,846	0	40,846	0
50	王凤玲	47,130	0	47,130	0
51	周培春	147,050	27,665	0	174,715
52	孔维建	68,972	19,734	0	88,706
53	于石多	13,142	10,315	0	23,457
54	邱娴	3,142	0	3,142	0
55	孔德利	54,985	0	54,985	0
56	李华英	42,417	0	42,417	0
57	何从权	172,201	27,665	0	199,866

58	刘劲松	157,232	27,665	0	184,897
59	刘运进	172,708	1,400	174,108	0
60	王苏	164,976	15,811	16,077	164,710
61	尹学慧	64,985	10,315	0	75,300
62	轩芝玲	86,940	0	86,940	0
63	王积美	48,701	0	48,701	0
64	徐金保	163,248	27,665	0	190,913
65	金锐	138,992	27,665	0	166,657
66	程鹏	60,482	19,734	0	80,216
67	张湘魁	144,165	19,734	0	163,899
68	赵剑	1,571	12,504	0	14,075
69	齐庆宝	1,571	12,504	0	14,075
70	赵仁英	40,846	0	40,846	0
71	陈东林	56,556	0	56,556	0
72	张培琴	43,988	0	43,988	0
73	王怀琴	42,417	0	42,417	0
74	王怀亮	47,130	0	0	47,130
75	王吉萍	32,991	0	32,991	0
76	陶传义	160,451	27,665	0	188,116
77	张忠群	102,416	19,734	0	122,150
78	汝爱国	102,812	19,734	0	122,546
79	黄先会	1,571	12,504	0	14,075
80	王小方	27,281	10,315	0	37,596
81	王玉柱	74,350	10,315	0	84,665
82	王永强	53,335	10,315	0	63,650
83	赵洪玲	40,846	0	40,846	0
84	洪绍琴	47,130	0	47,130	0
85	姜秀英	43,988	0	43,988	0
86	李怀勇	64,320	0	64,320	0
87	陈鸿	134,240	27,665	0	161,905
88	刘保安	159,435	27,665	0	187,100
89	钟峰	111,672	19,734	0	131,406
90	唐君	96,613	27,665	0	124,278
91	朱宗全	137,436	27,665	0	165,101
92	葛德虎	13,142	10,315	0	23,457
93	胡再远	1,571	5,504	0	7,075
94	张娜娜	1,571	12,504	0	14,075
95	谢忠兰	45,559	0	45,559	0
96	闵卜英	45,559	0	45,559	0
97	吴广英	45,559	0	45,559	0
98	刘怀娥	47,130	0	47,130	0
99	肖少群	142,968	1,400	31,400	112,968
100	孙云霞	139,960	15,811	16,077	139,694
101	武雪峰	1,571	12,504	0	14,075
102	房玉香	45,559	0	45,559	0

103	杨多银	58,127	0	58,127	0
104	朱庆莲	56,556	0	56,556	0
105	程争鸣	171,215	27,665	0	198,880
106	张书校	114,075	19,734	0	133,809
107	何伟	105,550	19,734	0	125,284
108	叶道军	116,586	19,734	0	136,320
109	丁伟	113,224	19,734	0	132,958
110	蔡建军	28,535	10,315	0	38,850
111	魏敏	32,698	10,315	0	43,013
112	蔡莉	36,752	10,315	0	47,067
113	钱敏	20,997	4,568	0	25,565
114	唐勇	22,728	10,315	0	33,043
115	胡义	31,060	10,315	0	41,375
116	陈光亮	56,540	10,315	0	66,855
117	贡蕾	23,272	10,315	0	33,587
118	韦佳	24,139	10,315	0	34,454
119	李建宏	28,852	10,315	0	39,167
120	王昆	28,852	10,315	0	39,167
121	王闵	16,284	10,315	0	26,599
122	曲良	16,284	10,315	0	26,599
123	唐瑜	14,713	10,315	0	25,028
124	孔超	20,997	10,315	0	31,312
125	徐锦飞	20,997	10,315	0	31,312
126	宫蕾	39,718	10,315	0	50,033
127	金虹	46,133	10,315	0	56,448
128	欧凤安	60,400	10,315	0	70,715
129	周国强	44,562	10,315	0	54,877
130	邵模荣	59,321	10,315	0	69,636
131	何斌	14,728	10,315	0	25,043
132	孙建华	59,662	10,315	0	69,977
133	左金平	59,232	17,315	0	76,547
134	王德义	56,200	10,315	0	66,515
135	王涛	54,850	10,315	0	65,165
136	马献忠	42,452	10,315	0	52,767
137	王俊平	60,096	10,315	0	70,411
138	王吉祥	73,011	9,845	82,856	0
139	费玉松	14,139	0	14,139	0
140	周茂超	29,849	0	29,849	0
141	谢长治	31,420	0	31,420	0
142	胡毅	40,846	0	40,846	0
143	沈丽	14,139	1,571	0	15,710
144	李学跃	47,130	0	47,130	0
145	李学风	26,707	0	26,707	0
146	张建国	21,994	0	21,994	0
147	张传林	45,559	0	45,559	0

148	孙涛	12,568	1,571	0	14,139
149	孙峰	37,704	0	37,704	0
150	刘犇	23,565	0	23,565	0
151	王淑敏	0	10,670	0	10,670
合计		11,741,986	2,759,741	2,759,741	11,741,986

经上述股权转让后，淮河化工自然人股东实际持股情况及其与工商登记股东的对应关系如下：

工商登记股东	持股数(股)	序号	实际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郭富强	527,454	1	郭富强	527,454	1.60
张晓玲	518,028	2	张晓玲	518,028	1.58
邓成刚	449,361	3	邓成刚	449,361	1.37
吴长庚	421,083	4	吴长庚	421,083	1.28
王雪礼	416,370	5	王雪礼	416,370	1.27
孙先德	8,107,772	6	李少冰	243,494	0.74
		7	孙先德	140,641	0.43
		8	饶劲松	23,457	0.07
		9	高继全	31,420	0.10
		10	陶守红	29,849	0.09
		11	郝继胜	18,852	0.06
		12	季雯	34,562	0.11
		13	李克成	48,701	0.15
		14	江玲	32,991	0.10
		15	刘连俊	45,559	0.14
		16	杨立清	81,032	0.25
		17	张庆侠	156,596	0.48
		18	刘秀	111,989	0.34
		19	刘长春	142,257	0.43
		20	李晓琴	25,028	0.08
		21	俞长玉	45,559	0.14
		22	刘梅	31,420	0.10
		23	江以德	148,461	0.45
		24	金晓明	202,469	0.62
		25	刘火	202,523	0.62
		26	黄明金	84,878	0.26
		27	胡平	117,854	0.36
		28	李文兰	65,874	0.20
		29	祝怀成	69,016	0.21
		30	盛秀梅	37,704	0.11
		31	胡平弟	42,417	0.13
		32	范云祥	48,701	0.15
		33	朱满武	45,559	0.14
		34	孙燕	29,849	0.09
		35	刘家武	143,438	0.44

36	朱宗君	108,216	0.33
37	王俊华	157,327	0.48
38	程龙	29,741	0.09
39	铁梅	20,423	0.06
40	李方柱	50,272	0.15
41	宋倩	37,704	0.11
42	孙建中	191,223	0.58
43	杨家云	156,658	0.48
44	蔡玲	50,164	0.15
45	殷连民	207,925	0.63
46	马志彬	85,736	0.26
47	孙黎明	37,596	0.11
48	刘莹	54,877	0.17
49	沙玲	132,708	0.40
50	邱秀琴	102,502	0.31
51	苏东	23,457	0.07
52	王桂荣	39,275	0.12
53	周小兰	34,562	0.11
54	李炳忠	54,985	0.17
55	刘晓莉	10,997	0.03
56	王军	25,136	0.08
57	周培春	174,715	0.53
58	孔维建	88,706	0.27
59	于石多	23,457	0.07
60	韩金龙	48,701	0.15
61	韩秀芳	12,568	0.04
62	康峰	42,417	0.13
63	高歌	45,559	0.14
64	徐善勇	34,562	0.11
65	徐春景	37,704	0.11
66	陈艺海	21,994	0.07
67	邱家玉	45,559	0.14
68	汪开琴	34,562	0.11
69	杨玉柱	29,849	0.09
70	吴保安	50,272	0.15
71	吴庆玉	45,559	0.14
72	刘鑫	34,562	0.11
73	冯向友	48,701	0.15
74	王洪琪	51,843	0.16
75	王育红	34,562	0.11
76	王坤	45,559	0.14
77	程争鸣	198,880	0.61
78	张书校	133,809	0.41
79	何伟	125,284	0.38
80	叶道军	136,320	0.42
81	丁伟	132,958	0.40

82	蔡建军	38,850	0.12
83	魏敏	43,013	0.13
84	蔡莉	47,067	0.14
85	钱敏	25,565	0.08
86	唐勇	33,043	0.10
87	胡义	41,375	0.13
88	陈光亮	66,855	0.20
89	贡蕾	33,587	0.10
90	韦佳	34,454	0.10
91	李建宏	39,167	0.12
92	王昆	39,167	0.12
93	王闵	26,599	0.08
94	曲良	26,599	0.08
95	唐瑜	25,028	0.08
96	孔超	31,312	0.10
97	徐锦飞	31,312	0.10
98	宫蕾	50,033	0.15
99	金虹	56,448	0.17
100	欧凤安	70,715	0.22
101	周国强	54,877	0.17
102	邵模荣	69,636	0.21
103	何斌	25,043	0.08
104	孙建华	69,977	0.21
105	左金平	76,547	0.23
106	王德义	66,515	0.20
107	王涛	65,165	0.20
108	马献忠	52,767	0.16
109	王俊平	70,411	0.21
110	水峰	21,994	0.07
111	王跃进	40,846	0.12
112	侯淮矿	58,127	0.18
113	郑德惠	54,985	0.17
114	崔君兰	34,562	0.11
115	张同新	42,417	0.13
116	姚传林	45,559	0.14
117	路路	12,568	0.04
118	王梅	21,994	0.07
119	方仁侠	21,994	0.07
120	朱永金	183,265	0.56
121	王苏	164,710	0.50
122	张娜娜	14,075	0.04
123	肖少群	112,968	0.34
124	张仁水	1,571	0.00
125	陈锡萍	6,284	0.02
126	张祖珍	36,133	0.11
127	赵剑	14,075	0.04

		128	武雪峰	14,075	0.04
		129	季方	23,565	0.07
		130	郑维光	39,275	0.12
		131	赵斯文	4,713	0.01
		132	陶英	29,849	0.09
		133	齐庆宝	14,075	0.04
		134	王淑敏	10,670	0.03
		135	宫俊荣	155,356	0.47
		136	张学凯	208,184	0.63
		137	刘福利	126,284	0.38
		138	陶华强	58,019	0.18
		139	胡素英	40,846	0.12
		140	孔庆国	43,988	0.13
		141	何从权	199,866	0.61
		142	刘劲松	184,897	0.56
		143	徐士龙	36,133	0.11
		144	唐卫华	17,281	0.05
		145	陈景喜	15,710	0.05
		146	轩家喜	20,423	0.06
		147	杨树峰	25,136	0.08
		148	李国光	18,852	0.06
		149	李守会	39,275	0.12
		150	张家虎	20,423	0.06
		151	张多义	40,846	0.12
		152	孙琦	14,139	0.04
		153	刘伟	10,997	0.03
张学凯	2,057,334	154	任成君	21,994	0.07
		155	王晁虎	17,281	0.05
		156	于伟	20,423	0.06
		157	陈伟	6,284	0.02
		158	常婷婷	9,426	0.03
		159	徐教	14,139	0.04
		160	沈娜	10,997	0.03
		161	廖光顺	42,417	0.13
		162	谢成	34,562	0.11
		163	顾峰	12,568	0.04
		164	钱炳海	39,275	0.12
		165	洪超	48,701	0.15
		166	陈琳	29,849	0.09
		167	陈淮建	47,130	0.14
		168	邵华美	34,562	0.11
		169	杨顺林	47,130	0.14
		170	时守付	47,130	0.14
		171	吴玉矿	37,704	0.11
		172	刘连光	43,988	0.13
		173	王体新	37,704	0.11

	174	尹学慧	75, 300	0. 23
	175	童春娥	28, 278	0. 09
	176	张凤	36, 133	0. 11
	177	谷东梅	21, 994	0. 07
	178	张显峰	9, 426	0. 03
	179	孟鑫	6, 284	0. 02
唐君	180	唐君	124, 278	0. 38
	181	朱宗全	165, 101	0. 50
	182	朱岩军	29, 849	0. 09
	183	朱岩保	12, 568	0. 04
	184	朱传清	32, 991	0. 1
	185	朱诚	37, 704	0. 11
	186	赵志荣	45, 559	0. 14
	187	章广海	37, 704	0. 11
	188	张宗喜	20, 423	0. 06
	189	张兴苗	36, 133	0. 11
	190	张蓉蓉	6, 284	0. 02
	191	张俊平	51, 843	0. 16
	192	张军祥	26, 707	0. 08
	193	张德安	48, 701	0. 15
	194	翟冬林	10, 997	0. 03
	195	曾献平	36, 133	0. 11
	196	俞洪	29, 849	0. 09
	197	余明珠	21, 994	0. 07
	198	殷莉	10, 997	0. 03
	199	杨坤	6, 284	0. 02
	200	杨超	10, 997	0. 03
	201	阎燕	20, 423	0. 06
	202	徐艳芝	14, 139	0. 04
	203	徐强	34, 562	0. 11
	204	谢同全	46, 226	0. 14
	205	吴还忠	37, 704	0. 11
	206	王宜普	39, 275	0. 12
	207	王要文	20, 423	0. 06
	208	王新望	33, 999	0. 10
	209	王祥银	39, 800	0. 12
	210	王泰山	39, 275	0. 12
	211	王怀春	37, 704	0. 11
	212	王多军	6, 284	0. 02
	213	陶荣跃	45, 559	0. 14
	214	孙忠海	40, 725	0. 12
	215	孙云霞	139, 694	0. 43
	216	孙同乐	47, 130	0. 14
	217	邵军	29, 849	0. 09
	218	尚道明	45, 559	0. 14
	219	沙丽	29, 849	0. 09

	220	沙佳	20, 423	0.06
	221	钱刚	6, 284	0.02
	222	浦绪斌	45, 559	0.14
	223	潘伟民	29, 849	0.09
	224	倪军	21, 994	0.07
	225	梅霞	40, 846	0.12
	226	罗桂荣	48, 701	0.15
	227	陆士峰	26, 707	0.08
	228	刘运喜	6, 284	0.02
	229	刘文彬	37, 704	0.11
	230	刘军	34, 562	0.11
	231	李伟	17, 281	0.05
	232	李萍	34, 562	0.11
	233	李继祥	54, 985	0.17
	234	李洪梅	34, 562	0.11
	235	姜淮山	59, 045	0.18
	236	黄保银	48, 701	0.15
	237	候芳	6, 284	0.02
	238	韩蒙	12, 568	0.04
	239	葛德虎	23, 457	0.07
	240	费远飞	29, 849	0.09
	241	方芳	39, 275	0.12
	242	丁保华	37, 704	0.11
	243	代纪标	34, 562	0.11
	244	崔涛	20, 423	0.06
	245	程超	6, 284	0.02
	246	陈志强	21, 994	0.07
	247	陈会	37, 704	0.11
	248	蔡兆生	20, 423	0.06
	249	柏涛	6, 284	0.02
	250	安莉莉	7, 855	0.02
	251	黄先会	14, 075	0.04
	252	余学丽	21, 994	0.07
	253	姚保军	6, 284	0.02
	254	渐恩华	36, 133	0.11
	255	杨维国	45, 559	0.14
	256	查全全	12, 568	0.04
	257	张宏辉	43, 988	0.13
金锐	258	徐金保	190, 913	0.58
	259	金锐	166, 657	0.51
	260	程鹏	80, 216	0.24
	261	张湘魁	163, 899	0.50
	262	董淮喜	26, 707	0.08
	263	曹洪顺	51, 843	0.16
	264	常红	34, 562	0.11
	265	高振清	34, 562	0.11
	2, 930, 646			

266	高振明	31,420	0.10
267	高健	43,988	0.13
268	高庆国	25,136	0.08
269	高立民	50,430	0.15
270	钱仁喜	21,994	0.07
271	郭福元	47,130	0.14
272	徐荣	28,278	0.09
273	徐井保	32,991	0.10
274	唐秀丽	37,704	0.11
275	赵鸿博	6,284	0.02
276	赵梅梅	25,136	0.08
277	柏要文	26,707	0.08
278	姚玲芝	14,139	0.04
279	俞敬国	46,487	0.14
280	罗琪华	36,133	0.11
281	罗广园	48,701	0.15
282	周泽亮	40,846	0.12
283	周杰	29,849	0.09
284	陈军	28,278	0.09
285	陈先兵	40,846	0.12
286	陆群	25,488	0.08
287	陆志明	47,130	0.14
288	邵荣好	37,704	0.11
289	连军	26,707	0.08
290	汪开付	20,423	0.06
291	杨家武	49,184	0.15
292	李新凤	34,562	0.11
293	李培	25,136	0.08
294	李振明	37,704	0.11
295	李保亭	48,701	0.15
296	李宗明	47,130	0.14
297	张续淮	34,562	0.11
298	张继鑫	6,284	0.02
299	张坤	20,423	0.06
300	张国宝	32,991	0.10
301	张华礼	47,130	0.14
302	张全胜	39,275	0.12
303	张宁	10,997	0.03
304	张大力	37,704	0.11
305	宋洪义	53,988	0.16
306	吴敏	6,284	0.02
307	吴家宣	36,133	0.11
308	吴宏	45,559	0.14
309	吴可运	34,562	0.11
310	朱艳兰	37,704	0.11
311	冯新华	36,133	0.11

	312	代月霞	37, 704	0.11
	313	王淮矿	42, 417	0.13
	314	王桂琴	32, 015	0.1
	315	王炳成	48, 701	0.15
	316	王树萍	32, 991	0.10
	317	王娜	28, 278	0.09
	318	王怀亮	47, 130	0.14
	319	王吉国	43, 988	0.13
	320	王士玲	34, 562	0.11
	321	马斌	42, 417	0.13
	322	卜丽琳	28, 278	0.09
	323	赵振明	29, 849	0.09
	324	胡再远	7, 075	0.02
	325	王卫刚	23, 565	0.07
	326	王倍	18, 852	0.06
	327	黄传亮	39, 275	0.12
	328	郑德利	39, 275	0.12
	329	蒋文富	47, 130	0.14
	330	沈丽	15, 710	0.05
	331	陈鸿	161, 905	0.49
	332	刘保安	187, 100	0.57
	333	钟峰	131, 406	0.40
	334	廖光家	45, 559	0.14
	335	曾辉	25, 136	0.08
	336	曹春水	36, 133	0.11
	337	夏明友	45, 559	0.14
	338	候敬飞	29, 849	0.09
	339	陈素华	34, 562	0.11
	340	陈玉英	39, 275	0.12
	341	陈仁东	6, 284	0.02
	342	陈飞	6, 284	0.02
	343	杨洪明	52, 576	0.16
陈鸿	344	李瑞清	6, 284	0.02
	345	李荣虎	25, 136	0.08
	346	李武生	54, 126	0.16
	347	李建民	32, 991	0.1
	348	李全平	45, 559	0.14
	349	李文祥	40, 846	0.12
	350	吴小三	29, 849	0.09
	351	江永成	42, 417	0.13
	352	朱明松	48, 701	0.15
	353	孙锡茂	48, 701	0.15
	354	孙方伟	10, 997	0.03
	355	吕秀龙	48, 701	0.15
	356	刘明亮	37, 704	0.11
	357	刘冬	6, 284	0.02
	2, 043, 934			

		358	石林山	45,559	0.14
		359	王祥金	48,701	0.15
		360	王祥利	25,136	0.08
		361	王振国	44,492	0.14
		362	王亭霞	37,704	0.11
		363	王金生	31,420	0.1
		364	王佩华	39,275	0.12
		365	方杰	43,988	0.13
		366	尹玉榕	32,991	0.1
		367	尹凤明	54,985	0.17
		368	孔德传	29,849	0.09
		369	马兆俭	51,843	0.16
		370	马飞	14,139	0.04
		371	丁毅	34,562	0.11
		372	丁灿	6,284	0.02
		373	曹兆清	48,701	0.15
		374	王玉久	32,991	0.10
		375	王林	39,275	0.12
		376	刘诚	37,704	0.11
		377	李国顺	20,423	0.06
		378	刘井林	43,988	0.13
		379	陶传义	188,116	0.57
		380	张忠群	122,150	0.37
		381	安伦德	29,849	0.09
		382	包昆	29,849	0.09
		383	陈德勇	58,127	0.18
		384	陈国德	47,130	0.14
		385	陈金明	51,843	0.16
		386	程东	29,849	0.09
		387	程国庆	37,704	0.11
		388	程晋军	29,849	0.09
		389	褚全喜	40,846	0.12
		390	丁淮南	37,704	0.11
陶传义	2,580,902	391	丁玉淮	54,985	0.17
		392	杜永惠	34,562	0.11
		393	方纪梅	12,568	0.04
		394	冯键	6,284	0.02
		395	高庆先	37,704	0.11
		396	顾广兰	29,849	0.09
		397	顾申忠	29,849	0.09
		398	郭长海	34,562	0.11
		399	蒋少庆	26,707	0.08
		400	鞠海滨	42,417	0.13
		401	李静静	10,997	0.03
		402	梁帅	12,568	0.04
		403	刘坤	6,284	0.02

	404	刘利顺	39, 275	0.12
	405	刘玉川	43, 988	0.13
	406	陆振贵	32, 991	0.10
	407	缪如霞	39, 275	0.12
	408	牛绍荣	20, 423	0.06
	409	汝爱国	122, 546	0.37
	410	盛少华	45, 559	0.14
	411	施维喜	39, 275	0.12
	412	宋长武	34, 562	0.11
	413	苏琴	42, 417	0.13
	414	孙梅	6, 284	0.02
	415	孙永兰	34, 562	0.11
	416	汪洋	34, 562	0.11
	417	王东仪	21, 994	0.07
	418	王丽波	6, 284	0.02
	419	王明芝	37, 704	0.11
	420	王小方	37, 596	0.11
	421	王永华	34, 562	0.11
	422	王永强	63, 650	0.19
	423	王永淑	29, 849	0.09
	424	王玉泉	48, 701	0.15
	425	王玉柱	84, 665	0.26
	426	王振山	40, 846	0.12
	427	薛敬玉	34, 562	0.11
	428	杨祖保	45, 559	0.14
	429	于军	26, 707	0.08
	430	俞勇	6, 284	0.02
	431	袁南海	29, 849	0.09
	432	张爱君	34, 562	0.11
	433	张多兰	37, 704	0.11
	434	张怀孝	54, 985	0.17
	435	张文娟	6, 284	0.02
	436	赵怀秀	39, 275	0.12
	437	赵淮安	51, 843	0.16
	438	赵士喜	34, 562	0.11
	439	周传奎	37, 704	0.11
	440	周化金	25, 136	0.08
	441	姚巧霞	20, 423	0.06
	442	孙涛	14, 139	0.04
	443	吴化弟	31, 420	0.10
	444	秦伟	21, 994	0.07
	445	宗友强	20, 423	0.06
	446	朱春甫	21, 994	0.07
	447	谢婷婷	1, 571	0.01
	合计		22, 657, 475	69.00

(3) 2006年9月至2009年6月实际股东变化情况及其与工商登记股东的对应关系

2006年9月淮河化工第一次股权变动备案至淮河化工2009年6月第二次股权变动备案期间，淮河化工实际自然人股东之间发生如下股份转让：

序号	股东姓名	截止2006年9月时持股数(股)	受让股份数(股)	转让股份数(股)	截止2009年6月时持股数(股)
1	郭富强	527,454	172,000	0	699,454
2	张晓玲	518,028	172,000	0	690,028
3	吴长庚	421,083	147,100	0	568,183
4	邓成刚	449,361	147,100	0	596,461
5	王雪礼	416,370	147,100	0	563,470
6	李少冰	243,494	30,548	0	274,042
7	孙先德	140,641	20,500	0	161,141
8	饶劲松	23,457	6,230	0	29,687
9	刘连俊	45,559	0	45,559	0
10	张庆侠	156,596	14,600	0	171,196
11	刘秀	111,989	6,230	0	118,219
12	刘长春	142,257	20,500	0	162,757
13	李晓琴	25,028	6,230	0	31,258
14	江以德	148,461	20,500	0	168,961
15	金晓明	202,469	20,500	0	222,969
16	刘火	202,523	20,500	0	223,023
17	黄明金	84,878	44,600	0	129,478
18	胡平	117,854	14,600	0	132,454
19	李文兰	65,874	0	65,874	0
20	祝怀成	69,016	6,230	0	75,246
21	刘家武	143,438	14,600	0	158,038
22	朱宗君	108,216	20,500	0	128,716
23	王俊华	157,327	20,500	0	177,827
24	程龙	29,741	6,230	0	35,971
25	孙建中	191,223	18,400	20,000	189,623
26	杨家云	156,658	14,600	0	171,258
27	蔡玲	50,164	6,230	0	56,394
28	殷连民	207,925	0	207,925	0
29	马志彬	85,736	36,700	0	122,436
30	孙黎明	37,596	6,230	0	43,826
31	刘莹	54,877	6,230	0	61,107
32	沙玲	132,708	14,600	0	147,308
33	邱秀琴	102,502	14,600	0	117,102
34	苏东	23,457	6,230	0	29,687
35	宫俊荣	155,356	11,600	40,000	126,956

36	张学凯	208,184	20,500	0	228,684
37	朱永金	183,265	18,400	20,000	181,665
38	刘福利	126,284	14,600	0	140,884
39	陶华强	58,019	6,230	0	64,249
40	李炳忠	54,985	0	54,985	0
41	周培春	174,715	20,500	0	195,215
42	孔维建	88,706	14,600	0	103,306
43	于石多	23,457	6,230	0	29,687
44	高歌	45,559	0	45,559	0
45	王育红	34,562	0	34,562	0
46	何从权	199,866	15,400	60,000	155,266
47	刘劲松	184,897	20,500	0	205,397
48	王苏	164,710	14,600	0	179,310
49	尹学慧	75,300	0	75,300	0
50	侯淮矿	58,127	0	58,127	0
51	郑德惠	54,985	0	54,985	0
52	徐金保	190,913	13,400	70,000	134,313
53	金锐	166,657	20,500	0	187,157
54	程鹏	80,216	14,600	0	94,816
55	张湘魁	163,899	0	-163,899	0
56	赵剑	14,075	6,230	0	20,305
57	齐庆宝	14,075	6,230	0	20,305
58	唐秀丽	37,704	0	37,704	0
59	陈先兵	40,846	0	40,846	0
60	朱艳兰	37,704	0	37,704	0
61	陶传义	188,116	20,500	0	208,616
62	张忠群	122,150	14,600	0	136,750
63	汝爱国	122,546	14,600	0	137,146
64	黄先会	14,075	6,230	0	20,305
65	王小方	37,596	6,230	0	43,826
66	王玉柱	84,665	6,230	0	90,895
67	王永强	63,650	6,230	0	69,880
68	盛少华	45,559	0	45,559	0
69	赵淮安	51,843	0	51,843	0
70	陈德勇	58,127	0	58,127	0
71	丁玉淮	54,985	0	54,985	0
72	陈鸿	161,905	20,500	0	182,405
73	刘保安	187,100	13,400	70,000	130,500
74	钟峰	131,406	14,600	0	146,006
75	夏朋友	45,559	0	45,559	0
76	尹凤明	54,985	0	54,985	0
77	马兆俭	51,843	0	51,843	0
78	唐君	124,278	20,500	0	144,778
79	朱宗全	165,101	20,500	0	185,601
80	葛德虎	23,457	6,230	0	29,687
81	胡再远	7,075	13,230	0	20,305

82	张娜娜	14,075	6,230	0	20,305
83	姜淮山	59,045	0	59,045	0
84	张俊平	51,843	0	51,843	0
85	王怀春	37,704	0	37,704	0
86	肖少群	112,968	0	112,968	0
87	曾献平	36,133	0	36,133	0
88	赵志荣	45,559	0	45,559	0
89	丁保华	37,704	0	37,704	0
90	程争鸣	198,880	20,500	0	219,380
91	张书校	133,809	14,600	0	148,409
92	何伟	125,284	14,600	0	139,884
93	叶道军	136,320	14,600	0	150,920
94	丁伟	132,958	14,600	0	147,558
95	蔡建军	38,850	6,230	0	45,080
96	魏敏	43,013	6,230	0	49,243
97	蔡莉	47,067	6,230	0	53,297
98	钱敏	25,565	0	14,568	10,997
99	唐勇	33,043	6,230	0	39,273
100	胡义	41,375	6,230	0	47,605
101	陈光亮	66,855	6,230	0	73,085
102	贡蕾	33,587	6,230	0	39,817
103	韦佳	34,454	6,230	0	40,684
104	李建宏	39,167	6,230	0	45,397
105	王昆	39,167	6,230	0	45,397
106	王闵	26,599	6,230	0	32,829
107	曲良	26,599	6,230	0	32,829
108	唐瑜	25,028	6,230	0	31,258
109	孔超	31,312	6,230	0	37,542
110	徐锦飞	31,312	6,230	0	37,542
111	宫蕾	50,033	6,230	0	56,263
112	金虹	56,448	6,230	0	62,678
113	欧凤安	70,715	6,230	0	76,945
114	周国强	54,877	6,230	0	61,107
115	邵模荣	69,636	6,230	0	75,866
116	何斌	25,043	6,230	0	31,273
117	孙建华	69,977	6,230	0	76,207
118	左金平	76,547	6,230	0	82,777
119	王德义	66,515	6,230	0	72,745
120	王涛	65,165	6,230	0	71,395
121	马献忠	52,767	6,230	0	58,997
122	王俊平	70,411	6,230	0	76,641
123	陈伟	6,284	0	6,284	0
124	顾峰	12,568	16,230	0	28,798
125	王淑敏	10,670	6,230	0	16,900
126	杨幸一	0	16,230	0	16,230
127	王开友	0	6,000	0	6,000

128	卢新华	0	16,230	0	16,230
129	李强	0	16,230	0	16,230
130	焦发存	0	6,000	0	6,000
131	孙云霞	139,694	14,600	0	154,294
132	武雪峰	14,075	6,230	0	20,305
合计		12,643,747	1,967,738	1,967,738	12,643,747

经上述股权转让后，淮河化工自然人股东实际持股情况及与工商登记股东的对应关系如下：

工商登记股东	持股数(股)	序号	实际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郭富强	699,454	1	郭富强	699,454	2.13
张晓玲	690,028	2	张晓玲	690,028	2.10
邓成刚	596,461	3	邓成刚	596,461	1.82
吴长庚	568,183	4	吴长庚	568,183	1.73
王雪礼	563,470	5	王雪礼	563,470	1.72
孙先德	7,824,750	6	李少冰	274,042	0.83
		7	孙先德	161,141	0.49
		8	饶劲松	29,687	0.09
		9	苏东	29,687	0.09
		10	季雯	34,562	0.11
		11	李克成	48,701	0.15
		12	水峰	21,994	0.07
		13	高继全	31,420	0.10
		14	郝继胜	18,852	0.06
		15	李国光	18,852	0.06
		16	方仁侠	21,994	0.07
		17	刘长春	162,757	0.50
		18	邱秀琴	117,102	0.36
		19	孙建中	189,623	0.58
		20	杨家云	171,258	0.52
		21	蔡玲	56,394	0.17
		22	杨立清	81,032	0.25
		23	张庆侠	171,196	0.52
		24	刘秀	118,219	0.36
		25	江以德	168,961	0.51
		26	刘家武	158,038	0.48
		27	沙玲	147,308	0.45
		28	刘火	223,023	0.68
		29	金晓明	222,969	0.68
		30	胡平	132,454	0.40
		31	黄明金	129,478	0.39
		32	王甦	179,310	0.55
		33	祝怀成	75,246	0.23
		34	张娜娜	20,305	0.06

35	范云祥	48,701	0.15
36	鞠海滨	42,417	0.13
37	朱满武	45,559	0.14
38	胡平弟	42,417	0.13
39	孙燕	29,849	0.09
40	张仁水	1,571	0.00
41	王桂荣	39,275	0.12
42	周晓兰	34,562	0.11
43	铁梅	20,423	0.06
44	王军	25,136	0.08
45	陈锡萍	6,284	0.02
46	刘晓莉	10,997	0.03
47	韩蒙	12,568	0.04
48	张祖珍	36,133	0.11
49	盛秀梅	37,704	0.11
50	朱宗君	128,716	0.39
51	王俊华	177,827	0.54
52	王淑敏	16,900	0.05
53	程龙	35,971	0.11
54	赵剑	20,305	0.06
55	葛德虎	29,687	0.09
56	王开友	6,000	0.02
57	卢新华	16,230	0.05
58	李强	16,230	0.05
59	李方柱	50,272	0.15
60	宋倩	37,704	0.11
61	焦发存	6,000	0.02
62	马志彬	122,436	0.37
63	武雪峰	20,305	0.06
64	孙黎明	43,826	0.13
65	刘莹	61,107	0.19
66	周培春	195,215	0.59
67	孔维建	103,306	0.31
68	于石多	29,687	0.09
69	钱敏	10,997	0.03
70	冯向友	48,701	0.15
71	吴保安	50,272	0.15
72	汪开勤	34,562	0.11
73	陶英	29,849	0.09
74	徐春景	37,704	0.11
75	韩秀芳	12,568	0.04
76	赵斯文	4,713	0.01
77	季方	23,565	0.07
78	郑维光	39,275	0.12
79	徐善勇	34,562	0.11
80	刘鑫	34,562	0.11

81	杨玉柱	29,849	0.09
82	韩金龙	48,701	0.15
83	谢成	34,562	0.11
84	康峰	42,417	0.13
85	吴庆玉	45,559	0.14
86	王堃	45,559	0.14
87	陈艺海	21,994	0.07
88	王洪琪	51,843	0.16
89	王蓓	18,852	0.06
90	孙梅	6,284	0.02
91	潘伟民	29,849	0.09
92	程争鸣	219,380	0.67
93	何伟	139,884	0.43
94	叶道军	150,920	0.46
95	张书校	148,409	0.45
96	蔡莉	53,297	0.16
97	韦佳	40,684	0.12
98	孙建华	76,207	0.23
99	王俊平	76,641	0.23
100	魏敏	49,243	0.15
101	王德义	72,745	0.22
102	左金平	82,777	0.25
103	欧凤安	76,945	0.23
104	马献忠	58,997	0.18
105	王涛	71,395	0.22
106	陈光亮	73,085	0.22
107	周国强	61,107	0.19
108	邵模荣	75,866	0.23
109	丁伟	147,558	0.45
110	胡义	47,605	0.14
111	宫蕾	56,263	0.17
112	徐锦飞	37,542	0.11
113	唐勇	39,273	0.12
114	贡蕾	39,817	0.12
115	金虹	62,678	0.19
116	何斌	31,273	0.10
117	王坤	45,397	0.14
118	李建宏	45,397	0.14
119	蔡建军	45,080	0.14
120	王闵	32,829	0.10
121	曲良	32,829	0.10
122	唐瑜	31,258	0.10
123	孔超	37,542	0.11
124	齐庆宝	16,075	0.05
125	顾峰	28,798	0.09
126	杨幸一	16,230	0.05

张学凯	2,238,289	127	张学凯	228,684	0.70
		128	朱永金	181,665	0.55
		129	刘福利	140,884	0.43
		130	李晓琴	31,258	0.10
		131	陶华强	64,249	0.20
		132	孔庆国	43,988	0.13
		133	俞长玉	45,559	0.14
		134	刘梅	31,420	0.10
		135	王跃进	40,846	0.12
		136	崔君兰	34,562	0.11
		137	姚传林	45,559	0.14
		138	路路	12,568	0.04
		139	王梅	21,994	0.07
		140	宫俊荣	131,186	0.40
		141	张凤	36,133	0.11
		142	刘劲松	205,397	0.63
		143	何从权	155,266	0.47
		144	徐士龙	36,133	0.11
		145	李守会	39,275	0.12
		146	任成君	21,994	0.07
		147	轩家喜	20,423	0.06
		148	刘伟	10,997	0.03
		149	陈景喜	15,710	0.05
		150	张同新	42,417	0.13
		151	李宗明	47,130	0.14
		152	吴宏	45,559	0.14
		153	陆振贵	32,991	0.10
		154	吴玉矿	37,704	0.11
		155	高健	43,988	0.13
		156	刘军	34,562	0.11
		157	唐卫华	17,281	0.05
		158	邱家玉	45,559	0.14
		159	赵鸿博	6,284	0.02
		160	吴敏	6,284	0.02
		161	刘坤	6,284	0.02
		162	徐傲	14,139	0.04
		163	李继祥	54,985	0.17
		164	胡素英	40,846	0.12
		165	廖光家	45,559	0.14
		166	孟鑫	6,284	0.02
		167	江玲	32,991	0.10
		168	张华礼	47,130	0.14
		169	邵华美	34,562	0.11
唐君	2,640,475	170	唐君	144,778	0.44
		171	朱宗全	185,601	0.57
		172	孙云霞	154,294	0.47

173	黄先会	20,305	0.06
174	殷莉	10,997	0.03
175	安莉莉	7,855	0.02
176	沙丽	29,849	0.09
177	马斌	42,417	0.13
178	孙忠海	40,725	0.12
179	刘文斌	37,704	0.11
180	王祥银	39,800	0.12
181	张德安	48,701	0.15
182	章广海	37,704	0.11
183	翟冬林	10,997	0.03
184	尚道明	45,559	0.14
185	浦绪斌	45,559	0.14
186	陈志强	21,994	0.07
187	徐艳芝	14,139	0.04
188	张蓉蓉	6,284	0.02
189	李伟	17,281	0.05
190	余学丽	21,994	0.07
191	王要文	20,423	0.06
192	沙佳	20,423	0.06
193	罗桂荣	48,701	0.15
194	候芳	6,284	0.02
195	邵军	29,849	0.09
196	崔涛	20,423	0.06
197	吴还忠	37,704	0.11
198	钱刚	6,284	0.02
199	吴化弟	31,420	0.10
200	渐恩华	36,133	0.11
201	谢同全	46,226	0.14
202	陆士峰	26,707	0.08
203	杨坤	6,284	0.02
204	喻红	29,849	0.09
205	王多军	6,284	0.02
206	张宗喜	20,423	0.06
207	陶荣跃	45,559	0.14
208	李洪梅	34,562	0.11
209	刘运喜	6,284	0.02
210	黄宝银	48,701	0.15
211	朱岩保	12,568	0.04
212	查全荃	12,568	0.04
213	柏涛	6,284	0.02
214	杨超	10,997	0.03
215	朱诚	37,704	0.11
216	王新望	33,999	0.10
217	张兴苗	36,133	0.11
218	蔡兆生	20,423	0.06

	219	余明珠	21,994	0.07
	220	张均祥	26,707	0.08
	221	王泰山	39,275	0.12
	222	徐强	34,562	0.11
	223	费远飞	29,849	0.09
	224	陈会	37,704	0.11
	225	朱岩军	29,849	0.09
	226	吴可运	34,562	0.11
	227	梅霞	40,846	0.12
	228	王宜普	39,275	0.12
	229	闫燕	20,423	0.06
	230	杨维国	45,559	0.14
	231	朱传清	32,991	0.10
	232	张洪辉	43,988	0.13
	233	王怀亮	47,130	0.14
	234	姚玲芝	14,139	0.04
	235	孙涛	14,139	0.04
	236	丁毅	34,562	0.11
	237	童春娥	28,278	0.09
	238	李萍	34,562	0.11
	239	方芳	39,275	0.12
	240	孙同乐	47,130	0.14
	241	时守富	47,130	0.14
	242	赵士喜	34,562	0.11
	243	张家虎	20,423	0.06
	244	褚全喜	40,846	0.12
	245	王体新	37,704	0.11
	246	杨树峰	25,136	0.08
	247	孙琦	14,139	0.04
金锐	248	金锐	187,157	0.57
	249	程鹏	94,816	0.29
	250	胡再远	20,305	0.06
	251	徐金保	134,313	0.41
	252	周杰	29,849	0.09
	253	俞敬国	46,487	0.14
	254	周泽亮	40,846	0.12
	255	汪开付	20,423	0.06
	256	曹洪顺	51,843	0.16
	257	董淮喜	26,707	0.08
	258	杨家武	49,184	0.15
	259	张续淮	34,562	0.11
	260	冯新华	36,133	0.11
	261	吴家宣	36,133	0.11
	262	王炳成	48,701	0.15
	263	高庆国	25,136	0.08
	264	张继鑫	6,284	0.02
	2,904,580			

265	王玉久	32,991	0.10
266	徐荣	28,278	0.09
267	赵梅梅	25,136	0.08
268	沈丽	15,710	0.05
269	王士玲	34,562	0.11
270	杨顺林	47,130	0.14
271	廖光顺	42,417	0.13
272	钱炳海	39,275	0.12
273	柏要文	26,707	0.08
274	陆志明	47,130	0.14
275	张宁	10,997	0.03
276	王树萍	32,991	0.10
277	卜丽琳	28,278	0.09
278	张国宝	32,991	0.10
279	李振明	37,704	0.11
280	钱仁喜	21,994	0.07
281	王娜	28,278	0.09
282	徐井保	32,991	0.10
283	李保亭	48,701	0.15
284	李培	25,136	0.08
285	张大力	37,704	0.11
286	郭福元	47,130	0.14
287	黄传亮	39,275	0.12
288	陈军	28,278	0.09
289	高立民	50,430	0.15
290	张全胜	39,275	0.12
291	连军	26,707	0.08
292	郑德利	39,275	0.12
293	王淮矿	42,417	0.13
294	陆群	25,488	0.08
295	高振明	31,420	0.10
296	张坤	20,423	0.06
297	邵荣好	37,704	0.11
298	王吉国	43,988	0.13
299	王卫刚	23,565	0.07
300	蒋文富	47,130	0.14
301	洪超	48,701	0.15
302	陈淮建	47,130	0.14
303	刘连光	43,988	0.13
304	罗琪华	36,133	0.11
305	代月霞	37,704	0.11
306	高振清	34,562	0.11
307	李新凤	34,562	0.11
308	宋洪义	53,988	0.16
309	王桂琴	32,015	0.10
310	罗广园	48,701	0.15

陈鸿	1,749,080	311	常红	34,562	0.11
		312	陈国德	47,130	0.14
		313	高庆先	37,704	0.11
		314	陶守红	29,849	0.09
		315	施维喜	39,275	0.12
		316	周化金	25,136	0.08
		317	刘成	37,704	0.11
		318	于军	26,707	0.08
		319	陈林	29,849	0.09
		320	于伟	20,423	0.06
		321	李荣虎	25,136	0.08
		322	曾辉	25,136	0.08
		323	陈鸿	182,405	0.56
		324	钟峰	146,006	0.44
		325	刘保安	130,500	0.40
		326	王亭霞	37,704	0.11
		327	沈娜	10,997	0.03
		328	李文祥	40,846	0.12
		329	刘井林	43,988	0.13
		330	王振国	44,492	0.14
		331	朱明松	48,701	0.15
		332	孙锡茂	48,701	0.15
		333	马飞	14,139	0.04
		334	李瑞清	6,284	0.02
		335	尹玉榕	32,991	0.10
		336	孙方伟	10,997	0.03
		337	李全平	45,559	0.14
		338	方杰	43,988	0.13
		339	杨洪明	52,576	0.16
		340	刘明亮	37,704	0.11
		341	石林山	45,559	0.14
		342	江永成	42,417	0.13
		343	候敬飞	29,849	0.09
		344	吕秀龙	48,701	0.15
		345	陈仁东	6,284	0.02
		346	李国顺	20,423	0.06
		347	王金生	31,420	0.10
		348	刘冬	6,284	0.02
		349	丁灿	6,284	0.02
		350	王林	39,275	0.12
		351	孔德传	29,849	0.09
		352	王佩华	39,275	0.12
		353	李健民	32,991	0.10
		354	李武生	54,126	0.16
		355	陈飞	6,284	0.02
		356	冯健	6,284	0.02

		357	吴小三	29,849	0.09
		358	王祥利	25,136	0.08
		359	王祥金	48,701	0.15
		360	曹兆清	48,701	0.15
		361	陈素华	34,562	0.11
		362	陈玉英	39,275	0.12
		363	曹春水	36,133	0.11
		364	王晁虎	17,281	0.05
		365	张显峰	9,426	0.03
		366	程晋军	29,849	0.09
		367	姚保军	6,284	0.02
		368	陶传义	208,616	0.64
		369	张忠群	136,750	0.42
		370	汝爱国	137,146	0.42
		371	王玉柱	90,895	0.28
		372	王永强	69,880	0.21
		373	王小方	43,826	0.13
		374	王永淑	29,849	0.09
		375	常婷婷	9,426	0.03
		376	袁南海	29,849	0.09
		377	张爱军	34,562	0.11
		378	程国庆	37,704	0.11
		379	刘利顺	39,275	0.12
		380	汪洋	34,562	0.11
		381	梁帅	12,568	0.04
		382	王玉泉	48,701	0.15
		383	丁淮南	37,704	0.11
		384	宋长武	34,562	0.11
陶传义	2,182,705	385	刘玉川	43,988	0.13
		386	蒋少庆	26,707	0.08
		387	安伦德	29,849	0.09
		388	程东	29,849	0.09
		389	张怀孝	54,985	0.17
		390	苏琴	42,417	0.13
		391	杜永惠	34,562	0.11
		392	程超	6,284	0.02
		393	周传奎	37,704	0.11
		394	王东仪	21,994	0.07
		395	俞勇	6,284	0.02
		396	朱春甫	21,994	0.07
		397	秦伟	21,994	0.07
		398	姚巧霞	20,423	0.06
		399	张多兰	37,704	0.11
		400	王丽波	6,284	0.02
		401	张文娟	6,284	0.02
		402	李静静	10,997	0.03

403	薛敬玉	34,562	0.11
404	王永华	34,562	0.11
405	孙永兰	34,562	0.11
406	顾广兰	29,849	0.09
407	牛绍荣	20,423	0.06
408	倪军	21,994	0.07
409	赵振明	29,849	0.09
410	顾申忠	29,849	0.09
411	郭长海	34,562	0.11
412	包堃	29,849	0.09
413	王明芝	37,704	0.11
414	王振山	40,846	0.12
415	陈金明	51,843	0.16
416	赵淮秀	39,275	0.12
417	缪如霞	39,275	0.12
418	杨祖保	45,559	0.14
419	宗友强	20,423	0.06
420	谢婷婷	1,571	0.00
421	方继梅	12,568	0.04
422	代纪标	34,562	0.11
423	谷东梅	21,994	0.07
424	张多义	40,846	0.12
合计		22,657,475	69.00

(4) 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4 月代持关系清理前实际股东的变化情况及其与工商登记股东的对应关系

自 2009 年 6 月淮河化工第二次股权变动备案至淮河化工 2010 年 4 月代持关系清理前，淮河化工实际自然人股东之间发生如下股份转让：

序号	股东姓名	截止 2009 年 6 月时持股数(股)	受让股份数(股)	转让股份数(股)	截止代持关系清理前持股数(股)
1	郭富强	699,454	44,000	0	743,454
2	张晓玲	690,028	44,000	0	734,028
3	吴长庚	568,183	37,700	0	605,883
4	邓成刚	596,461	37,700	0	634,161
5	王雪礼	563,470	37,700	0	601,170
6	李少冰	274,042	8,727	0	282,769
7	孙先德	161,141	6,150	0	167,291
8	饶劲松	29,687	1,670	0	31,357
9	江玲	32,991	0	32,991	0
10	张庆侠	171,196	0	171,196	0
11	刘秀	118,219	0	118,219	0
12	刘长春	162,757	6,150	0	168,907

13	李晓琴	31, 258	1, 670	0	32, 928
14	江以德	168, 961	6, 150	0	175, 111
15	金晓明	222, 969	6, 150	0	229, 119
16	刘火	223, 023	6, 150	0	229, 173
17	黄明金	129, 478	4, 400	0	133, 878
18	胡平	132, 454	4, 400	0	136, 854
19	祝怀成	75, 246	1, 670	0	76, 916
20	刘家武	158, 038	4, 400	0	162, 438
21	朱宗君	128, 716	6, 150	0	134, 866
22	王俊华	177, 827	6, 150	0	183, 977
23	程龙	35, 971	1, 670	0	37, 641
24	孙建中	189, 623	4, 400	0	194, 023
25	杨家云	171, 258	4, 400	0	175, 658
26	蔡玲	56, 394	1, 670	0	58, 064
27	马志彬	122, 436	6, 150	0	128, 586
28	孙黎明	43, 826	1, 670	0	45, 496
29	刘莹	61, 107	1, 670	0	62, 777
30	沙玲	147, 308	4, 400	0	151, 708
31	邱秀琴	117, 102	4, 400	0	121, 502
32	苏东	29, 687	1, 670	0	31, 357
33	宫俊荣	126, 956	1, 670	0	128, 626
34	张学凯	228, 684	6, 150	0	234, 834
35	朱永金	181, 665	4, 400	0	186, 065
36	刘福利	140, 884	4, 400	0	145, 284
37	陶华强	64, 249	1, 670	0	65, 919
38	胡素英	40, 846	0	40, 846	0
39	周培春	195, 215	6, 150	0	201, 365
40	孔维建	103, 306	4, 400	0	107, 706
41	于石多	29, 687	1, 670	0	31, 357
42	孟鑫	6, 284	0	6, 284	0
43	何从权	155, 266	1, 670	0	156, 936
44	刘劲松	205, 397	6, 150	0	211, 547
45	王苏	179, 310	4, 400	0	183, 710
46	金锐	187, 157	6, 150	0	193, 307
47	程鹏	94, 816	4, 400	0	99, 216
48	赵剑	20, 305	1, 670	0	21, 975
49	齐庆宝	20, 305	1, 670	0	21, 975
50	张华礼	47, 130	0	47, 130	0
51	陶传义	208, 616	6, 150	0	214, 766
52	张忠群	136, 750	4, 400	0	141, 150
53	汝爱国	137, 146	4, 400	0	141, 546
54	黄先会	20, 305	1, 670	0	21, 975
55	王小方	43, 826	1, 670	0	45, 496
56	王玉柱	90, 895	1, 670	0	92, 565
57	王永强	69, 880	1, 670	0	71, 550
58	陈鸿	182, 405	6, 150	0	188, 555

59	钟峰	146,006	4,400	0	150,406
60	廖光家	45,559	0	45,559	0
61	唐君	144,778	6,150	0	150,928
62	朱宗全	185,601	6,150	0	191,751
63	葛德虎	29,687	1,670	0	31,357
64	胡再远	20,305	1,670	0	21,975
65	张娜娜	20,305	1,670	0	21,975
66	孙云霞	154,294	4,400	0	158,694
67	武雪峰	20,305	1,670	0	21,975
68	程争鸣	219,380	6,150	0	225,530
69	张书校	148,409	4,400	0	152,809
70	何伟	139,884	4,400	0	144,284
71	叶道军	150,920	4,400	0	155,320
72	丁伟	147,558	4,400	0	151,958
73	蔡建军	45,080	1,670	0	46,750
74	魏敏	49,243	1,670	0	50,913
75	蔡莉	53,297	1,670	0	54,967
76	唐勇	39,273	1,670	0	40,943
77	胡义	47,605	1,670	0	49,275
78	陈光亮	73,085	1,670	0	74,755
79	贡蕾	39,817	1,670	0	41,487
80	韦佳	40,684	1,670	0	42,354
81	李建宏	45,397	1,670	0	47,067
82	王昆	45,397	1,670	0	47,067
83	王闵	32,829	1,670	0	34,499
84	曲良	32,829	1,670	0	34,499
85	唐瑜	31,258	1,670	0	32,928
86	孔超	37,542	1,670	0	39,212
87	徐锦飞	37,542	1,670	0	39,212
88	宫蕾	56,263	1,670	0	57,933
89	金虹	62,678	1,670	0	64,348
90	欧凤安	76,945	1,670	0	78,615
91	周国强	61,107	1,670	0	62,777
92	邵模荣	75,866	1,670	0	77,536
93	何斌	31,273	1,670	0	32,943
94	孙建华	76,207	1,670	0	77,877
95	左金平	82,777	1,670	0	84,447
96	王德义	72,745	1,670	0	74,415
97	王涛	71,395	1,670	0	73,065
98	马献忠	58,997	1,670	0	60,667
99	王俊平	76,641	1,670	0	78,311
100	顾峰	28,798	1,670	0	30,468
101	邵华美	34,562	0	34,562	0
102	王淑敏	16,900	1,670	0	18,570
103	杨幸一	16,230	1,670	0	17,900
104	王开友	6,000	10,230	0	16,230

105	卢新华	16,230	1,670	0	17,900
106	李强	16,230	1,670	0	17,900
107	焦发存	6,000	0	6,000	0
	合计	12,575,309	502,787	502,787	12,575,309

经上述股份转让，截止 2010 年 4 月代持关系清理前，因暂未就上述股份转让事宜办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淮河化工工商登记股东所登记股份数与其实代表的各实际股东所持股份数不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股东	持股数(股)	序号	实际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郭富强	699,454	1	郭富强	743,454	2.26
张晓玲	690,028	2	张晓玲	734,028	2.24
邓成刚	596,461	3	吴长庚	605,883	1.85
吴长庚	568,183	4	邓成刚	634,161	1.93
王雪礼	563,470	5	王雪礼	601,170	1.83
		6	李少冰	282,769	0.86
		7	孙先德	167,291	0.51
		8	饶劲松	31,357	0.10
		9	苏东	31,357	0.10
		10	季雯	34,562	0.11
		11	李克成	48,701	0.15
		12	水峰	21,994	0.07
		13	高继全	31,420	0.10
		14	郝继胜	18,852	0.06
		15	李国光	18,852	0.06
		16	方仁侠	21,994	0.07
		17	刘长春	168,907	0.51
		18	邱秀琴	121,502	0.37
		19	孙建中	194,023	0.59
孙先德	7,824,750	20	杨家云	175,658	0.53
		21	蔡玲	58,064	0.18
		22	杨立清	81,032	0.25
		23	江以德	175,111	0.53
		24	刘家武	162,438	0.49
		25	沙玲	151,708	0.46
		26	刘火	229,173	0.70
		27	金晓明	229,119	0.70
		28	胡平	136,854	0.42
		29	黄明金	133,878	0.41
		30	王魁	183,710	0.56
		31	祝怀成	76,916	0.23
		32	张娜娜	21,975	0.07
		33	范云祥	48,701	0.15
		34	鞠海滨	42,417	0.13

	35	朱满武	45,559	0.14
	36	胡平弟	42,417	0.13
	37	孙燕	29,849	0.09
	38	张仁水	1,571	0.00
	39	王桂荣	39,275	0.12
	40	周晓兰	34,562	0.11
	41	铁梅	20,423	0.06
	42	王军	25,136	0.08
	43	陈锡萍	6,284	0.02
	44	刘晓莉	10,997	0.03
	45	韩蒙	12,568	0.04
	46	张祖珍	36,133	0.11
	47	盛秀梅	37,704	0.11
	48	朱宗君	134,866	0.41
	49	王俊华	183,977	0.56
	50	王淑敏	18,570	0.06
	51	程龙	37,641	0.11
	52	赵剑	21,975	0.07
	53	葛德虎	31,357	0.10
	54	王开友	16,230	0.05
	55	卢新华	17,900	0.05
	56	李强	17,900	0.05
	57	李方柱	50,272	0.15
	58	宋倩	37,704	0.11
	59	马志彬	128,586	0.39
	60	武雪峰	21,975	0.07
	61	孙黎明	45,496	0.14
	62	刘莹	62,777	0.19
	63	周培春	201,365	0.61
	64	孔维建	107,706	0.33
	65	于石多	31,357	0.10
	66	钱敏	10,997	0.03
	67	冯向友	48,701	0.15
	68	吴保安	50,272	0.15
	69	汪开勤	34,562	0.11
	70	陶英	29,849	0.09
	71	徐春景	37,704	0.11
	72	韩秀芳	12,568	0.04
	73	赵斯文	4,713	0.01
	74	季方	23,565	0.07
	75	郑维光	39,275	0.12
	76	徐善勇	34,562	0.11
	77	刘鑫	34,562	0.11
	78	杨玉柱	29,849	0.09
	79	韩金龙	48,701	0.15

	80	谢成	34,562	0.11	
	81	康峰	42,417	0.13	
	82	吴庆玉	45,559	0.14	
	83	王堃	45,559	0.14	
	84	陈艺海	21,994	0.07	
	85	王洪琪	51,843	0.16	
	86	王蓓	18,852	0.06	
	87	孙梅	6,284	0.02	
	88	潘伟民	29,849	0.09	
	89	程争鸣	225,530	0.69	
	90	何伟	144,284	0.44	
	91	叶道军	155,320	0.47	
	92	张书校	152,809	0.47	
	93	蔡莉	54,967	0.17	
	94	韦佳	42,354	0.13	
	95	孙建华	77,877	0.24	
	96	王俊平	78,311	0.24	
	97	魏敏	50,913	0.16	
	98	王德义	74,415	0.23	
	99	左金平	84,447	0.26	
	100	欧凤安	78,615	0.24	
	101	马献忠	60,667	0.18	
	102	王涛	73,065	0.22	
	103	陈光亮	74,755	0.23	
	104	周国强	62,777	0.19	
	105	邵模荣	77,536	0.24	
	106	丁伟	151,958	0.46	
	107	胡义	49,275	0.15	
	108	宫蕾	57,933	0.18	
	109	徐锦飞	39,212	0.12	
	110	唐勇	40,943	0.12	
	111	贡蕾	41,487	0.13	
	112	金虹	64,348	0.20	
	113	何斌	32,943	0.10	
	114	王坤	47,067	0.14	
	115	李建宏	47,067	0.14	
	116	蔡建军	46,750	0.14	
	117	王闵	34,499	0.11	
	118	曲良	34,499	0.11	
	119	唐瑜	32,928	0.10	
	120	孔超	39,212	0.12	
	121	齐庆宝	17,745	0.05	
	122	顾峰	30,468	0.09	
	123	杨幸一	17,900	0.05	
张学凯	2,238,289	124	张学凯	234,834	0.72

	125	朱永金	186,065	0.57
	126	刘福利	145,284	0.44
	127	李晓琴	32,928	0.10
	128	陶华强	65,919	0.20
	129	孔庆国	43,988	0.13
	130	俞长玉	45,559	0.14
	131	刘梅	31,420	0.10
	132	王跃进	40,846	0.12
	133	崔君兰	34,562	0.11
	134	姚传林	45,559	0.14
	135	路路	12,568	0.04
	136	王梅	21,994	0.07
	137	宫俊荣	132,856	0.40
	138	张凤	36,133	0.11
	139	刘劲松	211,547	0.64
	140	何从权	156,936	0.48
	141	张多义	40,846	0.12
	142	徐士龙	36,133	0.11
	143	李守会	39,275	0.12
	144	任成君	21,994	0.07
	145	轩家喜	20,423	0.06
	146	刘伟	10,997	0.03
	147	陈景喜	15,710	0.05
	148	张同新	42,417	0.13
	149	李宗明	47,130	0.14
	150	吴宏	45,559	0.14
	151	陆振贵	32,991	0.10
	152	吴玉矿	37,704	0.11
	153	高健	43,988	0.13
	154	徐教	14,139	0.04
	155	李继祥	54,985	0.17
唐君	156	唐君	150,928	0.46
	157	朱宗全	191,751	0.58
	158	孙云霞	158,694	0.48
	159	黄先会	21,975	0.07
	160	殷莉	10,997	0.03
	161	安莉莉	7,855	0.02
	162	沙丽	29,849	0.09
	163	马斌	42,417	0.13
	164	孙忠海	40,725	0.12
	165	刘文斌	37,704	0.11
	166	王祥银	39,800	0.12
	167	张德安	48,701	0.15
	168	章广海	37,704	0.11
	169	翟冬林	10,997	0.03
2,640,475				

	170	尚道明	45,559	0.14
	171	浦绪斌	45,559	0.14
	172	陈志强	21,994	0.07
	173	徐艳芝	14,139	0.04
	174	张蓉蓉	6,284	0.02
	175	李伟	17,281	0.05
	176	余学丽	21,994	0.07
	177	王要文	20,423	0.06
	178	沙佳	20,423	0.06
	179	罗桂荣	48,701	0.15
	180	候芳	6,284	0.02
	181	邵军	29,849	0.09
	182	崔涛	20,423	0.06
	183	吴还忠	37,704	0.11
	184	钱刚	6,284	0.02
	185	吴化弟	31,420	0.10
	186	渐恩华	36,133	0.11
	187	谢同全	46,226	0.14
	188	陆士峰	26,707	0.08
	189	杨坤	6,284	0.02
	190	喻红	29,849	0.09
	191	王多军	6,284	0.02
	192	张宗喜	20,423	0.06
	193	唐卫华	17,281	0.05
	194	陶荣跃	45,559	0.14
	195	刘军	34,562	0.11
	196	李洪梅	34,562	0.11
	197	刘运喜	6,284	0.02
	198	黄宝银	48,701	0.15
	199	朱岩保	12,568	0.04
	200	查全荃	12,568	0.04
	201	柏涛	6,284	0.02
	202	杨超	10,997	0.03
	203	朱诚	37,704	0.11
	204	王新望	33,999	0.10
	205	张兴苗	36,133	0.11
	206	蔡兆生	20,423	0.06
	207	余明珠	21,994	0.07
	208	张均祥	26,707	0.08
	209	王泰山	39,275	0.12
	210	徐强	34,562	0.11
	211	费远飞	29,849	0.09
	212	陈会	37,704	0.11
	213	朱岩军	29,849	0.09
	214	吴可运	34,562	0.11

	215	梅霞	40,846	0.12
	216	王宜普	39,275	0.12
	217	闫燕	20,423	0.06
	218	杨维国	45,559	0.14
	219	朱传清	32,991	0.10
	220	张洪辉	43,988	0.13
	221	王怀亮	47,130	0.14
	222	邱家玉	45,559	0.14
	223	姚玲芝	14,139	0.04
	224	孙涛	14,139	0.04
	225	丁毅	34,562	0.11
	226	童春娥	28,278	0.09
	227	李萍	34,562	0.11
	228	方芳	39,275	0.12
	229	孙同乐	47,130	0.14
	230	时守富	47,130	0.14
	231	赵士喜	34,562	0.11
	232	张家虎	20,423	0.06
	233	褚全喜	40,846	0.12
	234	王体新	37,704	0.11
	235	杨树峰	25,136	0.08
	236	孙琦	14,139	0.04
	237	金锐	193,307	0.59
	238	程鹏	99,216	0.30
	239	胡再远	21,975	0.07
	240	徐金保	134,313	0.41
	241	周杰	29,849	0.09
	242	俞敬国	46,487	0.14
	243	周泽亮	40,846	0.12
	244	汪开付	20,423	0.06
	245	曹洪顺	51,843	0.16
	246	董淮喜	26,707	0.08
	247	杨家武	49,184	0.15
	248	张续淮	34,562	0.11
	249	冯新华	36,133	0.11
	250	吴家宣	36,133	0.11
	251	王炳成	48,701	0.15
	252	高庆国	25,136	0.08
	253	张继鑫	6,284	0.02
	254	王玉久	32,991	0.10
	255	徐荣	28,278	0.09
	256	赵梅梅	25,136	0.08
	257	沈丽	15,710	0.05
	258	王士玲	34,562	0.11
	259	杨顺林	47,130	0.14
金锐	2,904,580			

	260	廖光顺	42,417	0.13
	261	钱炳海	39,275	0.12
	262	柏要文	26,707	0.08
	263	陆志明	47,130	0.14
	264	张宁	10,997	0.03
	265	王树萍	32,991	0.10
	266	卜丽琳	28,278	0.09
	267	张国宝	32,991	0.10
	268	李振明	37,704	0.11
	269	钱仁喜	21,994	0.07
	270	王娜	28,278	0.09
	271	徐井保	32,991	0.10
	272	李保亭	48,701	0.15
	273	李培	25,136	0.08
	274	赵鸿博	6,284	0.02
	275	吴敏	6,284	0.02
	276	张大力	37,704	0.11
	277	郭福元	47,130	0.14
	278	黄传亮	39,275	0.12
	279	陈军	28,278	0.09
	280	高立民	50,430	0.15
	281	张全胜	39,275	0.12
	282	连军	26,707	0.08
	283	郑德利	39,275	0.12
	284	王淮矿	42,417	0.13
	285	陆群	25,488	0.08
	286	高振明	31,420	0.10
	287	张坤	20,423	0.06
	288	邵荣好	37,704	0.11
	289	王吉国	43,988	0.13
	290	王卫刚	23,565	0.07
	291	蒋文富	47,130	0.14
	292	洪超	48,701	0.15
	293	陈淮建	47,130	0.14
	294	刘连光	43,988	0.13
	295	罗琪华	36,133	0.11
	296	代月霞	37,704	0.11
	297	高振清	34,562	0.11
	298	李新凤	34,562	0.11
	299	宋洪义	53,988	0.16
	300	王桂琴	32,015	0.10
	301	罗广园	48,701	0.15
	302	常红	34,562	0.11
	303	陈国德	47,130	0.14
	304	高庆先	37,704	0.11

	305	陶守红	29,849	0.09
	306	施维喜	39,275	0.12
	307	刘坤	6,284	0.02
	308	周化金	25,136	0.08
	309	刘成	37,704	0.11
	310	于军	26,707	0.08
	311	陈林	29,849	0.09
	312	于伟	20,423	0.06
	313	李荣虎	25,136	0.08
陈鸿	314	陈鸿	188,555	0.57
	315	钟峰	150,406	0.46
	316	刘保安	130,500	0.40
	317	王亭霞	37,704	0.11
	318	沈娜	10,997	0.03
	319	李文祥	40,846	0.12
	320	刘井林	43,988	0.13
	321	王振国	44,492	0.14
	322	朱明松	48,701	0.15
	323	孙锡茂	48,701	0.15
	324	马飞	14,139	0.04
	325	李瑞清	6,284	0.02
	326	尹玉榕	32,991	0.10
	327	孙方伟	10,997	0.03
	328	李全平	45,559	0.14
	329	方杰	43,988	0.13
	330	杨洪明	52,576	0.16
	331	刘明亮	37,704	0.11
	332	石林山	45,559	0.14
	333	江永成	42,417	0.13
	334	候敬飞	29,849	0.09
	335	吕秀龙	48,701	0.15
	336	陈仁东	6,284	0.02
	337	李国顺	20,423	0.06
	338	王金生	31,420	0.10
	339	刘冬	6,284	0.02
	340	丁灿	6,284	0.02
	341	曾辉	25,136	0.08
	342	王林	39,275	0.12
	343	孔德传	29,849	0.09
	344	王佩华	39,275	0.12
	345	李健民	32,991	0.10
	346	李武生	54,126	0.16
	347	陈飞	6,284	0.02
	348	冯健	6,284	0.02
	349	吴小三	29,849	0.09

	350	王祥利	25, 136	0.08
	351	王祥金	48, 701	0.15
	352	曹兆清	48, 701	0.15
	353	陈素华	34, 562	0.11
	354	陈玉英	39, 275	0.12
	355	曹春水	36, 133	0.11
	356	王晁虎	17, 281	0.05
	357	张显峰	9, 426	0.03
	358	程晋军	29, 849	0.09
	359	姚保军	6, 284	0.02
陶传义	360	陶传义	214, 766	0.65
	361	张忠群	141, 150	0.43
	362	汝爱国	141, 546	0.43
	363	王玉柱	92, 565	0.28
	364	王永强	71, 550	0.22
	365	王小方	45, 496	0.14
	366	王永淑	29, 849	0.09
	367	常婷婷	9, 426	0.03
	368	袁南海	29, 849	0.09
	369	张爱军	34, 562	0.11
	370	程国庆	37, 704	0.11
	371	刘利顺	39, 275	0.12
	372	汪洋	34, 562	0.11
	373	梁帅	12, 568	0.04
	374	王玉泉	48, 701	0.15
	375	丁淮南	37, 704	0.11
	376	宋长武	34, 562	0.11
	377	刘玉川	43, 988	0.13
	378	蒋少庆	26, 707	0.08
	379	安伦德	29, 849	0.09
	380	程东	29, 849	0.09
	381	张怀孝	54, 985	0.17
	382	苏琴	42, 417	0.13
	383	杜永惠	34, 562	0.11
	384	程超	6, 284	0.02
	385	周传奎	37, 704	0.11
	386	王东仪	21, 994	0.07
	387	俞勇	6, 284	0.02
	388	朱春甫	21, 994	0.07
	389	秦伟	21, 994	0.07
	390	姚巧霞	20, 423	0.06
	391	张多兰	37, 704	0.11
	392	王丽波	6, 284	0.02
	393	张文娟	6, 284	0.02
	394	李静静	10, 997	0.03

	395	薛敬玉	34,562	0.11
	396	王永华	34,562	0.11
	397	孙永兰	34,562	0.11
	398	顾广兰	29,849	0.09
	399	牛绍荣	20,423	0.06
	400	倪军	21,994	0.07
	401	赵振明	29,849	0.09
	402	顾申忠	29,849	0.09
	403	郭长海	34,562	0.11
	404	包堃	29,849	0.09
	405	王明芝	37,704	0.11
	406	王振山	40,846	0.12
	407	陈金明	51,843	0.16
	408	赵淮秀	39,275	0.12
	409	缪如霞	39,275	0.12
	410	杨祖保	45,559	0.14
	411	宗友强	20,423	0.06
	412	谢婷婷	1,571	0.00
	413	方继梅	12,568	0.04
	414	代纪标	34,562	0.11
	415	谷东梅	21,994	0.07
	合计		22,657,475	69.00

(5) 2010 年 4 月，代持股份的清理

2010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二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职工股整合的方案》。根据整合方案，除公司在岗中高层管理人员外，其他 382 名员工将其实际持有股份共 14,561,303 股转让给 33 名在岗中高层管理人员。

2010 年 3 月 30 日，上述员工与 6 名股东代表签订《授权委托书》，自愿转让本人实际持有的全部股份，并授权受托人代为办理相关股权转让事宜。

2010 年 4 月 2 日，6 名股东代表与 27 名在岗中高层管理人员签署了《股份转让合同》。本次股份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让人姓名	受让前持股数(股)	受让股份数(股)	受让后持股数(股)
张晓玲	734,028	2,065,972	2,800,000
郭富强	743,454	2,056,546	2,800,000
吴长庚	605,883	1,594,117	2,200,000
邓成刚	634,161	1,565,839	2,200,000
王雪礼	601,170	1,598,830	2,200,000
李少冰	282,769	674,706	957,475
孙先德	167,291	232,709	400,000

刘长春	168,907	231,093	400,000
江以德	175,111	224,889	400,000
朱宗君	134,866	265,134	400,000
马志彬	128,586	271,414	400,000
周培春	201,365	198,635	400,000
程争鸣	225,530	174,470	400,000
金锐	193,307	206,693	400,000
陶传义	214,766	185,234	400,000
陈鸿	188,555	211,445	400,000
唐君	150,928	249,072	400,000
朱宗全	191,751	208,249	400,000
张学凯	234,834	165,166	400,000
刘劲松	211,547	188,453	400,000
邱秀琴	121,502	178,498	300,000
刘家武	162,438	137,562	300,000
何伟	144,284	155,716	300,000
叶道军	155,320	144,680	300,000
张书校	152,809	147,191	300,000
孔维建	107,706	192,294	300,000
程鹏	99,216	200,784	300,000
张忠群	141,150	158,850	300,000
孙云霞	158,694	141,306	300,000
刘火	229,173	70,827	300,000
金晓明	229,119	70,881	300,000
王俊华	183,977	116,023	300,000
黄先会	21,975	278,025	300,000
合计	8,096,172	14,561,303	22,657,475

淮南市求是公证处对上述职工代表大会、《授权委托书》和《股份转让合同》进行了公证，并出具了相应的《公证书》。

2010年4月23日，淮河化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章程中股东持股情况作相应修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在安徽省工商局办理了备案登记。至此，淮河化工已不存在委托持股情形。

3、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淮河化工无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出售重大资产等行为，但存在拟出售资产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淮南市城区工业企业退城进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淮府[2009]112号）等文件精神，2011年1月18日淮河化工召开2010年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启动退城进园项目建设的议案》，决定启动退城进园项目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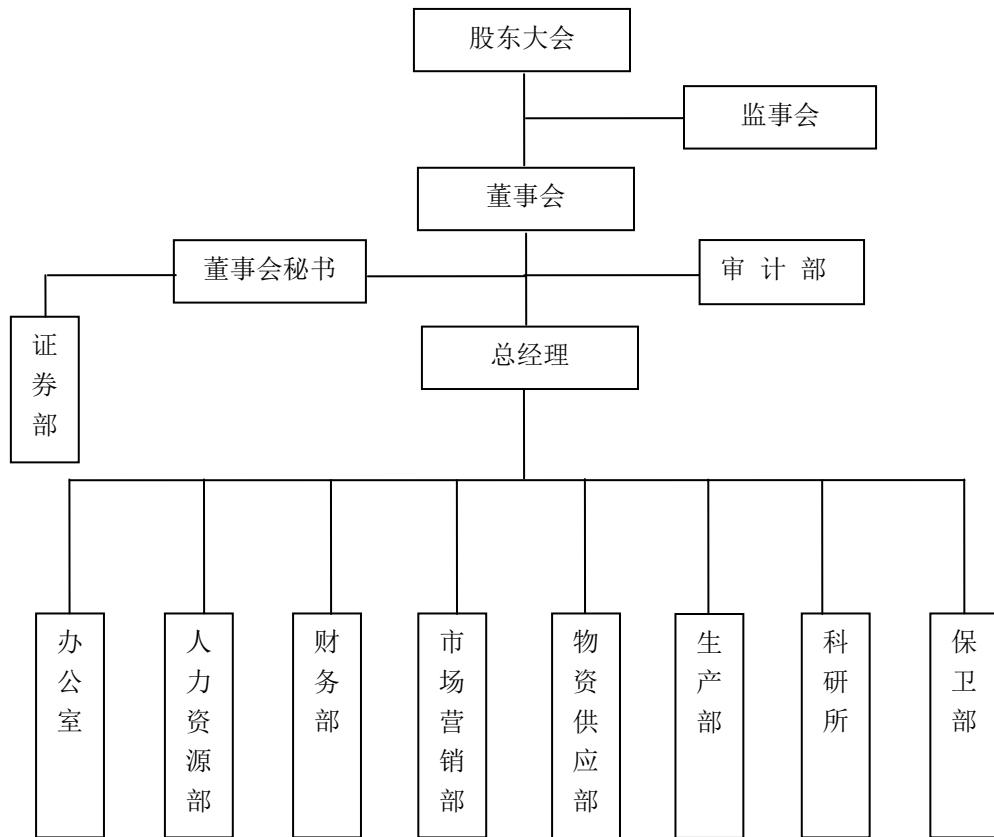
2011年11月9日，淮南市人民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并形成《淮南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第125号），会议研究了淮南市退城进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出的《关于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退城进园方案的请示》，同意：淮河化工现有105.37亩工业用地交淮南市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产投”）收储，淮南产投给予淮河化工8643.23万元补偿；淮南产投与淮河化工签署退城进园搬迁补偿协议，淮南工业园与淮河化工签署入园协议。

2011年12月30日，淮河化工与淮南产投、淮南市退城进园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了《淮河化工退城进园搬迁补偿及土地收储协议》，合同约定淮河化工将位于淮南市洞山西路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予以搬迁，淮南产投一次性给予淮河化工搬迁损失补偿8,643.23万元。

2011年12月30日，淮河化工与安徽淮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淮南工业园管委会”）签订了《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退城进园项目入园协议书》，合同约定淮南工业园管委会向淮河化工提供建设用地，由淮河化工用于项目投资建设使用。

目前公司正在实施退城进园一期项目，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淮河化工尚未实施搬迁。

（五）内部组织结构图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

张晓玲女士，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毕业于淮南煤炭学院，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年7月至1984年5月先后担任淮南矿务局谢一矿工程技术科技术员、助理工程师，1984年5月至1993年9月担任淮南矿务局基建工程处工程师，1993年9月至1999年5月担任淮南矿务局多种经营开发部副主任，1999年5月至2004年11月先后担任合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长，2004年11月至今担任淮河化工董事长，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30日至2016年4月29日。

郭富强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6月毕业于安徽大学，大专学历。1979年4月至1999年5月历任淮南矿务局合成材料厂企管办主任、副厂长，1999年5月至2004年11月担任合成公司总经理，2004年11月至今担任淮河化工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30日至2016年4月29日。

邓成刚先生，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7月毕业于淮南

矿业学院，本科学历，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煤矿支护委员会理事。**1983年9月至1999年5月**担任淮南矿务局合成材料厂科研所助理工程师、树脂车间主任、销售科科长，**1999年5月至2004年11月**担任合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1月至今**担任淮河化工副总经理、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30日至2016年4月29日。

王雪礼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行业标准《树脂锚杆第1部分锚固剂》(MT146.1-2011)和《树脂锚杆第2部分金属杆体及其附件》(MT146.2-2011)的主要起草人之一，参与研发的项目获4项发明专利。**1986年7月至1994年1月**历任淮南矿务局合成材料厂锚固剂车间技术员、添加剂车间副主任，**1994年2月至1999年5月**担任淮南矿业集团合成材料厂科研所工程师，**1999年5月至2004年11月**历任合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04年11月至今**任淮河化工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30日至2016年4月29日。

廖玉林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双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78年8月至1986年9月**担任淮南煤矿基本建设局财务处会计员，**1986年10月至1997年7月**曾任淮南矿务局财务处施工财务科、价税综合科、生产财务科总账会计、副科长，**1997年8月至2001年2月**担任淮南矿业集团财务部成本科科长，**2001年3月至今**历任淮南矿业财务部副主任会计师、副部长、部长。**2011年4月至今**担任淮河化工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30日至2016年4月29日。

(二) 监事

淮河化工现任监事会为第二届监事会，现有监事3名，成员是吴长庚、刘素雪、刘长春，监事会主席为吴长庚，吴长庚、刘素雪系由淮河化工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刘长春系淮河化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吴长庚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7月毕业于安徽师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1年7月至1998年5月**任淮南矿务局党委办公室秘书，**1998年5月至2001年7月**淮南矿业集团总经办政策研究室主任，**2001年7月至2003年5月**担任淮南矿业集团秘书处副处长，**2003年5月至2004年11月**担任合成公司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04年11月至今**任淮河化工监事会主席，其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30日至2016年4月29日。

刘素雪女士，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本科学历，审计师、会计师。1992年8月至1993年10月任淮南矿务局望峰岗机厂财务科会计。1993年10月至2012年4月历任淮南矿务局谢一矿财务科会计，审计科副科长、科长，党委工作部副部长。2012年4月至2012年8月历任淮南矿业谢一矿纪委副书记、监察科科长、审计科科长。2012年8月至今担任淮南矿业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室（监事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审计师，2013年1月起担任淮河化工监事，其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30日至2016年4月29日。

刘长春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1999年5月任淮南矿务局合成材料厂科员，1999年5月至2001年12月先后担任合成公司劳资科科长、党委工作部部长，2004年11月至2008年3月淮河化工党委工作部部长，2008年3月至今任淮河化工人力资源部部长、职工监事，其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30日至2016年4月29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

郭富强先生，淮河化工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简历请详见本章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邓成刚先生，淮河化工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请详见本章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王雪礼先生，淮河化工的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简历请详见本章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孙先德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6月毕业于徐州师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89年7月至1999年11月历任淮南矿务局化工厂中学教师、宣传部干事、副科级秘书，1999年11月至2002年12月任淮南矿业集团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运输处党支部书记，2002年12月至2004年11月历任合成公司办公室秘书、主任。2004年11月至2014年6月任淮河化工办公室主任，2014年6月起至今任淮河化工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6,156.31	25,353.01	16,363.6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509.62	12,095.70	10,085.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509.62	12,095.70	10,085.78
每股净资产（元）	3.51	3.68	3.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1	3.68	3.07
资产负债率	56.00%	52.29%	38.36%
流动比率（倍）	2.52	3.20	3.85
速动比率（倍）	2.35	2.95	3.56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077.30	33,206.05	33,038.49
净利润（万元）	1,804.25	3,718.87	2,941.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04.25	3,718.87	2,94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24.24	3,331.33	2,580.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24.24	3,331.33	2,580.10
毛利率（%）	20.35%	22.65%	19.86%
净资产收益率（%）	16.43%	35.78%	34.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5.70%	32.05%	29.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1.13	0.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1.13	0.9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2	4.41	8.94
存货周转率（次）	12.76	22.73	2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79.53	-1,582.62	2,751.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48	0.84

备注：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净资产收益率（ROE）=净利润/（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其中：NP 为报告期净利润； E_0 为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 NP 为报告期净利润； E_0 为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5、\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6、\text{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text{期末股本总额}$$

$$7、\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当期营业收入} / \text{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8、\text{存货周转率} = \text{当期营业成本} / \text{存货平均余额}$$

$$9、\text{每股净资产} = \text{期末净资产} / \text{期末股本总额}$$

$$10、\text{资产负债率} = \text{期末负债总额} / \text{期末资产总额}$$

$$11、\text{流动比率} = \text{期末流动资产} / \text{期末流动负债}$$

$$12、\text{速动比率} = (\text{期末流动资产} - \text{期末存货}) / \text{期末流动负债}$$

七、相关中介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咏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电话:	0551-62207999
传真:	0551-62207360
项目负责人:	贾世宝
现场负责人:	王兴禹
项目经办人:	张鹏、吴杰、刘俊、李朝松
(二) 律师事务所: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晓健
住所:	合肥市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B 座东 16 楼
电话:	0551-62642792
传真:	0551-62620450
经办律师:	张大林 费林森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肖厚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电话:	010-66001391
传真:	010-66001392
经办注册会计师:	黄亚琼、廖传宝
(四) 资产评估机构: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原所为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金海分所）
法定代表人:	肖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 13 号华杰大厦 6 层 C9
电话:	010-62155866
传真:	010-6219646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峰、孔德远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0939980
传真:	010-50939716
(六) 做市商:	无

(七)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的基本情况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销售，道路运输。一般经营项目：合成材料、精细化工、煤焦油、化工原材料（以上产品中不含危险品）、矿山支护材料及安全用品加工制造销售；进出口贸易，技术开发与服务。（以上范围内需要许可证的一律凭证经营）

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为锚固剂、锚杆等矿用支护材料以及减水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 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锚固剂、锚杆、减水剂和不饱和聚酯树脂等，具体情况如下：

1、锚固剂：锚固剂主要用作锚杆的锚固介质，为煤矿和隧道的顶板和侧帮提供支护。公司锚固剂产品类型有不饱和聚酯树脂锚固剂和聚氨酯锚固剂。其中，不饱和聚酯树脂锚固剂具有常温固化快、粘结强度高、锚固力可靠和耐久性好等特性，尤其适合机械化快速施工；聚氨酯锚固剂系双组分特种聚氨酯泡沫材料，根据煤矿生产环境专门添加了阻燃、抗静电材料，具有阻燃、抗静电性能，主要用于煤层的加固、堵水以及瓦斯抽排孔的封闭等。

公司主要锚固剂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锚固基体	适用范围
不饱和聚酯树脂锚固剂	岩石、混凝土、粘土砖	地下工程及边坡、陡坡、顶板加固和锚喷支护，矿山立井装备安装、建筑构建连接、设备基础锚固等
聚氨酯锚固剂	煤层	加固工作面与顺槽连接处的端头部分、顶板的维护加固、瓦斯抽排孔的封堵等

2、锚杆：是当代煤矿当中巷道支护的最基本的组成部分，对维护土木工程的稳定具有重要作用。公司所生产的锚杆为矿用金属锚杆，一般成套锚杆包括杆体、托盘、球

垫和螺母等，其作用主要为煤矿巷道提供支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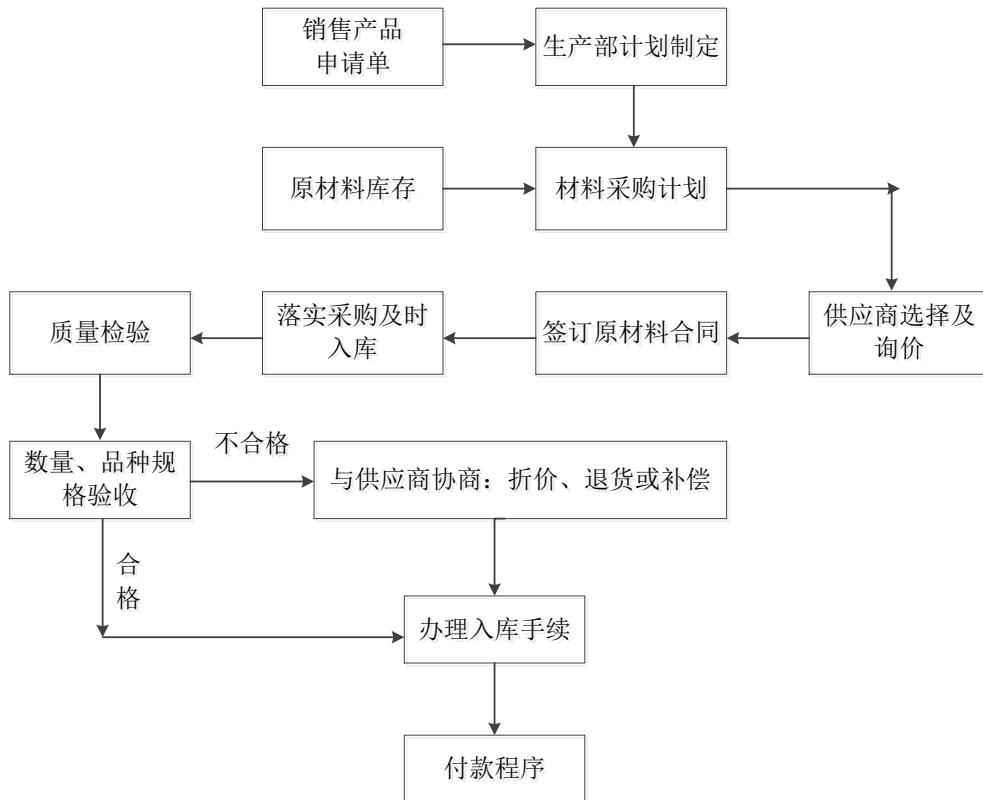
3、减水剂：减水剂是混凝土外加剂中最重要的品种之一，可以单独使用，也可与其他功能性组分复配成复合外加剂，用来改善混凝土的性能。公司减水剂主要系以工业萘和杂环化合物为主要原料的高效减水剂，被广泛运用于国内大型建筑工程和煤矿项目，如青藏铁路、黄河小浪底水利枢纽、泰山核电站、顾桥煤矿等。公司生产的减水剂还可作为添加剂用于水煤浆生产领域，主要功能是改善水煤浆的流动性，使煤粒充分润湿，并长期均匀分散在少量水中。

4、不饱和聚酯树脂：不饱和聚酯树脂作为重要的化工原料，是生产锚固剂、玻璃钢等的主要材料之一。公司生产的不饱和聚酯树脂主要为锚固剂专用树脂，除用于生产锚固剂外，也对外销售。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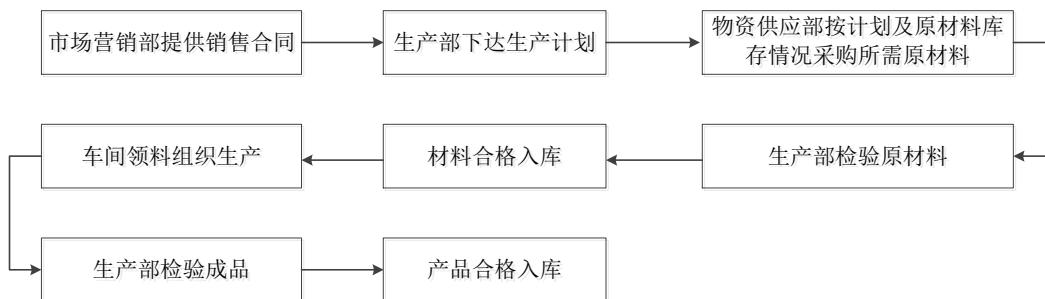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业务流程分为采购、生产、销售流程。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产品多为定制化产品，客户多为长期、稳定客户，公司年初与客户草签全年意向性协议，并在需要时，与公司签订具体订单，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物资供应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

(一) 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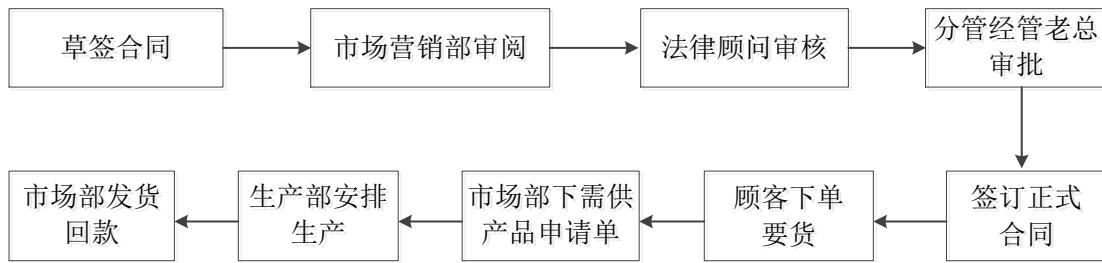
生产部根据销售产品申请单制定生产计划后，向物资供应部进行原料请购；物资供应部根据库存情况确定采购量，向供应商询价，经分管经理审批后签订采购合同；生产部质检室对货物进行质量检验，检验合格后，库管员或生产车间进行验收入库；物资供应部根据合同（发票）或欠款情况填写付款申请单，经财务部审核，总经理审批后支付。

(二) 生产流程图



市场营销部提供销售合同传递给生产部，由生产部根据成品库存合理下达生产计划，物资供应部按计划及原材料库存情况采购所需原材料，经生产部检验合格后，原材料入库，生产车间领料组织生产，产品经生产部检验合格后，产品入库。

(三) 产品销售流程



销售人员每年初和顾客草签意向性合同，并交由市场营销部、公司法律顾问、分管领导审阅批准；待顾客需要时再下订单确认产品规格、质量标准、总量、单价、交货及结算方式等；市场营销部接到订单后，将需供产品申请单传递到生产部；生产部安排车间生产；生产完毕由市场营销部负责发货。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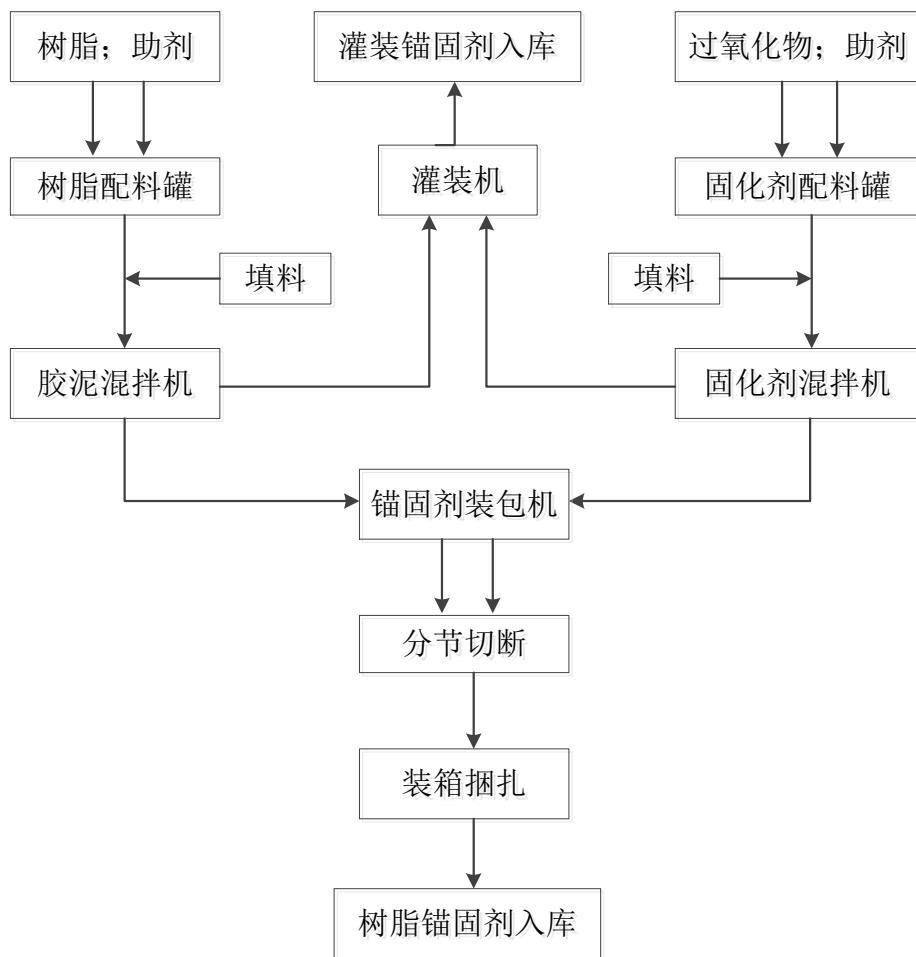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前身自上世纪70年代起即从事树脂锚固剂的研发生产，拥有一支工作经验丰富、创新意识较强的技术团队，公司生产的美亚牌树脂锚固剂系公司与煤科总院合作研发的产品。公司注重研发投入，依托自身科研所，先后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公司核心技术的研发动力主要来源于市场的需求以及自我发展的要求。通过历年的研发和创新，公司逐步掌握并形成了自己的技术体系和核心技术。公司产品运用的核心技术如下：

公司锚固剂生产环节运用了8项发明专利，锚固剂的重要原材料树脂系公司自主研发的产品，该树脂凝胶时间快，热稳定性好，用于锚固剂生产可以大幅度减少固化剂用量，降低生产成本；稳定剂产于公司独有的保密配方；其他外购原材料如触变剂和醇类原料等均由国内外著名化工企业供应。公司拥有四条自动化锚固剂生产线，从下料、配料到灌装都由电脑控制，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可靠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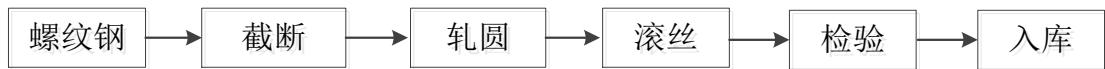
另外，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过程中产生含醇、酸的废水，对环保工艺要求较高，公司利用自有技术将树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用于减水剂的生产，经过磺化、缩合反应后，废水中的醇、酸生成酯类接入减水剂分子链上，提高了减水剂性能。

1、锚固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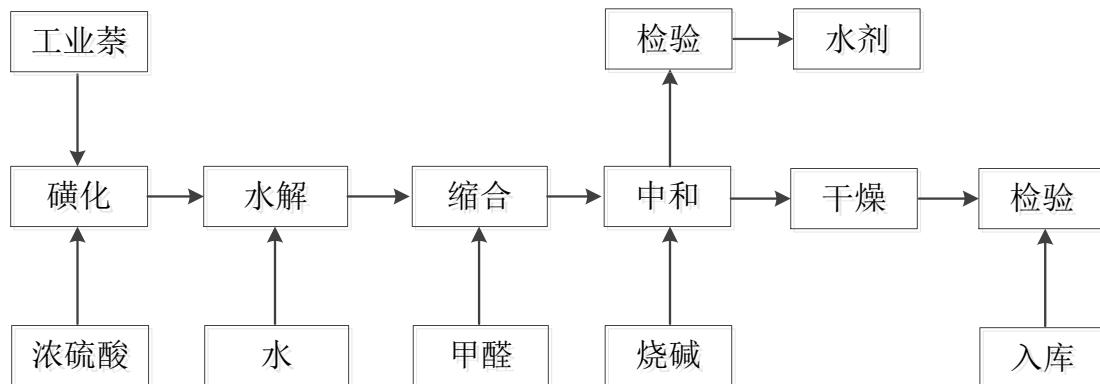
将一定比例的树脂和助剂加入树脂配料罐，搅拌均匀后与填料同时加入胶泥混拌机，制成胶泥组分；将一定比例的过氧化物和助剂加入固化剂配料罐，搅拌均匀后与填料同时加入固化剂混拌机，制成固化剂组分；将一定比例的胶泥组分和固化剂组分通过高粘度流体恒压稳流输送装置输送至锚固剂包装机，再通过分节切断、装箱捆扎制成树脂锚固剂产品；将一定比例的胶泥组分和固化剂组分通过灌装机灌装至规定的容器内，得到灌装锚固剂。

2、锚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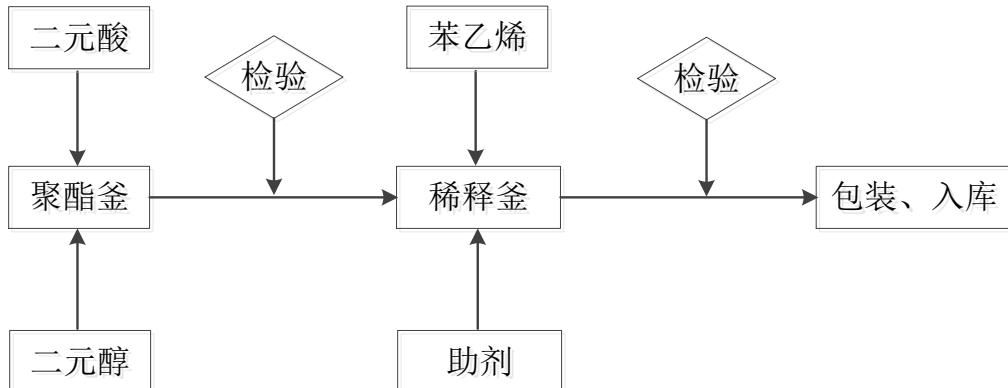
将特定规格的螺纹钢送入截断机截断；再经滚圆机轧圆、滚丝机滚丝，制成锚杆产品，最后经检验合格后入库。

3、减水剂



将熔化的工业萘和浓硫酸按照一定的比例加入碘化釜进行碘化处理，待水解后，加入定量的甲醛，放入缩合釜；待缩合处理后，加入定量的烧碱进行中和反应，检验合格后即制成水剂产品。将中和后的水溶液输送至干燥塔进行干燥，检验合格后即制成减水剂产品。

4、不饱和聚酯树脂



将一定比例的二元醇和二元酸加入聚酯釜，加热反应后冷却至规定温度，再放入添有一定量的苯乙烯和助剂的稀释釜中，搅拌冷却至规定温度制成树脂。

(二) 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

序号	权证号	座落	类型	用途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1	淮国用(2010)第040070号	谢家集区泉山西路	出让	工业用地	70,243.73	2053.03.09

2、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9 项发明专利、26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名称	专利类型	权利期限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ZL200810195315.0	井筒滑模施工混凝土专用早强型外加剂	发明	20 年	2008.10.30	原始取得
2	ZL200810195314.6	一种处理不饱和聚酯树脂废水的方法	发明	20 年	2008.10.30	原始取得
3	ZL200810195210.5	超慢速树脂锚固剂	发明	20 年	2008.11.07	原始取得
4	ZL200820159667.6	双组分液体增压注射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08.11.07	原始取得
5	ZL200920186449.6	双组分包装下料管	实用新型	10 年	2009.07.17	原始取得
6	ZL200920186569.6	双组分包装折叠器	实用新型	10 年	2009.07.24	原始取得
7	ZL201110039826.5	一种锚固剂专用树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 年	2011.02.17	原始取得
8	ZL201110039837.3	一种树脂锚固剂的复合贮存稳定剂	发明	20 年	2011.02.17	原始取得
9	ZL201110447510.X	一种树脂锚固剂中触变剂的分散方法	发明	20 年	2011.12.29	原始取得
10	ZL201110449737.8	一种锚固剂中填料粒径的级配方法	发明	20 年	2011.12.29	原始取得
11	ZL201120560310.0	锚固剂连接器	实用新型	10 年	2011.12.29	原始取得
12	ZL201120560295.X	一种高粘度流体恒压稳流输送泵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10 年	2011.12.29	原始取得
13	ZL201120560276.7	一种锚固剂石粉定量给料系统	实用新型	10 年	2011.12.29	原始取得
14	ZL201120561760.1	一种锚固剂预混料自动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10 年	2011.12.29	原始取得
15	ZL201120560266.3	一种液体和粉状物挤压混合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1.12.29	原始取得
16	ZL201120560282.2	一种高粘度流体恒压稳流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1.12.29	原始取得
17	ZL201320132454.5	萘系减水剂生产管道的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18	ZL201320132445.6	注浆枪头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19	ZL201320132448.X	热风炉灰渣斗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20	ZL201320131426.1	雾化器用雾化盘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21	ZL201320131353.6	空压机的调节供气管道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22	ZL201320131289.1	工业锅炉安全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23	ZL201320131991.8	对夹式胶泥专用球阀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24	ZL201320131771.5	缩合釜放料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25	ZL201320131688.8	胶泥混料控制柜集成系统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26	ZL201320131447.3	胶泥混合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27	ZL201320131777.2	磺化加酸管道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03.21	原始取得
28	ZL201210523875.0	一种树脂锚固剂用复合分散剂	发明	20 年	2012.12.07	原始取得
29	ZL201210523901.X	一种耐高温型树脂锚固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 年	2012.12.07	原始取得
30	ZL201320764940.9	中空注浆锚杆锚索用止浆塞	实用新型	10 年	2013.11.27	原始取得
31	ZL201420273198.6	煤矿抽排瓦斯孔注浆囊袋封孔器用单向阀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4.05.24	原始取得
32	ZL201420273304.0	煤矿抽排瓦斯孔注浆囊袋封孔器用 A 型定压爆破阀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4.05.24	原始取得
33	ZL201420273269.2	煤矿抽排瓦斯孔注浆囊袋封孔器用 B 型定压爆破阀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4.05.24	原始取得
34	ZL201420423835.3	矿用 Y 型化学泡沫除尘系统装置	实用新型	10 年	2014.07.29	原始取得
35	ZL201420525293.0	煤矿瓦斯抽放孔“二堵一注”专用布袋封孔器	实用新型	10 年	2014.09.13	原始取得

3、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7 项注册商标，并已取得完备的权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种类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	------	------	----------	------	------

1		7962890	核定使用商品(第22类): 编织袋; 非金属包装或捆扎带	2010.12.28 至 2020.12.27	原始取得
2		7962907	核定服务项目(第42类): 材料测试	2011.02.28 至 2021.02.27	原始取得
3		243781	核定使用商品第30类: 合成树脂	2006.02.15 至 2016.02.14	继受取得
4		630112	核定使用商品第1类: 水煤浆添加剂	2013.02.20 至 2023.02.19	继受取得
5		243460	核定使用商品第22类: 建筑用树脂胶泥、树脂锚固剂	2006.02.15 至 2016.02.14	继受取得
6		242734	核定使用商品第8类: 锚杆	2006.01.30 至 2016.01.29	继受取得
7		171251	核定使用商品第26类: 减水剂	2013.03.01 至 2023.02.28	继受取得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荣誉情况

1、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2011年10月14日，公司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134000321，有效期三年。

2014年10月16日，公司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434000334，有效期三年。

2、生产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权利人	许可范围	发证机关	颁证日期及有效期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皖)DWH安许证字[2012]03号	淮河化工	危险化学品生产	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年7月4日至2015年7月3日
2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皖交运管许可淮南字340400400009号	淮河化工	危险货物运输(3类、4类1项、6类1项)	淮南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2014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3、产品资质

公司取得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颁发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5份，具体如下：

序号	安全标志编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有效期
1	MEF040044	树脂锚杆锚固剂	MSK;MSZ;MSCK;MSM;MSCKa	2012.03.26 -2017.03.26
2	MEF030065	无纵肋螺纹钢式树脂锚杆金属杆体	MSGLW-335/16、18、20、22	2012.03.27 -2017.03.27
3	MEF080129	无纵肋螺纹钢式树脂锚杆金属杆体	MSGLW-400/16、18、20、22	2012.03.30 -2017.03.30
4	MEF080246	无纵肋螺纹钢式树脂锚杆金属杆体	MSGLW-500/20、22	2012.03.30 -2017.03.30
5	MEI140064	矿用封孔器	FKJW-50/0.8	2014.10.28 -2019.10.28

4、出口业务许可及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发证机关	颁证日期及有效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3404910034	淮河化工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肥海关	2013-04-09 至 2016-04-09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0574868	淮河化工	-	2009-08-04

5、其他资质

公司被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中国合肥海关共同认定为《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于2012年5月14日取得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ISO9001:2008 GB/T19001-2008，证书编号为00112Q24236R3M/3400，有效期至2015年5月13日。

6、公司获得的荣誉

荣誉称号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安徽省质量奖证书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安徽省质量管理协会	09038	2009.10
安徽省产学研联合示范企业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安徽省教育厅	-	-
安徽省著名商标（熊猫牌及图）	安徽省工商局	-	2010.12

安徽省劳动保障诚信示范单位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2011.10
中国驰名商标（美亚 MEIYA）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	2011.11.19
安徽名牌产品证书 (熊猫牌 NF 高效能砼减水剂)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徽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201102253	2012.02.25
安徽省诚信企业荣誉证书	安徽省企业联合会、安徽省信用协会	WQCX2012 144	2012.06
创新型企业认定证书	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发改委、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等	-	2012.12
2010-2011 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安徽省工商局	34000137	2013.2.1
淮南市市长质量奖	淮南市人民政府	201301	2013.11
安徽名牌产品证书 (美亚牌树脂锚固剂)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徽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201302085	2014.01.13
安徽省劳动保障诚信示范单位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4.8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锚固剂专用树脂)	淮南市科学技术局	淮科高 [2014]39 号	2014.10.30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4,197,886.81	2,593,868.01	18.27%
机器设备	22,718,148.34	3,297,425.09	14.51%
运输设备	2,952,446.14	1,311,461.80	44.42%
仪器器具衡器	1,416,533.80	381,697.76	26.95%

1、房产

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房地产权证的房产共 15,433.72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平方米

序号	权证号	房地坐落	建筑面积	规划用途	登记时间	他项权利
1	房 地 权 淮 谢 字 第 03000251 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 淮河化工厂 26 栋	424.69	工业	2005.04.19	无
2	房 地 权 淮 谢 字 第 03000252 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 淮河化工厂 22 栋	44.42	工业	2005.04.19	无

3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53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40栋	971.18	工业	2005.04.19	无
4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54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28栋	151.97	工业	2005.04.19	无
5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55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35栋	213.33	工业	2005.04.19	无
6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56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30栋	676.59	工业	2005.04.19	无
7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57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11栋	112.97	工业	2005.04.19	无
8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58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12栋	155.02	工业	2005.04.19	无
9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59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13栋	307.23	工业	2005.04.19	无
10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60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17栋	707.18	工业	2005.04.19	无
11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61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42栋	193.11	工业	2005.04.19	无
12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62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50栋	1,221.05	工业	2005.04.19	无
13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63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51栋	861.91	工业	2005.04.19	无
14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64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32栋	567.00	工业	2005.04.19	无
15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65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33栋	655.52	工业	2005.04.19	无
16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66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34栋	447.10	工业	2005.04.19	无
17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67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41栋	434.61	工业	2005.04.19	无
18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68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52栋	334.86	工业	2005.04.19	无
19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69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24栋	1,205.69	工业	2005.04.19	无
20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70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36栋	332.54	工业	2005.04.19	无
21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71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29栋	571.16	工业	2005.04.19	无
22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72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21栋	581.40	工业	2005.04.19	无
23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73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0-4栋	124.24	工业	2005.04.19	无
24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74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0-3栋	60.60	工业	2005.04.19	无
25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75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0-2栋	42.99	工业	2005.04.19	无
26	房地权淮谢字第03000276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淮河化工厂0-1栋	550.20	工业	2005.04.19	无
27	[全]房字第1-4-10027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	1,420.80	工业	1989.03.28	无

	号					
28	[全]房字第 1-4-10047 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	321.78	工业	1989.03.28	无
29	[全]房字第 1-4-10045 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	1,420.80	工业	1989.03.28	无
30	[全]房字第 1-4-10043 号	谢区望峰岗街道靠山村	321.78	工业	1989.03.28	无

注：1、权证号为[全]房字第 1-4-10027 号、[全]房字第 1-4-10047 号、[全]房字第 1-4-10045 号、[全]房字第 1-4-10043 号的房产仍登记在原合成材料厂名下，淮河化工于 2007 年 6 月出资向淮南矿业购买了上述房产。该等房产购买手续完备，上述房产未能及时办理产权人名称变更系因购买上述房产后，淮南市洞山西路拟进行扩建并拆除公司原有办公楼，公司拟在上述房产基础上进行改扩建而未及时办理产权人名称变更手续，后道路扩建工程因故未能实施，导致改扩建工程及房屋产权人名称变更手续拖延至今。

2、除上述已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外，淮河化工尚有 5,496.6 平方米的房产因历史原因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主要原因：该等房产建成时间均比较早，当时未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办理规划、产权登记等有关手续，后公司实施“退城进园”项目，将在建成新厂区后整体搬迁，上述房产价值已列入拆迁补偿费用中，因此，至今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锚固剂生产线	4,500,000.00	135,000.00	3.00%
2	引进锚固剂机组（2 台）	6,000,000.00	180,000.00	3.00%
3	锚固剂自动罐装结扎机	772,394.90	486,976.66	63.05%
4	烟气炉	300,769.23	99,042.04	32.93%
5	电缆输电线路	269,562.41	186,761.93	69.28%
6	搪玻璃反应罐（3 个）	394,849.90	241,492.64	61.16%
7	电加热油炉	120,562.90	52,344.29	43.42%
8	高浓液储槽	116,611.90	44,973.31	38.57%
9	反应罐	102,564.10	49,504.26	48.27%
10	供电线路	95,749.00	43,086.90	45.00%
11	变压器	95,129.92	51,298.69	53.92%
12	隔膜泵(2 台)	141,025.64	88,152.73	62.51%

（六）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325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专业划分

专业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39	12.00
研发人员	42	12.92
销售人员	29	8.92
生产人员	171	52.62
采购人员	15	4.62
财务人员	4	1.23
其他人员	25	7.69
合计	325	100.00

2、按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本科及本科以上	45	13.85
大专	92	28.31
高中及以下	188	57.85
合计	325	100.00

3、按年龄划分

专业	人数	占比 (%)
30岁(含)以下	22	6.77
31—40(含)岁	94	28.92
41-50(含)岁	112	34.46
51岁(含)以上	97	29.85
合计	325	100.00

4、员工社保缴纳情况

项目	职工人数	缴纳人数
养老保险	325	325
医疗保险	325	325
失业保险	325	325
工伤保险	325	325
生育保险	325	325
住房公积金	325	325

注：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另有劳务派遣员工74人，其中20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根据公司同淮南市人社达劳动保障事务代理所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派遣人员缴纳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医疗保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锚固剂、锚杆等矿用支护材料以及减水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作为生产制造型企业，2014年8月末，公司生产人员人数达171人，占比52.62%，可以保证产品生产的正常进行。同时，公司注重研发投入，报告期末研发人员人数达42人，研发人员比例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可以保证公司研究开发工作的进行。公司销售人员29人，占比8.92%，可以开拓市场，及时与客户进行沟通，维护客户关系。公司管理人员39人，占比12%，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工会及行政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服务多年，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可以保证公司的管理水平，工会及行政管理人员为公司提供后勤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总数与当期营业收入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8 月/2014-8-31	2013 年度/2013-12-31	2012 年度/2012-12-31
员工总数	325	335	353
营业收入（元）	200,772,999.18	332,060,473.01	330,384,877.96
人均创收（元）	617,763.07	991,225.29	935,934.50

综上，公司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具有较高的匹配性和互补性。

5、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王雪礼、李少冰、江以德和朱宗君，其简历如下：

王雪礼先生，淮河化工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简历请详见第一章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李少冰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参与了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课题“循环流化床煤热解燃烧清洁综合利用技术开发”的研究工作，在煤炭、化工、建筑等杂志公开发表相关论文4篇，参与研发的项目获2项实用新型专利。**1983年7月至1999年5月历任淮南矿务局合成材料厂科研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副所长，1999年5月至2004年11月历任合成公司科研所所长、副总工程师。2004年11月至今担任淮河化工副总工程师。**

江以德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长期从事矿山支护材料研究，曾发表《锚固实效分析》、《树脂锚杆支护的安全技术研究》、《水对树脂锚杆锚固力的影响性研究》、《锚杆支护技术中的一些问题的探讨》等论文，参与研发的项目获 4 项实用新型专利，被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支护委员会评为 2012 年度先进个人。**1988 年 7 月至 1992 年 2 月**历任淮南矿务局合成材料厂机电车间技术员、副科长，**1992 年 2 月至 2004 年 11 月**先后担任合成公司锚杆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2004 年 11 月**起担任淮河化工生产部部长，**2014 年 6 月至今**担任淮河化工副总工程师兼生产部部长。

朱宗君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化工材料的研发工作，曾参与“轻质煤焦油深加工技术”、“对苯二甲酸下脚料替代苯酐生产树脂”两项市级科技攻关计划，负责起草、编制《聚氨酯锚固剂》企业标准，参与研发的项目获 4 项发明专利，在化工、建材类权威杂志、期刊公开发表论文 3 篇。**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淮南矿务局合成材料厂树脂车间技术员，**1999 年 5 月至 2004 年 4 月**曾任合成公司助理工程师、技术服务工程师，**2004 年 5 月至 2004 年 11 月**担任合成公司科研所所长，**2004 年 11 月至今**担任淮河化工科研所所长。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有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王雪礼	2,260,000	6.88
2	李少冰	983,475	3.00
3	江以德	411,000	1.25
4	朱宗君	411,000	1.25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一) 报告期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锚固剂、锚杆、减水剂和不饱和聚酯树脂等产品的销售。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9,993.15	99.58	33,065.60	99.58	32,854.34	99.44
其他业务收入	84.15	0.42	140.45	0.42	184.14	0.56
合计	20,077.30	100.00	33,206.05	100.00	33,038.49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锚固剂	6,026.92	30.14	10,402.37	31.46	9,260.47	28.19
锚杆	5,226.22	26.14	8,684.47	26.26	10,093.37	30.72
减水剂	3,909.43	19.55	6,820.74	20.63	6,626.29	20.17
树脂	4,475.07	22.38	5,785.16	17.50	4,537.65	13.81
其他	355.51	1.78	1,372.85	4.15	2,336.57	7.11
合计	19,993.15	100.00	33,065.59	100.00	32,854.34	100.00

(二) 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比例 (%)
2014 年 1-8 月			
1	淮南矿业(集团)物资供销分公司	99,812,921.77	49.71
2	南京楠达工贸有限公司	7,322,094.02	3.65
3	安徽坤大化学锚固有限公司	5,070,986.75	2.53
4	淮南市金德实业有限公司	3,846,037.61	1.92
5	江苏合义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3,419,914.53	1.70
合 计		119,471,954.68	59.51
2013 年度			
1	淮南矿业(集团)物资供销分公司	172,660,036.15	52.00
2	厦门永宏祥建材有限公司	9,358,239.32	2.82
3	南京楠达工贸有限公司	8,160,495.73	2.46
4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丁集煤矿	6,726,820.57	2.03
5	淮南市金德实业有限公司	6,090,088.89	1.83

合 计	202,995,680.66	61.14
2012 年度		
1	淮南矿业（集团）物资供销分公司	188,940,813.29
2	厦门宏发先科化工建材有限公司	9,534,957.26
3	厦门永宏祥建材有限公司	6,666,752.14
4	江苏合义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6,581,658.12
5	晋城宏圣科威矿用材料有限公司	6,206,306.84
合 计		217,930,487.65
		65.97

报告期内，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淮沪煤电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合营公司。

1、公司与淮南矿业及其关联方的合作模式、客户（订单）取得方式、销售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政策、产品定价依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专业从事锚固剂、锚杆等矿用支护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以来一直为淮南矿业提供服务，近年来又将锚固剂产品推广至其关联方。报告期内，公司与淮南矿业的合作主要通过招议标来进行。淮南矿业每年均进行招议标，公司在中标后一般需签订年度供货框架合同，确定产品种、规格、单价等。在合同具体执行过程中，公司根据淮南矿业业务部门订单组织送货，对方签收后按月结算。自 2013 年 4 月起，公司对淮南矿业信用政策由以前的次月支付货款变更为次月支付 50% 货款、第 9 个月支付 40% 货款、余款 10% 在 1 年质保期满后付清。产品定价依据产品成本、技术含量、运费等并通过招议标方式确定。

2、公司与非关联方的合作模式、客户（订单）取得方式、销售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政策、产品定价依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与非关联方的合作主要通过竞争性商业谈判方式取得，少量客户如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是采用招议标方式取得。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明确产品规格、质量标准、单价、数量、金额、运输方式、结算方式等，销售内容包括减水剂、树脂、锚固剂等，经对方确认后确认收入，公司一般采用先款后货、货到付款，对合作年限长、资信度高的客户适量给予一定信用期。产品定价依据产品成本、技术含量、运费等并通过竞争性谈判确定。

3、客户集中度及稳定性情况

锚固剂主要用作锚杆的锚固介质，为煤矿和隧道的顶板和侧帮提供支护，一般需根

据矿山地质条件相应研发、生产，煤炭企业基于安全考虑一般选择1-3家具有相应资质的公司作为供应商，且轻易不会改变。因此，锚固剂生产厂商客户集中度较高属于行业惯例。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研发生产锚固剂等矿用支护产品的企业之一，自设立以来，一直为淮南矿业提供服务，在产品质量、规模及安全性方面符合淮南矿业的需求。在长期合作过程中，公司不仅拓展服务领域，而且通过不断的研究（如公司开发出的全锚锚固剂有效降低矿山后期维护成本）进一步密切了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对淮南矿业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7.19%、52.00%和49.71%，公司对淮南矿业存在一定的依赖，若公司与其合作关系发生变化或其需求下降，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但公司产品质量优，产量大，且能提供相关技术服务，能够满足淮南矿业的生产需求，经过多年合作，双方已经形成了良好互信的合作关系，合作关系发生变化的可能较小。目前，客户集中度高对公司的议价能力影响较小。

公司的客户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与淮南矿业及其关联方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外，非关联方客户也相对稳定。2014年1-8月份销售收入前20名的客户与公司合作年限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合作起始年
1	淮南矿业集团物资供销分公司	1999 年
2	南京楠达工贸有限公司	2009 年
3	安徽坤大化学锚固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淮南市金德实业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江苏合义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6 年
6	徐州美大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4 年
7	福建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
8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999 年
9	晋城宏圣科威矿用材料有限公司	2008 年
10	淮北阳光工矿机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999 年
11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阳泉矿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13	山西潞安长泰永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14	山东焱鑫矿用材料加工有限公司	1999 年
15	新沂市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6 年
16	安徽瑞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2004 年
17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2007 年
18	准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2013 年
19	淮南市腾飞锚固材料有限公司	2009 年
20	南通金陵农化有限公司	2003 年

(三)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

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种类较多，大部分为各类基础化工产品，属通用化学品。公司的锚固剂产品主要原材料不饱和聚酯树脂、苯乙烯、二甘醇等，公司的锚杆产品主要原材料螺纹钢等，公司的减水剂主要原材料为工业萘、硫酸、甲醛、氢氧化钠等，不饱和聚酯树脂的主要原材料苯乙烯、苯酐、顺酐、富马酸、二甘醇等。原材料国内市场供应充足。公司生产所用能源主要是煤炭、水和电力，煤炭主要向淮南矿业购买，水和电力分别向供水、供电部门购买。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成本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生产成本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8月份		2013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生产成本比例 (%)	金额	占生产成本比例 (%)	金额	占生产成本比例 (%)
原材料	13,487.01	80.10	22,050.32	79.75	22,669.57	80.86
能源	370.39	2.20	683.06	2.47	655.36	2.34

3、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4 年 1-8 月			
1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2,579,184.74	23.34
2	宝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55,787.52	10.64
3	张家港保税区隆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386,261.88	7.44
4	张家港保税区昊润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102,013.33	5.09
5	南京强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090,596.92	5.08
合计		72,013,844.39	51.58
2013 年度			
1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8,831,510.30	24.13
2	宝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372,235.78	9.18
3	南京普照化工有限公司	15,593,601.11	6.4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4	张家港保税区昊润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392,721.54	5.08
5	安阳市华盛化工有限公司	12,349,196.19	5.06
合计		121,539,264.91	49.85
2012 年度			
1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62,682,867.05	26.89
2	河南宝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4,592,674.53	10.55
3	南京科创聚氨酯材料厂	16,913,948.72	7.26
4	南京盛建化工有限公司	16,671,309.06	7.15
5	山西新和太明化工有限公司	12,509,105.98	5.37
合计		133,369,905.34	57.22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未超过年度采购总额的 50%。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的孙公司。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 3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签订日期	履行期限至	主要内容	合同状态
1	廊坊凯博建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3.7.2	-	采购设备，合同总金额 373.80 万元。	履行完毕
2	淮南晟益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013.12.12	2014.12.31	采购扭力螺帽，合同总金额 344.5 万元	履行完毕
3	淮南市金海达树脂有限责任公司	2013.12.12	2014.12.31	采购甲醛，合同总金额 1,456 万元	履行完毕
4	安徽舒皓化工有限公司	2013.12.12	2014.12.31	采购离子膜碱、硫酸，合同总金额 352 万元	履行完毕
5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1.1	2014.12.31	采购混煤、洗混煤，价格随行就市	履行完毕
6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2014.2.18	2014.12.31	采购离子膜碱，合同总金额 480 万元	履行完毕
7	安徽舒皓化工有限公司	2014.12.12	2015.12.31	淮河化工采购离子膜碱、硫酸，合同总金额 405 万元	正在履行
8	叶集林星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4.12.12	2015.12.31	淮河化工采购甲醛，合同总金额 396 万元	正在履行
9	南京玉王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4.12.12	2015.12.31	淮河化工采购 BPO、DC，合同总金额 314 万元	正在履行
10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2	2015.12.31	淮河化工采购甲醛，合同总金额 650 万元	正在履行

11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2	2015.12.31	淮河化工采购离子膜碱，合同金额 360 万元	正在履行
----	---------------	------------	------------	------------------------	------

2、销售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 3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签订日期	履行期限至	主要内容	合同状态
1	徐州美大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1.13		销售锚固剂专用树脂，价格随行就市	履行完毕
2	新沂市建科工贸有限公司	2014.1.15	2014.12.20	销售 NF 高效减水剂，价格随行就市	履行完毕
3	南京楠达工贸有限公司	2014.1.17	2014.12.25	销售水煤浆添加剂，价格随行就市	履行完毕
4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1.28	2014.12.30	销售固尔亚，合同总金额 432 万元	正在履行
5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1.28	2014.12.30	销售聚氨酯药包，合同总金额 360 万元	正在履行
6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4.16	2015.4.30	销售锚杆，合同总金额 11,400 万元	正在履行
7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4.17	2015.4.30	销售聚氨酯药包，合同总金额 967 万元	正在履行
8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4.17	2015.4.30	销售树脂锚固剂，合同总金额 8,500 万元	正在履行

3、施工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 500 万元以上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签订日期	主要内容	合同状态
1	中航集团金城南京机电液压工程研究中心	2012-07-12	采购锚固剂自动灌装结扎机，合同总金额 538.8 万元	正在履行
2	安徽淮化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2-12-06	公司退城进园（一期工程）项目/锚固剂车间、仓库、走廊等工程，合同总金额 500.16 万元	正在履行
3	芜湖鸠兹建设有限公司	2013-03-11	公司退城进园（一期工程）项目/生活办公区建安工程，合同总金额 1799.8 万元	正在履行
4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013-03-11	公司退城进园（一期工程）项目/锚杆车间等厂房，合同总金额 708 万元	正在履行
5	广西裕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3-06-06	公司退城进园（一期工程）项目/支护材料车间、综合库房等，合同总金额 634.6758 万元	正在履行
6	广西五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4-02-18	公司退城进园（一期工程）项目/工业场地室外工程，合同总金额 656.34 万元	正在履行

4、借款合同

2014 年 1 月 13 日，淮河化工与淮矿财务签订了《借款合同》，淮河化工向淮矿财务

借款 2,000 万元用于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3 日起至 2015 年 1 月 12 日，借款年利率为 6%。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2014 年 8 月 21 日，淮河化工与淮矿财务签订了《借款合同》，淮河化工向淮矿财务借款 1,700 万元用于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21 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20 日，借款年利率为 6%。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借款已还款 1,000 万元，尚有 700 万元未还，合同正在履行。

5、收购股权合同

2013 年 12 月 17 日，经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淮河化工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矿集团”）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合同约定淮河化工以 360 万元价格受让兖矿集团持有的济南澳科矿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澳科”）60%即 90 万元股权，并代济南澳科偿还 173.49 万元债务。合同还对付款方式、职工安置、债权债务处理、产权交割、税费承担、双方声明与保证、争议解决、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2014 年 12 月 30 日，经协商淮河化工与兖矿集团签署解除协议，并于次日收回全部收购款及保证金。

6、土地收储和退城进园协议

2011 年 12 月 30 日，淮河化工与淮南产投、淮南市退城进园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了《淮河化工退城进园搬迁补偿及土地收储协议》，合同约定淮河化工将位于淮南市洞山西路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予以搬迁，淮南产投一次性给予淮河化工搬迁损失补偿 8,643.23 万元。合同还对土地及地面附着物的移交、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等进行了约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协议正在履行。

2011 年 12 月 30 日，淮河化工与淮南工业园管委会签订了《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退城进园项目入园协议书》，合同约定淮南工业园管委会向淮河化工提供工业用地，由淮河化工用于项目投资建设使用。合同还对投资规模、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取得等进行了约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协议正在履行。

7、发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经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淮河化工于 2013 年 5 月 29 日非公开发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8,000 万元，债券存续期为 36 个月（附第二年

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利率为 9.00%，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退城进园一期工程建设。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利用专有技术、生产工艺自主研发和生产，并主要通过直销的方式向终端客户提供锚固剂、锚杆、减水剂和不饱和聚酯树脂等产品。公司通过上述产品的销售实现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以及配套技术服务，提升议价能力，增加产品附加值。

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发展，形成了较为稳定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化学原料及钢材，包括苯乙烯、工业萘、硫酸、螺纹钢等，该类物品主要通过外购取得。销售部门每月制定下月销售计划，生产人员根据该计划确定耗料单，采购部根据耗料单、库存情况、以及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趋势进行采购。对于苯乙烯、工业萘及硫酸等化学原料，价格波动较大，采购部门定期向供应商询价，根据询价结果和当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安排采购时间及采购量。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销售人员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合同向生产部门下订单，生产部门按照客户订单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组织生产，并对产品的质量控制进行管理。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销售方式。公司生产的锚固剂、锚杆等矿用支护材料主要销向大型矿山、基础设施承包商等，减水剂主要销向混凝土供应商、混凝土构件生产商等。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和配套技术服务谋求较高的产品附加值。公司每年初根据上年度的销售情况以及本年的市场预测确定年度销售任务；公司客户多为关系良好的长期客户，公司每年初与客户确定年度采购意向。销售部门根据年度销售任务以及长期客户的采购意向确定销售计划。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一) 公司所属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介绍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合成材料制造(C265),具体细分为矿用支护材料行业和混凝土外加剂行业。

2、行业产业链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锚固剂、锚杆等矿用支护材料以及减水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上游行业主要为基础化工原料行业及钢铁行业,下游行业主要为煤炭开采行业和建筑行业。



(1) 行业上游产业分析

近年来,我国基础原料化工行业迅猛发展,目前多数基础化工原料能满足国内生产需求,为我国精细化工行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保障。

受经济周期波动和供求关系影响,近年来钢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我国钢铁生产企业众多,产量逐年上升,钢铁行业普遍存在产能过剩情况,产品供应充足。

(2) 行业下游产业分析

矿用支护材料行业与下游煤炭行业的需求相关。煤炭行业在我国的能源体系中占据非常重要的位置。我国煤炭资源丰富,为世界第一产煤大国,从2004年到2014年,我国的煤炭行业生产总量和消费总量都居世界第一位,2010至2012年煤炭开采量分别为

32.35、35.16、36.50 亿吨¹，随着新能源的应用，原煤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的比例会逐渐下降，但煤炭消费的绝对值仍然会持续上升，煤炭仍然是我国主要的一次能源。

混凝土外加剂行业发展与下游建筑行业的需求相关。近年来，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国家对基础设施投资的加大，建筑行业发展较快。2014年上半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达 69,400 亿元，同比增长 15.3%；全国新开工项目计划总投 196,843 亿元，同比增长 13.6%；全国建筑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89.14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3.5%。但受房地产行业环境影响，房屋新开工面积 80,126 万立方米，同比下降 16.4%。

3、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产品为矿用支护材料类产品混凝土外加剂产品。主要采取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协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方式。行业主管部门主要有国家发改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国家工业与信息化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行业协会自律组织主要有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煤矿支护专业委员会、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混凝土外加剂分会和中国化工学会精细化工专业委员会。

以下为主要管理部门职能简述

部门名称	职能
国家发改委	发挥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等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主管安全生产和相关的政策法规工作，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研究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参与起草有关煤矿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拟定煤矿安全生产规章、规程和安全标准，提出煤矿安全生产规划和目标等
国家工业与信息化部	负责行业管理职能，研究战略，拟订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拟订建筑施工企业、建筑安装企业、建筑装饰装修企业、建筑制品企业、建设监理单位、勘察设计咨询单位资质标准并监督执行、制定混凝土外加剂应用技术规范等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负责生产许可证统一管理工作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煤矿支护专业委员会	煤炭行业内部自律性管理组织，加强行业内外沟通、交流和联系，开展行业基本情况调查，研究行业技术、经济、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情况，制定、贯彻行业标准、规范等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混凝土外加剂分会	混凝土外加剂行业内部自律性管理组织，加强行业内外沟通、交流和联系，开展行业基本情况调查，研究行业技术、经济、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情况，制定、贯彻行业标准、规范等

¹ 2013 年《BP 世界能源统计年鉴》

部门名称	职能
中国化工学会精细化工专业委员会	行业内部自律性管理组织，参与行业管理，参与制订产业政策、中长期发展规划、技术经济法规及产品质量标准，参与生产批准证书的审核，组织本行业调查研究，掌握国内外技术发展动向和市场动态，协调化工产品价格，反映行业情况与困难，提出有关政策建议等

4、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主要法律法规	实施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	1996年12月1日
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暂行办法	2002年1月1日
关于公布执行安全标志管理的煤矿矿用产品目录(第一批)的通知	2001年11月30日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	1997年1月1日
GB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2010年5月1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011年12月1日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2年9月1日

(1)《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1996年12月1日实施，规定“煤矿企业使用的设备、器材、火工产品和安全仪器，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2)《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发布，2002年1月1日实施，规定“对可能危及煤矿职工人身安全和健康的矿用产品实行安全标志管理，实行安全标志管理的矿用产品必须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负责全国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监督管理工作。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是确认矿用产品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行业安全标准，准许生产单位出售和使用单位使用的凭证。”

(3)《关于公布执行安全标志管理的煤矿矿用产品目录(第一批)的通知》：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于2001年11月30日发布实施，通知明确了执行安全标志管理的煤矿矿用产品目录，包括：“锚杆（索）（含：杆体、锚固剂）”

(4)关于发布《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申办程序》等11个安全标志管理文件的通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发布于2004年8月10日发布实施。《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发放与标识管理细则》规定：“首次申办产品，经终审合格，发放有效期为5年的安全标志证书。申请延续安全标志的产品，经终审合格，换发5年有效期的安全标志证书，安全标志编号不变。”《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申请细则》规定：“凡生产纳入安全标志管理目录的矿用产品，均应提出申办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的申请。”《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监督管理细则》规定：“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监督管理包括年审、定期检

查、抽查和专项检查四种方式。”

(5)《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1996】劳部发 423 号): 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生产、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作出相应规定。

(6)《GB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将硫酸、甲醛、液碱和工业萘列为危险化学品。

(7)《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 对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和处置废弃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和许可作出规定。

5、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1)《关于促进煤炭工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2005 年 6 月, 国务院发布了《关于促进煤炭工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促进煤炭与相关产业协调发展。鼓励大型煤炭企业与冶金、化工、建材、交通运输企业联营。火力发电、煤焦化工、建材等产业发展布局, 要优先安排依托煤炭矿区的项目, 促进能源及相关产业布局的优化和煤炭产业与下游产业协调发展。

(2)《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

2011 年 6 月,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将“煤炭的高效安全生产、开发与加工利用”列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3)《建材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建材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将高性能外加剂列入重点发展的产品。

6、行业发展概况

(1) 矿用支护材料行业

矿用支护材料主要包括锚固剂、锚杆、钢塑网、全塑网、金属网、钢带、液体加固材料、锚具等。其中, 锚固剂和锚杆是矿用支护材料行业中用量较大、占比较高的两种材料, 也是公司的主要产品。

1) 锚固剂

锚固剂在煤矿中主要是配合锚杆使用，主要用途包括：对顶板的支护、对破碎围岩的加固、巷帮支护²。目前在矿山锚杆支护中应用较为广泛的主要树脂锚固剂，树脂锚固剂可与锚杆形成良好的结合，能适应顶板周期性来压的冲击，对锚杆支护体系有着重要的作用。

我国树脂锚固剂的开发应用是从 1975 年开始的，现已形成了自己的技术特色和一定的工业性生产规模。树脂锚固剂的应用随着锚固方式的不同可分为 3 个阶段：第 1 阶段约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至 80 年代中，为端锚树脂锚固阶段；第 2 阶段约从 20 世纪 80 年代中至 80 年代末，为小钻孔的全锚树脂锚固阶段；第 3 阶段开始于 20 世纪 90 年代，为树脂锚注结合阶段。随着矿井开采深度的不断增加，除采用普通药卷式树脂锚杆锚固，还采用高强树脂锚杆锚固和树脂注浆技术，使树脂锚固剂的应用范围进一步拓宽。

2) 锚杆

我国矿用锚杆支护技术经历了从低强度、高强度到高预应力、强力支护的发展过程。早期采用的锚杆支护强度刚度低，支护原理上属于被动支护。1996—1997 年我国引进了澳大利亚锚杆支护技术，高强度锚杆支护技术得到广泛认可。2005 年以来，为解决深部高地应力、受强烈采动影响、沿空留巷等复杂困难巷道支护难题，又开发出高预应力、强力锚杆与锚索支护技术，真正实现了锚杆的主动、及时支护，大幅度减少了巷道围岩变形与破坏，支护状况发生了本质改变。2009 年，煤炭行业标准“煤巷锚杆支护技术规范”（MT/T1104-2009）发布，标志着煤巷锚杆支护技术已经逐渐成熟。

（2）混凝土外加剂行业

混凝土外加剂是指为改善和调节混凝土的性能而掺加的物质，混凝土外加剂的掺量一般不大于水泥质量的 5%，混凝土外加剂产品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混凝土外加剂》（GB8076-2008）的规定。常用的混凝土外加剂主要有：减水剂、早强剂、缓凝剂、引气剂、防水剂、阻锈剂、加气剂、膨胀剂、防冻剂、着色剂、速凝剂、泵送剂和混凝土降粘剂等。

在修订的 GB8076-2008 中，减水剂按照减水效率主要分为普通减水剂、高效减水剂

²《树脂锚固剂在煤矿生产中的应用》，蒋颖，科技资讯，2014 NO.18

和高性能减水剂三种类型。减水剂从木质素磺酸盐系、萘系、三聚氰胺系、氨基磺酸盐系、聚羧酸系等发展的历程，减水率也从 8%增加到 40%左右。三类常见减水剂特性对比见下表：

项目	木质素类	萘系	聚羧酸系
掺量	0.20%-0.30%	0.50-1.0%	0.20%-0.40%
减水率	6%-12%	15%-25%	25%-45%
保坍性	一般	较好	好
相容性	一般	较好	好
混凝土强度	28d 强度比一般在 115%左右	28d 强度比一般在 120%-135%左右	28d 强度比一般在 140%-200%
混凝土含气量	增加 2%-4%	增加 1%-2%	一般增加含气量，可以消泡剂调整
发展前景	较差	趋稳定	良好

公司在混凝土外加工行业中的主要产品是以工业萘和杂环化合物为主要原料的高效减水剂。

萘系减水剂是目前我国高效减水剂中应用面最广、产量最大的品种之一，它对于水泥粒子有很强的分散作用，对配制大流态砼有很好的使用效果，对有早强、高强要求的现浇砼和预制构件效果明显，可全面提高和改善砼的各种性能，广泛用于公路、桥梁、大坝、港口码头、隧道、电力、水利及工民建工程、蒸养及自然养护预制构件等。

（二）公司所属行业市场规模

（1）矿用支护材料行业

矿用支护材料受下游煤炭行业影响较大。锚固剂广泛应用于矿山、建筑等行业，煤炭开采业是国内最早推广树脂锚固剂技术的行业，也是锚固剂在国内最大的市场。我国很多矿区煤巷锚杆支护率达到60%，有些矿区超过了90%，甚至达到100%。我国煤矿已经形成了有中国特色的煤巷锚杆支护成套技术体系，锚杆支护已经成为煤矿巷道首选的、安全高效的主要支护方式。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煤炭行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在80%以上，因此公司的发展与煤炭行业高度相关。我国煤炭资源丰富，为世界第一产煤大国，从2004年到2014年，我国的煤炭行业生产总量和消费总量都居世界第一位，2010至2012年，煤炭开采量分别为32.35、35.16、36.50亿吨，与煤炭相关的固定资产投资分别为3,770亿元、4,897亿元、5,286亿元。

(2) 混凝土外加剂行业

作为混凝土的重要外加剂之一，混凝土减水剂已经成为国家基本建设不可缺少的新材料。我国近期明确在基础设施方面加快投资，随着建筑业及高速公路网建设的发展，对建筑物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混凝土减水剂的市场前景十分广阔。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2011年至2013年，我国混凝土减水剂的使用量分别为511万吨、601万吨、700万吨，预计到2016年，使用量将达到922万吨。

(三) 公司所属行业的基本风险特征

1、受下游煤炭行业影响的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锚固剂、锚杆以及水煤浆添加剂等主要用于煤炭开采和利用，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煤炭行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在80%以上，因此公司的发展与煤炭行业高度相关。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煤炭行业持续低迷，下游需求疲软，价格持续下滑，煤炭企业经济效益下降，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未来如果宏观经济下行，煤炭行业投资规模下降，与公司相关产品需求下降，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锚固剂产品主要原材料为不饱和聚酯树脂、苯乙烯、二甘醇等，公司的锚杆产品主要原材料为螺纹钢等，公司的减水剂主要原材料为工业萘、硫酸、甲醛、氢氧化钠等，不饱和聚酯树脂的主要原材料为苯乙烯、苯酐、顺酐、富马酸、二甘醇等，上述原材料占相应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报告期内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对公司成本影响较大。

虽然上述原材料供应较为稳定，公司注重市场信息的分析和预测，且一般根据订单合理安排采购，较好地规避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但如果上述原材料受供求影响价格大幅波动，且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完全向下游客户转移或消化，将会影响到产品成本，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

3、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的风险

本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面临生产经营中的“三废”排放与综合治理问题，随着国家和社会对环保的要求的日益提高，如国家颁布实施更高的环保标准，公司对环境保护设施和日常运营管理的投入将进一步加大，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的部分原材料如硫酸、工业萘、液碱等为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属于危险化学品，安全要求较高。虽然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技术管理手册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仍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地位概况

公司所处行业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未来公司将重点发展矿用支护材料业务。矿用支护材料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竞争特征，公司主要面临淮南本地企业的竞争，但公司在产品技术、质量、品牌和规模等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混凝土外加剂产品主要面临全国范围内其他生产厂家的竞争，竞争较为激烈，公司竞争优势不明显。

2、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系行业标准《树脂锚杆第 1 部分锚固剂》（MT146.1-2011）和《树脂锚杆第 2 部分金属杆体及其附件》（MT146.1-2011）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创新型企业，同时公司是国家水煤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淮南添加剂生产基地。公司前身自上世纪 70 年代起即从事树脂锚固剂的研发生产，拥有一支工作经验丰富、创新意识较强的技术团队，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9 项发明专利和 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质量优势

公司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建立了从供应商管理、产品研发、原材料检验、生产过程控制、成品出厂检验等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严格的产品质量标准，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其中仅锚固剂生产环节运用了 8 项发明专利，锚固剂的重要原材料树脂系公司自主研发的产品，稳定剂产于公司独有的保密配方，其他外购原材料如触变剂和醇

类原料等均由国内外著名化工企业供应。公司拥有四条自动化锚固剂生产线，从下料、配料到灌装都由电脑控制，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可靠性。

(3) 品牌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行业和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知名度。公司生产的美亚牌树脂锚固剂系公司与煤科总院合作研发的产品，曾获原煤炭部科技进步一等奖和首届中国青年科技成果博览会金奖，该品牌产品被认定为安徽名牌产品，“美亚”商标先后获安徽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称号；熊猫牌高效减水剂为安徽名牌产品，“熊猫”商标获安徽省著名商标称号；公司的锚固剂专用树脂被认定为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

(4) 地域优势

公司的锚固剂、锚杆等产品主要用于煤矿井下巷道加固，公司所在区域系全国亿吨煤基地、华东火电基地和煤化工基地的“三大基地”，当地煤炭开采企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数量大，采购公司产品可以有效地降低运输成本，提高时效性。

3、公司竞争劣势

(1) 经营管理能力尚需进一步提高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不断拓展和产品结构的优化，公司规模将逐步扩大，相对应的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亦将趋于复杂。公司现有经营管理体制已难以满足未来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尚需进一步提高。

(2)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融资方式单一，公司拟搬迁至淮南工业园区，目前正在实施退城进园一期项目，未来公司新厂区建设及业务的发展需要投入较多资金，单一的融资方式已难以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公司亟需采取包括发行股票等多种融资方式，提高资本实力，以弥补资金不足。

4、公司各类产品及其技术的先进性和可靠性

矿用支护材料：树脂锚固剂主要用于煤矿锚联网支护，在煤矿各种支护形式中锚联网支护较为先进，目前国内外尚未出现更先进的替代技术。树脂锚固剂作为锚联网支护的主要材料，目前也没有见到替代产品研发、生产方面的报道，近期不存在替代风险的影响。

减水剂:公司生产的减水剂主要为萘系减水剂，目前主要运用于混凝土外加剂领域。与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相比，萘系减水剂具有工艺成熟、耐久性好、适应范围广等特点，但其减水率较低、对污染物处理工艺要求较高。短期内，萘系减水剂在混凝土外加剂领域被聚羧酸系减水剂替代的可能较小，但随着国家对环保要求的日益提高，会对萘系减水剂的推广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未来将重点发展矿用支护材料业务，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8月，公司减水剂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6,626.29万元、6,820.74万元及3,909.4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0.06%、20.54%及19.47%。但减水剂产品的毛利率较低，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8月，毛利率分别为8.29%、6.62%及5.81%，对公司的毛利贡献较小。

报告期内，减水剂产品收入、毛利占公司总收入、毛利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减水剂收入	39,094,339.74	68,207,438.00	66,262,913.25
减水剂成本	36,821,925.67	63,692,063.69	60,771,784.64
毛利	2,272,414.07	4,515,374.31	5,491,128.61
公司营业收入	200,772,999.18	332,060,473.01	330,384,877.96
公司营业成本	157,557,119.13	253,394,745.07	261,205,662.46
公司毛利	43,215,880.05	78,665,727.94	69,179,215.50
毛利占比	5.26%	5.74%	7.94%

同时，公司将生产的减水剂作为添加剂用于水煤浆生产领域，主要功能是改善水煤浆的流动性，使煤粒充分润湿，并长期均匀分散在少量水中，公司减水剂产品与水煤浆添加剂产品的生产原材料、工艺等基本一致。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矿用支护产品技术较为领先，近期不存在被替代的风险；公司减水剂产品在混凝土外加剂领域的推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但该产品对公司的毛利贡献较小，且公司已开发其在水煤浆生产领域的应用，因此，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产生实质性影响。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04年11月改制时，淮河化工即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初步建立了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完善公司治理制度，2013年4月，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基本能够得到执行。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三会”的运作情况

1、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7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存在部分股东大会通知日期距离股东大会召开日不足《公司法》规定的天数，但鉴于公司全体股东（代表）均出席了该等股东大会，并对审议的议案全部投赞成票，且公司股东至今未提出任何异议，前述瑕疵不会影响该等股东大会决议内容的合法有效性。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股东大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2、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9次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机构，是公司的经营决策和业务领导机构，是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议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3、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7 次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由股东大会和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

公司监事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三）上述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召开程序合法，会议文件完整、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顺利执行。

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并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股东大会履行相应的职责；公司设立了监事会，监事会成员由 3 人组成，职工代表监事为刘长春。为了保证和规范职工代表监事的职责，公司制定了《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议的召开、审议内容、表决程序均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监事运作机制较为健全、规范，职工代表监事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人治理制度，履行相应的职责，对公司和管理层的日常经营进行相应的监督。

二、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权利保护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权利的保护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治理机制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公司的重大事项基本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制度要求进行决策，相关决议和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现有治理机制在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方面发挥了根本性的作用。

（二）公司治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依法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法人治理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重大财务决策制度》、《安全生产制度汇编》、《质量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来，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法人治理制度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的治理机制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合法合规情况

2014 年 4 月，公司因在 2010 年购买土地支付价款未按规定取得发票而受到罚款 2,000 元的行政处罚。该行政处罚的处罚事由发生在 2010 年，且根据淮河化工的税务主管机关分别出具的证明，其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发生违反税收违法行为的情形；同时，淮河化工系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罚款 2,000 元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规定的较轻行政处罚。因此，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2014年11月，淮河化工因实施退城进园一期项目建设未取得所占用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必要的许可和证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受到淮南市谢家集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罚款5万元的行政处罚。经相关部门认定，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管理层就此出具了书面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并已对此作出了书面承诺。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淮河化工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系统、供应系统、生产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生产经营相适应的技术、生产和管理人员，具有与其生产经营、研发相适应的场所、机械和设备，因此，淮河化工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同时淮河化工的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持续经营多年，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研发系统、辅助生产研发系统和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研发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研发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不存在上述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侵占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应由股东大会选举的董事、监事由淮河化工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淮河化工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淮河化工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专职于公司。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龙湖支行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基本帐户为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帐号12420154700000084，不存在与其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帐户的情形。公司现合法持有淮南市国家税务局核发的皖淮国税字340402850221352号《税务登记证》、淮南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皖地淮税字340404850221352号《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公司已设置了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市场营销部、物资供应部、生产部、科研所、保卫部、审计部等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办公情形。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与其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淮河化工的控股股东为淮南矿业，淮南矿业主营业务：煤炭开采与销售，洗煤，选煤，机械加工，火力发电，瓦斯气综合利用（限分支经营），工矿设备及配件、机械

产品、化工产品、电子电器、金属材料等购销，土建安装，工程总承包等。淮南矿业除控制淮河化工外，还控股 17 家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住所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淮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洞山东路	房地产开发（凭资质经营），生态环境开发，土地开发，房地产销售、租赁及中介服务，项目投资及开发，展览服务，停车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及会议服务，建筑材料、工艺品、日用百货的销售，企业项目策划，为文艺活动提供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经营或需前置许可的除外）	100%
2	宁波大榭开发区诚信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大榭开发区南岗商住楼 4#604 室	许可经营项目：煤炭的批发（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办公用品、日用百货、纺织品的批发、零售。	100%
3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田庵区洞山东路上东锦城商业街 111—119 号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投资范围限于银行间市场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货币市场基金，新股申购；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91.5%
4	淮南煤矿勘察设计院	安徽省淮南市田庵区洞山	矿山工程、土木建筑勘察设计、工程地质、水文地质勘查、工程测量、工程设计技术开发及项目承包。	100%
5	淮南矿业集团商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舜耕中路 261 号	矿用设备、产品的检测检验，技术咨询及服务。	100%

6	平安煤矿瓦斯治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洞山中路 1 号 6—1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煤矿瓦斯治理与利用，煤矿地质勘探及水文地质、采矿、矿山建设、矿山安全、环保、地下工程方面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技术工程承包及培训、承办会议，煤矿安全机械机具、电气产品、仪器仪表及配套装备材料、计算机软硬件方面的新技术产品开发，市场信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钻孔工程施工、瓦斯综合利用、瓦斯抽采利用技术服务，煤矿生产经营管理，煤矿设计及相关技术咨询。	90.91%
7	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大通区居仁村三区对面	火力发电与低热值煤、煤泥、煤矸石发电的基本建设和生产经营，炉渣、炉灰销售，供热、供汽。	100%
8	上海诚麟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淞沪路 98 号 1701-12 室	煤炭批发经营；国内贸易（除专控）。【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100%
9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 803、804 室	资产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资产并购与重组策划，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知识产权代理（除专利代理），为企业解散提供清算服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100%
10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田庵区洞山中路 1 号（集团公司院内）	火力发电的开发、建设和营运，电力电量生产并上网销售，煤炭生产与销售。（分支机构生产经营）	50%
11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学院南路 234 号	火力发电及销售，粉煤灰销售，煤炭生产、洗选及销售，煤矸石销售。（分支机构生产经营）	50%
12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学院南路 234 号	火力发电开发、建设和营运（限安徽田集电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电力电量生产并上网销售。（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或许可经营的，凭批准文件或许可证在有效期内从事经营活动）	50%

13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	货物装卸、仓储；港口拖轮经营、港口货物中转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凭许可证经营）；铁路运输（限分支机构经营）；机械设备、场地、房屋租赁服务；房屋建筑及线路管道安装，铁路、公路、桥梁工程施工（以上经营范围凭资质证经营）；金属材料、钢材、电线、电缆、橡塑制品销售；铁路、线路器材设备维护；煤炭仓储及配煤服务。	50.65%
14	内蒙古银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锡尼镇阿斯尔大街	煤炭信息咨询服务；煤炭高科技产品的科研、利用；矿山专用设备销售。	50%
15	淮矿西部煤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铁西区鄂尔多斯街南万正路东酒店-1-102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对煤炭业、电力、铁路行业的投资；资产管理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6	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 1800 号 2206 室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建筑装潢材料销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以上不含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得从事经纪）；会展服务；停车场（库）经营。（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7	淮南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	城市园林绿化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工程中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土地复垦、土石方工程施工；农、林产品种植、加工；养殖业、工矿配件加工及销售；车辆及工程机械配件、建材销售，木工家具、办公器材制作；生态环境修复工程。	85.25%

上述企业经营范围与淮河化工均不存在重叠或相似的情况。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 安徽省国资委持有淮南矿业集团 75.16% 股权，其通过持有淮南矿业集团股权间接控制淮河化工，系淮河化工的实际控制人。安徽省国资委系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不实际从事经营活动。

(2) 除淮南矿业集团外，安徽省国资委目前控股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住所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	注册号
1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雨山区九华西路8号	资本经营；矿产品采选；建筑工程施工；建材、机械制造、维修、设计；对外贸易；国内贸易（国家限制的项目除外）；物资供销、仓储；物业管理；咨询服务；租赁；农林业。（限下属各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40500000042211
2	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520号	一般经营项目：高等级公路建设规划、设计、监理、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参与房地产投资；汽车配件，仓储。	340000000034968
3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文化路 39 号	J15-境外期货业务。许可经营项目：煤炭批发、零售；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水泥及辅料、水泥制品生产、销售、出口、进口，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生产、销售、出口、进口；电子设备生产、销售、出口、进口；技术服务。	34000000000000081
4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 76 号能源大厦	一般经营项目：国有资产运营，项目投资及管理，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交流、服务，商务信息、投资信息咨询服务，建设项目投资条件评审。	340000000039069
5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孟山路 1 号	煤炭产品、洗选加工；焦炭、高岭土、煤层气开发；电力；矿建；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火工产品、建筑建材、电子产品、橡胶制品生产销售；机电制修；农副产品加工；装潢工程；防腐工程；土地复垦；	3406000000001571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住宿；中餐制售；劳务输出、对外工程承包及高岭土、化工产品、服装和工艺品出口业务；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不包括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2 种进口商品）。（以上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6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寿春路 179 号	经营国家授权的集团公司及所属控股企业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资本运营，资产管理，收购兼并，资产重组，投资咨询。	340000000024163
7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 46 号	一般经营项目：筹措、管理、经营本省基本建设资金、铁路建设基金、产业基金，产业投资、开发及咨询服务，资本运营。	340000000012269
8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加工，地质勘查、设计、研发，硫化工、精细化工，机械制造，房地产经营，铁路、公路、水路、码头、仓储物流服务，建筑安装与矿山工程建设以上行业投资与管理；硫酸生产，进出口业务（限《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所列经营范围），境外期货业务（限铜），境外有色金属工程承包和境内国际工程招标，信息技术、有线电视、报纸出版发行（以上经营项目涉及专项许可或审批的，均凭有效的批准文件或许可证经营）。	340700000002695
9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6 号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及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340000000057689
1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西昌路 157 号	H12-煤炭经营。煤、煤化工的开发、投资与管理，物贸物流，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和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五金交电、通讯器材、日用百货的购销，铁路和公路运输，建筑（四级），装饰（三级），设备租赁，本系统内的土地复垦、道路、堤坎修复，基础土方工程，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	341300000029941

			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以下分支机构经营：烟、酒零售，饮食娱乐服务、打字、复印、住宿、物业管理，矿用设备配件制造与维修，汽车修理，汽车配件销售，石膏、高岭土的开采、加工、销售，非金属矿产技术开发、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 15 号	叉车、工程、矿山、提升机系列产品及其配件、铸铁件制造、销售；叉车样机、叉车零部件及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技术、设备、仪器仪表进口；金属材料、电子电器、化工原材料（不含危险品）销售；科技咨询，信息服务；房屋租赁。	3400000000020381
12	安徽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 1157 号	国有资产运营，参预交通建设投资、融资、参股、控股、管理，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制、开发。	3400000000024585
13	安徽军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 463 号	H55-信息产品销售 H54-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国有资本运营和民品科研、生产、销售；对子公司军品科研、生产、销售进行管理。	3400000000029194
14	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东流路 868 号琥珀新天地东苑 1 号楼	从事国有资产运营。	3400000000029217
15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巢湖市皖维路 56 号	F13-港口经营 F02-公路运输。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聚乙烯醇光学膜、膜用 PVB 树脂（不含化学危险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学纤维、建材制品生产销售；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资本运作。（涉及许可及资质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及资质证经营）	3414000000004236

16	安徽省皖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安庆路 310 号	一般经营项目：资产运营，项目投资、管理、经营，以及与投资项目相关的物资供应和产品销售，普通机械制造、纺织服装生产、农业及农副产品加工。	340000000001669
17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芜湖路 325 号	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总承包；房屋建筑、公路、市政公用、水利水电、矿山、铁路、冶炼、石油化工（不含危险品）、港口与航道、城市园林绿化；各类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公路路基、公路路面、桥梁、隧道、炉窑、建筑幕墙、消防设施、钢结构、机电设备安装、河湖整治、起重设备安装；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国际国内商贸服务；交通建设投资；建筑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建筑机械制造、经销与租赁，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建筑和交通研发、咨询、检测、监理（以上范围涉及许可和资质证的凭许可和资质证经营）。	3400000000030471
18	安徽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新桥国际机场	一般经营项目：机场经营管理，航空业务保障，航空信息咨询及航空运输业务延伸服务，停车服务，物业管理，仓储，保洁服务，园林绿化，日用百货、日用杂品、针纺织品、服装、五金交电、装饰材料、旅游工艺品销售。	3400000000029715
19	中煤矿山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环路 1 号	各类工业及民用建设、市政工程建设、铁路、公路、高速公路、桥梁、地铁、隧道、涵洞等工程建设、建筑基础、建筑安装、土石方工程，房地产开发，各类矿井建设、冻结法凿井、钻井法凿井、普通凿井，制冷系统安装，进出口贸易。	3400000000007770
20	安徽省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 8 号	一般经营项目：资产运营，旅游资源投资开发，旅游商品研制、开发、销售，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	3400000000041086
21	安徽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中路 175 号	国有资产经营。	3400000000021495

22	安徽省徽商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芜湖路 258 号	一般经营项目：经营管理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办理控股参股投资项目的融资业务；投资项目的产权转让；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交流；商务信息咨询及服务；钢材、有色金属、汽车、建材、化工、轻工材料、机电产品销售；仓储服务，装饰装潢、项目开发；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经营省政府批准的其它业务。房屋维修及租赁；承包境外建筑装饰装修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	340000000031881
23	安徽省盐业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胜利路 1366 号	H13-盐批发、零售。许可经营项目：盐产品开发、加工、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包装材料、防伪标识、日用百货、文化用品、服装销售；房屋租赁、管理服务。	340000000025738
24	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 1779 号	一般经营项目：运营和管理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开展服务贸易，加工、制造业，科技开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与管理，广告业经营，进出口业务，信用担保（非融资性担保），房屋租赁。	340000000038767
25	安徽省华强工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安庆路 282 号	一般经营项目：资本运营，蓄电池、服装、电子产品、建材、化工涂料、橡胶地滚、玻璃制品、茶叶、粮油制品生产及销售，日用品、玩具加工及销售，畜牧水产养殖及加工，工业民用建筑工程施工，技术咨询服务及转让。	340000000041529
26	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	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 355 号	工程勘察、设计、监理、咨询、技术服务及项目总承包，岩土工程、环境评价、压力容器设计，民用建筑勘察、设计，与工程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销售，信息服务，软件开发与销售，承揽机械加工业务，承担境外煤矿、建设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及相关劳务	340100000201433

			人员输出和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	
27	安徽淮海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路 155 号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资本运营管理；生产、销售、维修机电设备及配件（不含特种设备），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矿山机电设备安装（不含特种设备），经销润滑油、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轻工产品、化工原料及制品（不含危险品）、工矿配件、汽车配件、支护设备及材料、五金交电、土产日杂、日用百货、煤炭、煤矸石、煤泥、木材及木制品，仓储服务。（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除外）	340600000033169

上述企业经营范围与淮河化工均不存在重叠或相似的情况，与淮河化工均不构成同业竞争。

(3) 目前，除淮河化工外安徽省内具有锚固剂产品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的企业共 33 家，安徽省内具有锚杆产品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的企业共 58 家。上述企业中，仅安徽金星预应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星预应力工程公司”）系安徽省国资委实际控制的安徽军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金星预应力工程公司注册号为 340121000005703，经营范围为预应力锚具产品及其配套产品、矿用锚杆、锚索、锚具产品及其配套产品、轨道扣件、桥梁支座、桥梁伸缩装置制造、销售；紧固件、高强度螺栓及螺母销售；热处理、表面防腐处理加工、销售；预应力安装工程、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建材销售。

经登陆相关网站查询公开信息，金星预应力工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桥梁领域，主要客户为中国中铁和中国铁建等，与淮河化工主要从事煤矿支护用锚固剂、锚杆制造业务存在差异。

鉴于金星预应力工程公司与淮河化工分别由安徽省国资委下属的不同企业集团投资控股，安徽省国资委作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不参与上述两个公司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金星预应力工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桥梁领域，主要客户为中国中铁和中国铁建等，而淮河化工产

品主要应用于煤矿领域，主要客户为淮南矿业，二者在主要应用领域、主要客户群体等方面均不同，二者经营业务均依据市场运作原则独立开展；同时，依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淮河化工和金星预应力工程公司不因为同受安徽省国资委控制而构成关联方。因此两者虽存在生产相同或相似产品的情形，但不构成同业竞争。

(4) 安徽省内从事减水剂、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企业主要有安徽省阜南绿原化工有限公司、安徽省新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淮南市淮程树脂厂和淮北金久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等，经查询该等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非安徽省国资委。

综上，淮河化工的实际控制人安徽省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存在与淮河化工生产相同或相似产品的情形，但不构成同业竞争。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淮河化工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淮河化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淮河化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将来成立之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淮河化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淮河化工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淮河化工，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淮河化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淮河化工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淮河化工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其他持有淮河化工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资金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根据华普天健出具的会审字（2014）第 3006 号《审计报告》显示，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有股数(股)	持股比例(%)
张晓玲	董事长	2,876,000	8.76
郭富强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876,000	8.76
邓成刚	董事、副总经理	2,260,000	6.88
王雪礼	董事、副总经理	2,260,000	6.88
廖玉林	董事	-	-
吴长庚	监事会主席	2,260,000	6.88
刘素雪	监事	-	-
刘长春	职工监事	411,000	1.25
孙先德	董事会秘书	411,000	1.25

合 计	13,354,000	40.66
-----	------------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任何协议。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持有 5%股份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张晓玲、郭富强、吴长庚、邓成刚、王雪礼等作出的承诺详见本章之“五、同业竞争”之“（二）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为规范关联交易和保护其他股东利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详见第四章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廖玉林，除担任淮河公司董事外，还担任淮南矿业集团财务部部长、淮南舜龙煤炭联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代表、董事。

公司监事刘素雪，除担任淮河化工监事外，还担任淮南矿业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室（监事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审计师。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未有在其他企业担任职务的情况。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变化情况及原因

2012 年 1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张晓玲、廖玉林、郭富强、邓成刚和王雪礼，其中张晓玲担任董事长。2013 年 4 月 30 日，淮河化工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晓玲、廖玉林、郭富强、邓成刚和王雪礼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二届一次董事会选举张晓玲为董事长。因此，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没有发生变化。

（二）监事变化情况及原因

2012年1月1日，公司监事会成员为吴长庚、王海和刘长春（职工监事），其中吴长庚担任监事会主席；2013年1月18日，因监事王海辞职，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刘素雪为公司监事；2013年4月30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长庚、刘素雪为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刘长春组成第二届监事会，同日公司二届一次监事会选举吴长庚为监事会主席。此后，公司监事没有发生变化。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及原因

2012年1月1日以来，公司由郭富强担任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邓成刚担任副总经理，王雪礼担任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4年6月13日，公司二届四次董事会聘任孙先德为董事会秘书；2014年6月至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变化。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公司的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08.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388,839.15	41,828,030.16	63,773,436.26
应收票据	12,215,140.00	13,411,060.98	6,438,000.00
应收账款	112,240,892.80	97,835,866.79	45,260,259.69
预付款项	2,625,943.58	1,236,285.76	1,122,830.31
其他应收款	2,649,507.70	2,712,462.25	170,599.80
存货	11,916,760.43	13,150,456.23	9,451,904.82
流动资产合计	169,037,083.66	170,174,162.17	126,217,030.8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7,584,452.66	8,811,135.49	10,398,883.83
在建工程	60,009,352.09	49,538,199.06	5,763,424.21
无形资产	13,059,050.21	13,286,831.13	13,628,96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3,152.09	1,199,808.67	708,124.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20,000.00	10,520,000.00	6,92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526,007.05	83,355,974.35	37,419,394.07
资产总计	261,563,090.71	253,530,136.52	163,636,424.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000,000.00	-	-
应付票据	1,000,000.00	1,200,000.00	-
应付账款	19,336,623.18	40,748,599.34	22,739,624.64
预收款项	956,010.98	2,014,625.13	1,922,527.64
应付职工薪酬	3,176,844.05	2,708,372.27	2,441,319.17
应交税费	2,810,581.52	1,180,670.11	5,175,627.83

项目	2014.08.31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利息	2,065,000.00	4,2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606,854.02	1,178,086.02	499,478.60
流动负债合计	66,951,913.75	53,230,352.87	32,778,577.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79,514,948.80	79,342,80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514,948.80	79,342,800.00	30,000,000.00
负债合计	146,466,862.55	132,573,152.87	62,778,577.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836,920.00	32,836,920.00	32,836,920.00
其他综合收益	766,105.21	766,105.21	766,105.21
专项储备	9,412,419.62	7,046,096.45	3,579,780.16
盈余公积	16,633,224.75	16,633,224.75	12,914,351.53
未分配利润	55,447,558.58	63,674,637.24	50,760,690.17
股东权益合计	115,096,228.16	120,956,983.65	100,857,847.0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1,563,090.71	253,530,136.52	163,636,424.95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0,772,999.18	332,060,473.01	330,384,877.96
减： 营业成本	159,923,442.30	256,861,061.36	264,785,442.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38,133.36	1,634,844.34	1,846,327.98
销售费用	5,370,190.85	8,813,269.01	9,029,869.70
管理费用	12,135,373.11	24,318,180.44	23,791,452.95
财务费用	572,733.59	-1,450,758.22	-934,020.11
资产减值损失	832,487.28	2,996,105.88	1,112,744.27
二、营业利润	20,800,638.69	38,887,770.20	30,753,060.55
加： 营业外收入	1,126,160.67	4,698,204.34	4,260,492.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所得	-	-	4,627.86
减： 营业外支出	184,871.20	138,815.87	13,965.3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2,815.87	12,765.35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三、利润总额	21,741,928.16	43,447,158.67	34,999,587.20
减：所得税费用	3,699,470.82	6,258,426.46	5,589,069.10
四、净利润	18,042,457.34	37,188,732.21	29,410,518.10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13	0.9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13	0.90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042,457.34	37,188,732.21	29,410,518.10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927,286.23	215,071,659.20	255,592,195.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51,600.00	516,5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860.67	4,346,604.34	3,946,23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053,146.90	219,769,863.54	260,054,930.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281,345.42	167,712,271.49	168,975,169.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19,986.49	37,921,151.44	36,155,208.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87,070.79	27,472,415.24	25,063,426.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0,047.55	2,490,217.35	2,342,13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848,450.25	235,596,055.52	232,535,94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5,303.35	-15,826,191.98	27,518,989.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762.11	2,500,761.01	951,915.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762.11	2,500,761.01	951,915.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23,113.77	30,575,590.21	12,155,375.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000.00	6,352,473.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78,113.77	36,928,063.21	12,155,37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4,351.66	-34,427,302.20	-11,203,460.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0	-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79,200,000.00	-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0,000.00	79,2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999,536.00	22,091,911.92	16,296,61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99,536.00	52,091,911.92	16,296,61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464.00	27,108,088.08	13,703,38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39,191.01	-23,145,406.10	30,018,915.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28,030.16	63,773,436.26	33,754,521.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88,839.15	40,628,030.16	63,773,436.26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审计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对本公司 2014 年 1-8 月份、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会审字（2014）第 300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

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是指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如果金融企业按照低于市场利率发放贷款，且收到了一项费用作为补偿，则应以公允价值确认该项贷款，即应以贷款的本金减去收到的补偿款后的金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

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收回或处置贷款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企业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

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A.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B.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

前计算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四）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3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

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账 龄	提取比例 (%)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五）存货

（1）存货的分类：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盈亏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一次转销法。

(六)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

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

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处理，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5）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七）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寿命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2-20	0	5.00-8.33
机器设备	4-20	3	4.85-24.25
运输设备	6-10	3	9.70-16.16
仪器器具衡器	3-8	3	12.13-32.33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1）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

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①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发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十二)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本公司在相关产品已经发出，并经验收开具发票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全部为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主要从事锚固剂、减水剂等化学制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客户分为淮南矿业及其下属企业和除淮南矿业及其下属企业之外的其他客户。针对淮南矿业业务，公司在每年初的时候通过招标项目进行竞标，中标后按照中标价格与淮南矿业签订购销合同，公司将生产后的商品送至淮南矿业，待检验完毕后与其进行结算，并且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确认销售收入。针对其他公司业务，公司在接到市场营销部订单后组织生产，其中：由公司负责承运的商品销售，公司在货物送达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确认收入；由客户自行提货的商

品销售，公司在客户提货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确认收入。

公司无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四) 政府补助

(1) 范围及分类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标准：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标准：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商誉的初始确认；
-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

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十六）应付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确认和计量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融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

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确认和计量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和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项组成部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1)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2)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估值技术的输入值，而不是估值技术本身。

(十八)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相关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针对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新会计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八项新会计准则，本次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8-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计（元）	261,563,090.71	253,530,136.52	163,636,424.95
负债总计（元）	146,466,862.55	132,573,152.87	62,778,577.88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5,096,228.16	120,956,983.65	100,857,847.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15,096,228.16	120,956,983.65	100,857,847.07
每股净资产（元）	3.51	3.68	3.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1	3.68	3.07
资产负债率	56.00%	52.29%	38.36%

流动比率（倍）	2.52	3.20	3.85
速动比率（倍）	2.35	2.95	3.56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200,772,999.18	332,060,473.01	330,384,877.96
营业利润（元）	20,800,638.69	38,887,770.20	30,753,060.55
净利润（元）	18,042,457.34	37,188,732.21	29,410,518.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42,457.34	37,188,732.21	29,410,518.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242,361.29	33,313,252.01	25,800,970.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242,361.29	33,313,252.01	25,800,970.45
毛利率	20.35%	22.65%	19.86%
净资产收益率	16.43%	35.78%	34.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5.70%	32.05%	29.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1.13	0.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1.13	0.9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2	4.41	8.94
存货周转率（次）	12.76	22.73	2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95,303.35	-15,826,191.98	27,518,989.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48	0.84

（一）盈利能力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3,075.31 万元、3,888.78 万元和 2,080.06 万元。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580.10 万元、3,331.33 万元和 1,724.24 万元。2013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12 年度分别上涨 26.25%、29.12%，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入构成发生变化，即毛利率高的锚固剂、树脂产品收入分别增长 12.33%、27.49% 所致。公司客户稳定，产品技术含量高，盈利能力强。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8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8.36%、52.29% 和 56.00%；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3.85、3.20 和 2.52，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751.90 万元、-1,582.62 万元和 -579.53 万元。2013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的原因系公司为解决退城进园项目建设资金于

2013 年 6 月发行中小企业私募债 8,000 万元所致。2013 年公司流动比率下降的原因系公司应付账款大幅增加导致公司流动负债大幅增加所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主要客户结算信用期延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与回款总体正常，能够保证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及私募债本息，未发生过逾期贷款或拖欠供应商货款情形。

（三）营运能力分析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94 和 4.41，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主要客户结算信用期延长导致应收账款期末金额增加所致。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5.06 和 22.73，存货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底备货导致存货余额较 2012 年末增长 39.13% 所致。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5,303.35	-15,826,191.98	27,518,989.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4,351.66	-34,427,302.20	-11,203,46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464.00	27,108,088.08	13,703,386.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39,191.01	-23,145,406.10	30,018,915.19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751.90 万元、-1,582.62 万元和-579.53 万元。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客户结算信用期延长所致。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20.35 万元、-3,442.73 万元和-1,144.4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公司实施退城进园项目增加投资所致。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70.34 万元、2,710.81 万元和 300.05 万元。其中 2013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2 年增加 1,340.47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当年发行 8,000 万元中小企业私募债所致。

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发生的实际业务相符，与相

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一致。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200,772,999.18	332,060,473.01	330,384,877.96
加：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	34,131,256.24	56,448,542.27	56,067,617.14
减：应收账款增加	15,177,668.80	55,343,193.90	21,462,542.82
减：预收账款减少	1,058,614.15	-92,097.49	1,382,423.07
减：应收票据增加	-1,195,920.98	6,973,060.98	-1,976,410.00
减：应收票据背书转让金额	84,645,103.84	106,947,559.82	103,256,785.08
减：销售抵账	5,291,503.38	4,265,638.87	6,734,958.2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927,286.23	215,071,659.20	255,592,195.90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成本	159,923,442.30	256,861,061.36	264,785,442.62
加：进项税额	24,647,172.34	43,818,239.16	40,696,678.61
加：存货的增加	-1,233,695.80	3,698,551.41	-2,229,020.85
减：应付账款增加	-21,411,976.16	18,008,974.70	7,328,335.69
减：预付账款减少	-1,389,657.82	-113,455.45	2,873,015.27
减：应付票据的增加	-200,000.00	1,200,000.00	-
减：生产成本中人工成本	11,753,952.95	18,436,158.11	17,049,833.78
减：生产成本中折旧费	102,758.16	165,487.90	169,673.92
减：制造费用中的人工成本	2,501,875.00	3,403,124.00	4,373,704.14
减：制造费用中折旧费	903,441.89	1,458,944.04	1,841,625.66
减：应收票据背书转让金额	84,645,103.84	106,947,559.82	103,256,785.08
加：预付账款减少中对应的设备款、工程款金额	-	-	67,850.00
加：应付账款增加中对应的设备款、工程款金额	-5,502,403.40	7,736,778.88	74,085.98
加：运费及装卸费	2,793,984.75	4,680,413.82	4,360,860.70
加：研发费的材料领用	2,011,840.11	6,094,900.07	7,226,315.56
减：与销售抵账	5,291,503.38	4,265,638.87	6,734,958.23
减：其他	2,161,993.64	1,405,241.22	2,379,11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281,345.42	167,712,271.49	168,975,169.93

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政府补助	1,114,380.00	4,257,919.55	3,710,442.76
其他	11,480.67	88,684.79	235,791.5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860.67	4,346,604.34	3,946,234.27

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业务招待费	334,832.90	664,146.39	754,368.85
差旅费	272,430.72	495,710.24	436,542.34
通讯费	102,361.26	142,693.39	146,612.29
办公费	100,332.30	237,321.07	228,755.81
其他	650,090.37	950,346.26	775,856.3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0,047.55	2,490,217.35	2,342,135.65

5、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程保证金	-	1,030,000.00	-
利息收入	233,762.11	1,470,761.01	951,915.2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762.11	2,500,761.01	951,915.29

6、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股权投资及保证金	-	6,352,473.00	-
工程保证金	555,000.00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000.00	6,352,473.00	-

7、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加：固定资产本期增加	121,706.14	562,707.49	1,133,887.70
加：在建工程本期增加	10,471,153.03	43,774,774.85	5,763,424.21
加：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	-	6,920,000.00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4,972,148.80	5,878,800.00	1,520,000.00

减：预付账款的减少对应的设备款、工程款金额	-	-	67,850.00
减：应付账款的增加对应的设备款、工程款金额	-5,502,403.40	7,736,778.88	74,085.98
减：其他	-	146,313.25	-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23,113.77	30,575,590.21	12,155,375.93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各期波动情况与公司实际业务较为匹配，2013年金额较大原因系公司退城进园项目新增厂房和设备而支付的现金。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8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993.15	99.58%	33,065.60	99.58%	32,854.34	99.44%
其中：锚固剂	6,026.92	30.02%	10,402.37	31.33%	9,260.47	28.03%
锚杆	5,226.22	26.03%	8,684.47	26.15%	10,093.37	30.55%
减水剂	3,909.43	19.47%	6,820.74	20.54%	6,626.29	20.06%
树脂	4,475.07	22.29%	5,785.16	17.42%	4,537.65	13.73%
其他	355.51	1.77%	1,372.85	4.13%	2,336.57	7.07%
其他业务收入	84.15	0.42%	140.45	0.42%	184.14	0.56%
合计	20,077.30	100.00%	33,206.05	100.00%	33,038.4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锚固剂、锚杆等矿用支护材料以及减水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8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44%、99.58%、99.58%，主营业务突出。

(二) 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年1-8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200,772,999.18	332,060,473.01	330,384,877.96

营业利润	20,800,638.69	38,887,770.20	30,753,060.55
营业利润率	10.36%	11.71%	9.31%
利润总额	21,741,928.16	43,447,158.67	34,999,587.20
销售利润率	10.83%	13.08%	10.59%
净利润	18,042,457.34	37,188,732.21	29,410,518.10
净利率	8.99%	11.20%	8.9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波动较小的原因主要系下游需求比较稳定，2013年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较2012年增长26.45%、24.14%、26.45%，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入构成发生变化，即毛利率高的锚固剂、树脂产品收入占比上升所致。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47,757,045.69	87.75%	243,791,251.38	88.18%	247,634,728.68	88.33%
直接人工	10,330,298.98	6.14%	15,476,336.38	5.60%	14,050,237.41	5.01%
制造费用	3,988,189.29	2.37%	5,930,600.82	2.15%	7,579,072.52	2.70%
辅助生产成本	4,339,688.85	2.58%	8,146,679.08	2.95%	8,383,806.19	2.99%
燃料及动力	1,967,500.87	1.16%	3,133,931.71	1.12%	2,692,877.76	0.97%
合计	168,382,723.68	100.00%	276,478,799.37	100.00%	280,340,722.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成本结构较为稳定。

生产成本采用品种法核算，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辅助生产成本、燃料及动力项目归集；其中，直接材料按照领用的原材料和自产产品的领料单数量进行统计，原材料按照先进先出法计价，自产产品则按照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直接人工按照人力资源部门编制的工资表，根据生产工人当月实际发生的工资计算；其他与生产相关的工资、费用、辅助材料等计入制造费用、辅助生产成本；水、电根据抄表单和当月平均单价计算的金额计入燃料及动力。由于公司产成品生产周期较短，在产品相对较少，因此核算时采用不计算在产品成本的方法。

辅助生产成本按车间分类归集费用，月末将辅助生产成本归集的成本，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分配，全部结转至基本生产成本。制造费用按照产品产值的比重进行分摊。

完工产品则按照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进行销售结转成本。

(三) 毛利率及变化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锚固剂	36.59%	42.67%	42.59%
锚杆	10.12%	11.86%	7.29%
减水剂	5.81%	6.62%	8.29%
树脂	22.59%	16.67%	16.33%
综合毛利率	20.35%	22.65%	19.86%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9.86%、22.65% 和 20.35%，波动较小。但具体到每个产品，其毛利率因受产品售价、原材料价格变动影响趋势有所不同，具体分析如下：

锚固剂：2014 年 1-8 月公司锚固剂毛利率较 2013 年度下降 6.08%，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 1-8 月销售给主要客户的锚固剂单价下跌约 10%，尽管公司领用的树脂成本下降，但价格下降的幅度大于树脂成本下降幅度。

锚杆：锚杆的主要原材料螺纹钢，螺纹钢价格走势对锚杆价格影响较大，2013 年锚杆毛利率较 2012 年度上升 4.57%，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受螺纹钢市场价格市场影响，公司吨钢采购价格较 2012 年下降 11.66% 所致。

减水剂：报告期内减水剂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减水剂主要原材料工业萘、液碱、甲醛等价格上升，其中 2013 年公司采购的工业萘、液碱价格均上升 20% 以上，而产品销售单价因市场竞争上升幅度低于原材料上涨幅度所致。

树脂：2014 年 1-8 月公司树脂产品毛利率较 2013 年上升 5.92%，主要原因系生产树脂的工艺改进以及主要原材料苯乙烯、富马酸价格下降导致单位产品直接材料成本下降 10.50%，而同期树脂产品价格仅下降 3.55% 所致。

2、公司成本、单位成本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	2012 年
----	--------------	--------	--------

锚固剂	38,218,605.29	59,637,833.09	53,164,975.83
锚杆	46,973,755.40	76,542,483.20	93,574,223.48
减水剂	36,821,925.67	63,692,063.69	60,771,784.64
树脂	34,643,515.22	48,207,978.11	37,964,677.69
其他明细	2,568,584.90	7,633,465.11	18,270,040.24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59,226,386.48	255,713,823.20	263,745,701.88

(2) 公司主要产品报告期生产成本构成

a. 锚固剂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6,903,914.69	69.91%	42,527,750.35	71.55%	37,105,541.51	70.81%
直接人工	6,878,383.16	17.87%	9,445,815.38	15.89%	7,137,574.44	13.62%
制造费用	1,216,091.44	3.16%	1,595,079.00	2.68%	2,263,945.00	4.32%
辅助生产成本	2,838,212.95	7.37%	4,930,347.63	8.29%	5,013,954.95	9.57%
燃料及动力	649,778.26	1.69%	940,646.68	1.58%	882,215.74	1.68%
合计	38,486,380.50	100.00%	59,439,639.04	100.00%	52,403,231.64	100.00%

公司锚固剂产品中分为树脂锚固剂和聚氨酯锚固剂，聚氨酯锚固剂产值比重较小，以下重点分析树脂锚固剂报告期生产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4,845,632.93	70.25%	37,978,556.54	70.87%	32,050,567.35	69.26%
直接人工	6,003,655.16	16.97%	8,147,241.50	15.20%	6,064,117.00	13.10%
制造费用	1,081,606.07	3.06%	1,595,079.00	2.98%	2,263,945.00	4.89%
辅助生产成本	2,788,088.18	7.88%	4,930,347.63	9.20%	5,013,954.95	10.84%
燃料及动力	649,778.26	1.84%	940,646.68	1.76%	882,215.74	1.91%
合计	35,368,760.60	100.00%	53,591,871.35	100.00%	46,274,800.04	100.00%

b. 锚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3,015,343.91	93.09%	70,991,471.74	93.69%	86,994,170.15	93.12%
直接人工	1,700,685.00	3.68%	2,593,544.00	3.42%	3,755,244.30	4.02%
制造费用	882,361.66	1.91%	1,168,827.59	1.54%	1,605,319.03	1.72%
辅助生产成本	554,652.93	1.20%	928,746.27	1.23%	978,615.61	1.05%
燃料及动力	54,505.57	0.12%	90,983.52	0.12%	84,578.90	0.09%
合计	46,207,549.07	100.00%	75,773,573.12	100.00%	93,417,927.99	100.00%

其中：公司锚杆产品中包含了托板，锚杆产品报告期生产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6,453,014.83	91.95%	60,969,027.60	92.73%	74,280,790.49	92.04%
直接人工	1,700,685.00	4.29%	2,593,544.00	3.94%	3,755,244.30	4.65%
制造费用	882,361.66	2.23%	1,168,827.59	1.78%	1,605,319.03	1.99%
辅助生产成本	554,652.93	1.40%	928,746.27	1.41%	978,615.61	1.21%
燃料及动力	54,505.57	0.14%	90,983.52	0.14%	84,578.90	0.10%
合计	39,645,219.99	100.00%	65,751,128.98	100.00%	80,704,548.33	100.00%

托板系锚杆产品的配套零件，此处不做重点分析。

c.减水剂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1,860,075.99	90.57%	57,377,626.94	90.12%	53,247,726.78	88.88%
直接人工	1,149,957.00	3.27%	2,118,660.00	3.33%	2,231,857.00	3.73%
制造费用	1,125,354.39	3.20%	2,206,956.21	3.47%	2,465,368.37	4.12%
辅助生产成本	375,998.10	1.07%	1,137,254.29	1.79%	1,189,152.90	1.98%
燃料及动力	664,848.48	1.89%	828,288.86	1.30%	773,313.03	1.29%
合计	35,176,233.96	100.00%	63,668,786.30	100.00%	59,907,418.08	100.00%

d.树脂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3,528,310.09	94.95%	65,257,748.49	93.90%	52,463,905.48	92.38%
直接人工	380,301.00	0.83%	858,885.00	1.24%	925,561.67	1.63%
制造费用	764,381.80	1.67%	959,738.02	1.38%	1,244,440.12	2.19%
辅助生产成本	570,824.87	1.25%	1,150,330.89	1.66%	1,202,082.73	2.12%
燃料及动力	598,368.56	1.31%	1,274,012.65	1.83%	952,770.09	1.68%
合计	45,842,186.32	100.00%	69,500,715.05	100.00%	56,788,760.09	100.00%

(3) 公司主要产品报告期内单位生产成本构成

a. 树脂锚固剂

单位：元/支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		2012年	
	单位生产成本	较上期振幅	单位生产成本	较上期振幅	单位生产成本	/
直接材料	1.3762	7.13%	1.2846	3.40%	1.2424	/
其他成本 ^{*注}	0.5828	10.36%	0.5281	-4.23%	0.5514	/
合计	1.9590	8.07%	1.8127	1.05%	1.7938	/

注：由于公司生产成本结构中，直接材料占据主导地位，对单位成本影响较大，因此将重点对直接材料变化作重点分析，除直接材料外的其他成本因素占比较小，因此将其合并成其他成本列示分析。下同。

树脂锚固剂的主要原材料有树脂、石粉、薄膜等。公司树脂锚固剂核算时以支为单位，由于公司为非标准产品，具体型号较多，且相同型号成分不完全相同，因此公司树脂锚固剂单位成本本身不具备可比性。但是，公司产品售价方面，主要客户单位售价下降约10%左右，尽管公司领用的树脂成本下降，但价格下降的幅度大于树脂成本下降幅度。

b. 锚杆

单位：元/支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		2012年	
	单位生产成本	较上期振幅	单位生产成本	较上期振幅	单位生产成本	/
直接材料	28.7060	-1.28%	29.0776	-10.82%	32.6059	/
其他成本	2.5138	10.23%	2.2806	-19.12%	2.8198	/
合计	31.2198	-0.44%	31.3582	-11.48%	35.425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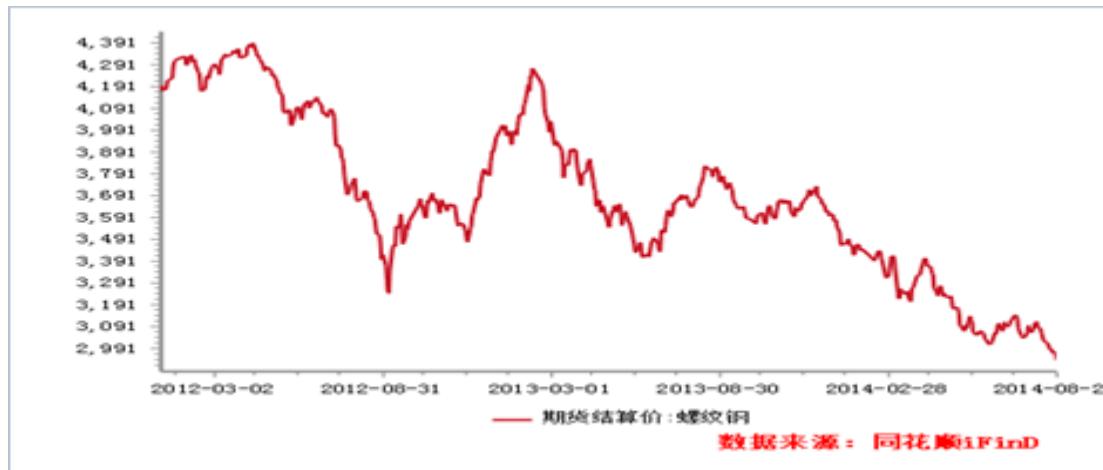
锚杆的主要原材料有：螺纹钢、扭力螺母等。

公司2012年-2014年8月螺纹钢关联采购情况：

单位：元/吨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	2012 年
总采购额	32,579,950.53	58,831,510.28	62,682,867.05
平均采购单价	3,640.47	3,824.48	4,329.33

国内钢铁期货价格（期货结算价：螺纹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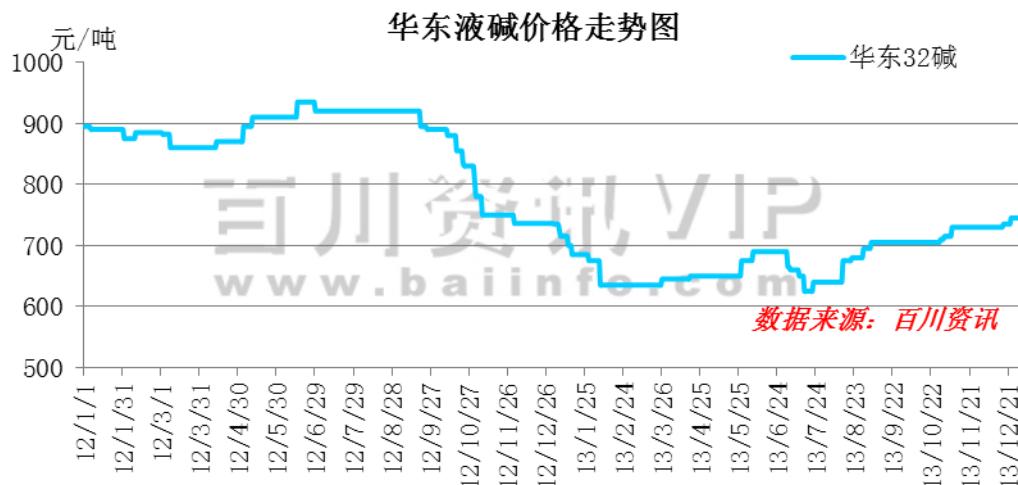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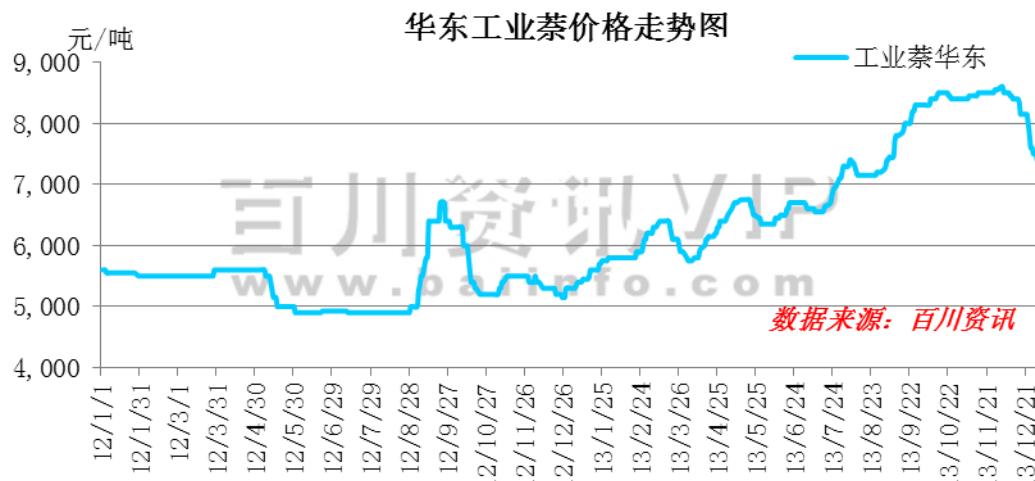
经比较，各期采购价格波动走势与期货结算价波动趋势一致，采购平均单价高于期货结算价格系公司采购品种为特种钢。

c.减水剂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		2012 年	
	单位生产成本	较上期振幅	单位生产成本	较上期振幅	单位生产成本	/
直接材料	3.2262	1.96%	3.1641	12.53%	2.8119	/
其他成本 ^{*注}	0.3358	-3.20%	0.3469	-1.36%	0.3517	/
合计	3.5620	1.45%	3.5110	10.98%	3.1636	/

减水剂的主要原材料有：工业萘、液碱、甲醛等。2013 年较 2012 年单位成本上升幅度较大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公司 2013 年采购的工业萘较 2012 年平均采购单价上升了 26.23%；2013 年采购的液碱较 2012 年平均采购单价下降了 22.50%；2013 年采购的甲醛较 2012 年甲醛采购单价下降了 3.85%。由于工业萘价值较高，变动的影响因素较大，对减水剂产品的成本影响程度较高。根据上述主要原材料变量因素，测试累计影响额上升 5,684,191.80 元，三种主要原材料当期累计采购总额为 53,485,920.67 元，影响额与采购额之比为 10.63%。由此可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化的影响系对单位成本上升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市场行情走势图如下：



d. 树脂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		2012年	
	单位生产成本	较上期振幅	单位生产成本	较上期振幅	单位生产成本	/
直接材料	7.4471	-9.50%	8.2285	5.49%	7.8006	/
其他成本 ^{*注}	0.3960	-25.97%	0.5349	-16.81%	0.6430	/
合计	7.8431	-10.50%	8.7634	3.79%	8.4436	/

树脂的主要原材料有：苯乙烯、富马酸、苯酐、顺酐等。

公司2014年1-8月采购的苯乙烯较2013年平均采购单价下降了8.77%，2013年较2012年苯乙烯采购单价上升了15.48%；2014年1-8月采购的富马酸较2013年平均采购单价下降了12.58%，2013年较2012年富马酸采购单价下降了4.52%；2014年1-8月采

购的顺酐较 2013 年顺酐平均采购单价下降了 6.65%，2013 年较 2012 年顺酐采购单价上升了 8.64%。2014 年 1-8 月的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较 2013 年度大幅下降系构成树脂产品当期单位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2013 年时，由于生产树脂的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幅度较高，公司一致致力于研究开发新配方，降低公司生产成本，2013 年时对树脂产品的生产配方进行调整，降低了生产成本。改变配方后影响成本的具体表现为：测试的主要原材料对当期直接材料的变动影响为上升了 2.20%，尽管公司主要原材料单位采购价格较上年有大幅度提升，但改变配方后的制造成本得到了明显下降。

市场行情走势图如下：



(4) 公司矿用支护材料主要原材料为化工产品，锚杆主要原材料为螺纹钢，占相应产品成本的比重均很大，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对公司的毛利率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注重市场信息的分析和预测，且一般根据订单合理安排采购，积极应对成本的不利影响，但由于单位成本变动与售价变动在时间上存在不匹配情形，且部分

受到已签合同约束，因此会出现各期毛利率水平出现波动。

(四) 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537.02	881.33	-2.40	902.99
管理费用	1,213.54	2,431.82	2.21	2,379.15
财务费用	57.27	-145.08	55.32	-93.40
营业收入	20,077.30	33,206.05	0.51	33,038.4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67		2.65	2.7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04		7.32	7.2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0.29		-0.44	-0.28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职工薪酬	2,357,093.46	3,736,098.22	3,895,967.09
差旅费	155,341.70	219,865.10	204,295.30
运输费	2,032,450.75	3,542,925.82	3,764,553.08
业务招待费	63,382.40	135,977.00	112,760.70
装卸费	593,976.00	895,888.00	794,977.70
其他	167,946.54	282,514.87	257,315.83
合计	5,370,190.85	8,813,269.01	9,029,869.70
销售费用率	2.67%	2.65%	2.73%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职工薪酬	5,047,973.17	8,100,771.50	8,737,756.50
研发支出	4,140,092.64	11,838,996.07	10,987,050.47
税费	530,756.92	784,514.64	845,624.91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289,140.04	344,102.83	371,593.05
业务招待费	271,450.50	528,169.39	641,608.15
折旧费	239,320.38	342,330.71	320,218.98

无形资产摊销	225,642.32	338,463.48	338,463.48
修理费	115,189.49	340,392.50	204,876.31
其他	1,275,807.65	1,700,439.32	1,344,261.10
合计	12,135,373.11	24,318,180.44	23,791,452.95
管理费用率	6.04%	7.32%	7.20%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795,000.00	-	-
减：利息收入	233,762.11	1,470,761.01	951,915.29
利息净支出	561,237.89	-1,470,761.01	-951,915.29
银行手续费	11,495.70	20,002.79	17,895.18
合计	572,733.59	-1,450,758.22	-934,020.11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8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73%、2.65%、2.67%，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比较为稳定。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8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20%、7.32%、6.04%，2014年1-8月管理费用占比下降的主要原因系2014年1-8月研发支出下降所致。

(五)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2,815.87	-8,137.4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4,380.00	4,609,519.55	4,226,942.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3,090.53	-37,315.21	27,721.38
所得税影响额	-141,193.42	-683,908.27	-636,979.00
小计	800,096.05	3,875,480.20	3,609,547.65

(六)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安徽省2011年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2]12号）

批准，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自2011年1月1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安徽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4]43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2014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七)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1)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738.88	4,182.80	6,377.34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16.20	24.58	50.53
占总资产的比例(%)	10.47	16.50	38.97

货币资金2014年8月末余额较2013年末余额下降34.52%，2013年末余额较2012年末余额下降34.41%，主要原因系在建工程投入和产品销售赊销款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1)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221.51	-	1,221.51	1,341.11	-	1,341.11	643.80	-	643.80
合计	1,221.51	-	1,221.51	1,341.11	-	1,341.11	643.80	-	643.8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643.80万元、1,341.11万元、1,221.51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3.93%、5.29%、4.67%，2013年末余额较2012年末余额增长108.31%，主要系2013年销售款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金额增加所致。

(2) 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前5名

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4/30	2014/10/30	200.00
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	2014/4/22	2014/10/22	150.00
五行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14/7/11	2015/1/11	129.00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2014/4/30	2014/10/30	100.00
南京圣华建材有限公司	2014/4/28	2014/10/28	100.00
小 计			679.00

3、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8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17,881,152.32	99.74	5,894,057.62	111,987,094.70
1-2 年	281,679.00	0.24	28,167.90	253,511.10
2-3 年	410.00	0.00	123.00	287.00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26,393.81	0.02	26,393.81	0.00
合 计	118,189,635.13	100.00	5,948,742.33	112,240,892.80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02,977,030.52	99.96	5,148,851.53	97,828,178.99
1-2 年	8,542.00	0.01	854.20	7,687.80
2-3 年	-	-	-	-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26,393.81	0.03	26,393.81	0.00
合 计	103,011,966.33	100.00	5,176,099.54	97,835,866.79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7,642,378.62	99.94	2,382,118.93	45,260,259.69

1-2 年	-	-	-	-
2-3 年	-	-	-	-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26,393.81	0.06	26,393.81	0.00
合 计	47,668,772.43	100.00	2,408,512.74	45,260,259.69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8月末，公司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99.94%、99.97%和99.74%，账龄结构合理。201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2年末余额增长116.10%，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主要客户结算信用期延长导致期末金额增加。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4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00,398,290.04	1 年以内	84.95	货款
南京楠达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4,376.00	1 年以内	1.51	货款
厦门宏发先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3,320.00	1 年以内	1.09	货款
晋城宏圣科威矿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4,316.80	1 年以内	1.03	货款
福建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6,400.00	1 年以内	0.98	货款
合 计		105,846,702.84	-	89.56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95,787,727.57	1 年以内	92.99	货款
淮南市金德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4,486.00	1 年以内	0.92	货款
厦门宏发先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2,520.00	1 年以内	0.70	货款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丁集煤矿	关联方	715,367.49	1 年以内	0.69	货款
黄陵鑫桥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6,800.00	1 年以内	0.63	货款
合 计		98,816,901.06	-	95.93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43,247,640.67	1年以内	90.73	货款
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5,036.00	1年以内	2.40	货款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丁集煤矿	关联方	564,987.49	1年以内	1.19	货款
黄陵鑫桥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5,400.00	1年以内	0.96	货款
厦门宏发先科化工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年以内	0.84	货款
合计		45,813,064.16	-	96.12	-

4、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8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788,955.47	90.29	139,447.77	2,649,507.70
1-2年	-	-	-	-
2-3年	-	-	-	-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300,000.00	9.71	300,000.00	0
合计	3,088,955.47	100.00	439,447.77	2,649,507.7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792,065.53	90.30	139,603.28	2,652,462.3
1-2年	-	-	-	-
2-3年	-	-	-	-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300,000.00	9.70	240,000.00	60,000.00
合计	3,092,065.53	100.00	379,603.28	2,712,462.25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1,684.00	6.74	1,084.20	20,599.80
1-2年	-	-	-	-
2-3年	-	-	-	-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300,000.00	93.26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321,684.00	100.00	151,084.20	170,599.80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8月末，公司账龄1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6.74%、90.30%和90.29%，2012年末占比较低的原因系淮南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收取安全保证金所致。**2013年末余额较2012年末余额增长了861.21%，主要原因系公司购买济南澳科60%股权时向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支付的保证金和代垫款项所致。**经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2013年12月17日**公司与兗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兗矿集团”）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公司除以360万元价格受让兗矿集团持有的济南澳科60%即90万元股权外，代济南澳科偿还**173.49**万元债务；公司同意购买标的时向山东产权交易中心交纳的保证金**30**万元于合同生效之日起转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同时追加还款保证金**50**万元。上述合计**253.49**万元均存于山东产权交易中心交易资金结算专户。**2014年12月30日**，经双方协商，公司与兗矿集团签订了终止收购协议，公司于次日已收回上述保证金、代垫款项。

（2）报告期各期末其它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4年8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34,873.00	1年以内	82.06
淮南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非关联方	300,000.00	5年以上	9.71
东华实业公司	非关联方	36,602.55	1年以内	1.18
蔡莉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0.97
芜湖鸠兹建设公司	非关联方	21,256.22	1年以内	0.69
合计		2,922,731.77		94.6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2,473.00	1 年以内	89.02
淮南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非关联方	300,000.00	4 至 5 年	9.70
东华实业公司	非关联方	28,345.53	1 年以内	0.92
苏东	非关联方	7,747.00	1 年以内	0.25
邱秀琴	非关联方	3,500.00	1 年以内	0.11
合计		3,092,065.53	-	1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淮南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非关联方	300,000.00	3 至 4 年	93.25
沙玲	非关联方	13,600.00	1 年以内	4.23
王跃进	非关联方	8,000.00	1 年以内	2.49
待抵待扣税金	非关联方	84.00	1 年以内	0.03
合计		321,684.00	-	100.00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跌价准备及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8 月 31 日		
	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28,905.84	-	6,128,905.84
库存商品	5,787,854.59	-	5,787,854.59
合计	11,916,760.43	-	11,916,760.43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98,744.70	-	6,698,744.70
库存商品	6,451,711.53	-	6,451,711.53
合计	13,150,456.23	-	13,150,456.23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27,034.79	-	5,327,034.79

库存商品	4,124,870.03	-	4,124,870.03
合计	9,451,904.82	-	9,451,904.82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和原材料。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公司存货余额中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存货2013年末余额较2012年末余额增长了39.13%，主要原因系2013年底备货所致。

本报告期末存货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8.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163,308.95	121,706.14	-	41,285,015.09
房屋建筑物	14,197,886.81	-	-	14,197,886.81
机器设备	22,616,738.09	101,410.25	-	22,718,148.34
运输设备	2,952,446.14	-	-	2,952,446.14
仪器器具衡器	1,396,237.91	20,295.89	-	1,416,533.8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352,173.46	1,348,388.97	-	33,700,562.43
房屋建筑物	11,343,330.63	260,688.17	-	11,604,018.80
机器设备	18,702,685.34	718,037.91	-	19,420,723.25
运输设备	1,361,979.38	279,004.96	-	1,640,984.34
仪器器具衡器	944,178.11	90,657.93	-	1,034,836.04
三、账面净值合计	8,811,135.49			7,584,452.66
房屋建筑物	2,854,556.18			2,593,868.01
机器设备	3,914,052.75			3,297,425.09
运输设备	1,590,466.76			1,311,461.80
仪器器具衡器	452,059.80			381,697.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仪器器具衡器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8,811,135.49			7,584,452.66
房屋建筑物	2,854,556.18			2,593,868.01

机器设备	3,914,052.75			3,297,425.09
运输设备	1,590,466.76			1,311,461.80
仪器器具衡器	452,059.80			381,697.7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027,797.02	562,707.49	427,195.56	41,163,308.95
房屋建筑物	14,197,886.81	-	-	14,197,886.81
机器设备	22,781,752.04	219,936.31	384,950.26	22,616,738.09
运输设备	2,697,446.14	255,000.00	-	2,952,446.14
仪器器具衡器	1,350,712.03	87,771.18	42,245.30	1,396,237.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628,913.19	2,137,639.96	414,379.69	32,352,173.46
房屋建筑物	10,952,298.29	391,032.34	-	11,343,330.63
机器设备	17,879,458.32	1,196,628.77	373,401.75	18,702,685.34
运输设备	935,072.41	426,906.97	-	1,361,979.38
仪器器具衡器	862,084.17	123,071.88	40,977.94	944,178.11
三、账面净值合计	10,398,883.83			8,811,135.49
房屋建筑物	3,245,588.52			2,854,556.18
机器设备	4,902,293.72			3,914,052.75
运输设备	1,762,373.73			1,590,466.76
仪器器具衡器	488,627.86			452,059.8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仪器器具衡器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10,398,883.83			8,811,135.49
房屋建筑物	3,245,588.52			2,854,556.18
机器设备	4,902,293.72			3,914,052.75
运输设备	1,762,373.73			1,590,466.76
仪器器具衡器	488,627.86			452,059.80

固定资产 2014 年 1-8 月计提折旧额 1,348,388.97 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 元； 2013 年度计提折旧额 2,137,639.96 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 元； 2012 年度计提折旧额 2,462,072.73 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 元。

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中有账面原值为 5,696,898.81 元的房屋尚未办妥产权证，其账面价值为 2,081,277.78 元。

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在建工程

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8.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	60,009,352.09	-	60,009,352.09
合计	60,009,352.09	-	60,009,352.0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	49,538,199.06	-	49,538,199.06
合计	49,538,199.06	-	49,538,199.0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	5,763,424.21	-	5,763,424.21
合计	5,763,424.21	-	5,763,424.21

2014 年 1-8 月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2013.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	11,200.00	49,538,199.06	10,471,153.03	-	-	53.58
合计	-	49,538,199.06	10,471,153.03	-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4.8.31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	60.00	12,370,948.80	4,972,148.80	6.22	发行债券、自筹	60,009,352.09
合计	-	12,370,948.80	4,972,148.80	-	-	60,009,352.09

2013 年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2012.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	11,200.00	5,763,424.21	43,774,774.85	-	-	44.23
合计	-	5,763,424.21	43,774,774.85	-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3.12.31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	50.00	7,398,800.00	5,878,800.00	5.34	借款、自筹	49,538,199.06
合计	-	7,398,800.00	5,878,800.00	-	-	49,538,199.06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且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1)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建设情况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包括办公楼、研发中心、锚杆车间、锚固剂车间等，总建筑面积约 32,170 平方米，预计总投资 11,200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预计投入金额	已投金额	完成比例
建筑工程费	4,590.80	3,771.29	82.15%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3,242.20	1,560.87	48.14%
其他(含土地)	1,594.99	1,710.06	107.21%
预备费	632.87	0.00	0.00%
铺底流动资金	1,139.14	0.00	0.00%
合计	11,200.00	7,042.23	62.88%

注：“其他”项目中，主要包含资本化利息、设计费用等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7,042.23万元，预计于2015年6月底前竣工，2015年底前完成搬迁，由于在建项目已经接近尾声，尚未支付的工程及设备款余额较小，公司目前账面的货币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量除正常生产经营外，能够支撑项目的剩余款项。

(2) 在建工程的预计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主要新建锚固剂、锚杆车间，预计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产能锚固剂3,000万支、锚杆100万套，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锚固剂(万支)	6,000	4,000	66.7%	6,000	5,000	83.3%	6,000	6,000	100%
锚杆(万套)	300	230	76.7%	300	260	86.7%	300	300	100%

报告期内，公司在矿用支护材料产能有限的情况下采取服务重点客户的策略，产能扩大后，公司拟抓住全锚技术试点成功的经验，积极推广全锚技术的应用；依托股东优势，积极开发西部煤矿市场；进一步增强营销队伍建设，探索与国际采矿公司进行合作等措施提升销售额，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

(3) 项目土地使用权办理的进展情况

退城进园一期项目使用土地位于安徽淮南工业园东侧、北临卧园路、东临孟岗路、南部为商杭高铁和合淮阜高速公路、李郢孜镇与孤堆乡交界处，规划土地面积为6.43公顷。该项目地块为工业用地，符合当地总体规划。

根据淮南市人民政府及淮南市规划委员会有关会议纪要、淮河化工与安徽淮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淮南工业园管委会”）签订的《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退城进园项目入园协议书》、淮南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说明》等文件，淮河化工新建上述工程，是根据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淮南市城区工业企业退城进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淮府[2009]112号）等文件精神实施的，淮河化工就实施退城进园项目与淮南工业园管委会签订了入园协议书，并缴纳了土地价款692万元，淮南市规划委员会及淮南市人民政府已批准《安徽淮河化工退城进园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及修建性详细规划》、《淮南市卧园路南侧、孟岗路西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同意前述6.43公顷土地规划用于淮河化工实施退城进园项目建设。对于上述一期项目用地96.45亩，淮河化工已

于2015年2月6日竞得所占用的56.9153亩土地使用权并取得淮南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成交确认书》，剩余39.53亩正在协调解决用地指标，预计公司将取得该等土地及在建工程的所有权。

8、无形资产

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原值及摊销情况如下：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8.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519,520.00	-	-	14,519,520.00
土地使用权	14,497,520.00	-	-	14,497,520.00
专利权	22,000.00	-	-	22,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32,688.87	227,780.92	-	1,460,469.79
土地使用权	1,212,827.47	225,642.32	-	1,438,469.79
专利权	19,861.40	2,138.60	-	22,000.00
三、账面净值合计	13,286,831.13			13,059,050.21
土地使用权	13,284,692.53			13,059,050.21
专利权	2,138.60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13,286,831.13			13,059,050.21
土地使用权	13,284,692.53			13,059,050.21
专利权	2,138.60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原值及摊销情况如下：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519,520.00	-	-	14,519,520.00
土地使用权	14,497,520.00	-	-	14,497,520.00
专利权	22,000.00	-	-	22,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890,558.67	342,130.20	-	1,232,688.87
土地使用权	874,363.99	338,463.48	-	1,212,827.47
专利权	16,194.68	3,666.72	-	19,861.40
三、账面净值合计	13,628,961.33			13,286,831.13
土地使用权	13,623,156.01			13,284,692.53
专利权	5,805.32			2,138.6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13,628,961.33			13,286,831.13
土地使用权	13,623,156.01			13,284,692.53
专利权	5,805.32			2,138.60

2014年1-8月无形资产摊销额为227,780.92元；2013年度无形资产摊销额为342,130.20元；2012年度无形资产摊销额为342,130.20元。

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中无用于抵押、担保的情形。

9、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2014.8.31	2013.12.31	2012.12.31
股权购买款	3,600,000.00	3,600,000.00	-
土地购置款	6,920,000.00	6,920,000.00	6,920,000.00
合 计	10,520,000.00	10,520,000.00	6,920,000.00

股权购买款系公司 2013 年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购买济南澳科矿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0%国有股权，向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交付的股权转让价款，截止目前上述股权转让手续尚未完成。土地购置款系公司 2012 年预付的新厂区土地购置款，截止目前相关土地尚未办理产权移交手续。

10、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与计提情况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①坏账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四）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②报告期内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之“（七）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之“3、应收账款”与“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之“（七）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之“4、其他应收款”。

(2) 存货跌价准备

①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五）存货”。

②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①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七）固定资产”。

②报告期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①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无形资产”。

②报告期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八）报告期内重大债务情况

1、短期借款

项目	2014.8.31	2013.12.31	2012.12.31
信用借款	37,000,000.00	-	-
合计	37,000,000.00	-	-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677,162.97	91.42	40,578,237.05	99.58	22,410,229.43	98.55
1-2年	1,528,008.26	7.90	103,558.70	0.25	236,602.74	1.04
2-3年	92,450.70	0.48	35,418.74	0.09	22,656.50	0.10

3 年以上	39,001.25	0.20	31,384.85	0.08	70,135.97	0.31
合 计	19,336,623.18	100.00	40,748,599.34	100.00	22,739,624.64	100.00

应付账款 2014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下降 52.55%，主要原因系信用期货款结算减少所致；应付账款 2013 年末余额较 2012 年末余额增长了 79.20%，主要原因系原材料采购增加导致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3、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账龄	2014 年 8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39,204.18	77.32	1,925,204.33	95.56	1,898,985.00	98.78
1-2 年	130,830.00	13.68	74,460.02	3.70	4,573.43	0.24
2-3 年	71,016.02	7.43	4,567.03	0.23	9,233.75	0.48
3 年以上	14,960.78	1.56	10,393.75	0.52	9,735.46	0.51
合 计	956,010.98	100.00	2,014,625.13	100.00%	1,922,527.64	100.00

预收款项 2014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下降了 52.55%，主要系预收销售款减少所致。

4、应交税费

项 目	2014 年 8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015,094.34	348,538.90	2,294,704.92
城市建设维护税	109,026.61	49,006.86	153,364.64
教育费附加	46,725.69	21,002.94	65,727.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150.46	14,001.96	43,818.47
增值税	1,557,522.95	700,053.92	2,190,913.08
房产税	25,811.46	-	-
个人所得税	24,974.12	47,789.64	427,088.77
营业税	275.89	275.89	10.25
合 计	2,810,581.52	1,180,670.11	5,175,627.83

应交税费 2014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3 年末增长 138.05%，主要原因系 2014 年 8 末应交所得税额增加，以及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减少影响所致；2013 年末余额较 2012 年余额下降了 77.19%，主要原因系应交所得税额减少，以及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增加影

响所致。

5、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8,089.35	62.30	1,148,812.02	97.52	424,684.15	85.03
1-2年	199,490.67	32.87	-	-	52,184.21	10.45
2-3年	-	-	10,000.00	0.85	3,336.24	0.67
3年以上	29,274.00	4.82	19,274.00	1.64	19,274.00	3.86
合计	606,854.02	100.00	1,178,086.02	100.00	499,478.60	100.00

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下降了 48.49%，主要原因系收回投标保证金所致；2013 年末余额较 2012 年末余额增长了 135.86%，主要原因系 2013 年新增投标保证金所致。

(2) 报告期主要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4年8月31日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投标保证金	475,000.00	保证金	2 年以内
合计	475,000.00	-	-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投标保证金	1,030,000.00	保证金	1 年以内
合计	1,030,000.00	-	-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代扣个人社保	233,088.93	代扣个人社保	3 年以内
合计	233,088.93	-	-

6、长期借款

(1) 报告期各期末长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	-	30,000,000.00
合计	-	-	30,000,000.00

注：保证借款由淮南市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淮南通商农村合作银行	2012/06/14	2014/06/14	RMB	9.60	-	-	30,000,000.00
合计	-	-	-	-	-	-	30,000,000.00

长期借款 2013 年末余额较 2012 年末余额下降了 100.00%，主要原因系 2013 年 7 月 1 日提前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7、应付债券

(1)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债券余额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79,514,948.80	79,342,800.00	-
合计	79,514,948.80	79,342,800.00	-

(2) 应付债券发行情况

① 2014 年 1-8 月：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80,000,000.00	2013.05.29	3 年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4,200,000.00	4,800,000.00	7,2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4,200,000.00	4,800,000.00	7,2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② 2013 年度：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80,000,000.00	2013.05.29	3 年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续上表)

债券名称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	4,200,000.00	-	4,200,000.00	4,200,000.00
合计	-	4,200,000.00	-	4,200,000.00	4,200,000.00

应付债券系公司2013年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债券名称	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发行规模	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将以非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发行。参与本期债券认购和转让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应符合《试点办法》中所示例的条件，本期债券投资者合计不超过 200 人。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每张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存续期限	36 个月。(附第二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9%。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24 个月末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债券第 24 个月末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未进行回售的，则视为放弃回售权责全，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债券担保	本期债券由淮南市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和担保责任。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支行。
承销机构	本债券承销机构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退城进园”计划的新厂房和设备的购建；部分用于改善公司的债务结构，偿还前期所欠贷款。

(九)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836,920.00	32,836,920.00	32,836,920.00
其他综合收益	766,105.21	766,105.21	766,105.21
盈余公积	16,633,224.75	16,633,224.75	12,914,351.53
未分配利润	55,447,558.58	63,674,637.24	50,760,690.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5,096,228.16	120,956,983.65	100,857,847.07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115,096,228.16	120,956,983.65	100,857,847.07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公司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31.00%

2、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张晓玲	董事长	8.76%
郭富强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76%
吴长庚	监事会主席	6.88%
邓成刚	董事、副总经理	6.88%
王雪礼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6.88%

3、本公司的其他重要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廖玉林	董事
刘素雪	监事
刘长春	监事
王海	曾担任监事
孙先德	董事会秘书
淮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宁波大榭开发区诚信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南煤矿勘察设计院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南矿业集团商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平安煤矿瓦斯治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上海诚麟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内蒙古银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矿西部煤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南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孙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关联采购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内容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元)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淮矿 物流	钢材	32,579,184.74	100.00	58,831,510.30	100.00	62,682,867.05	100.00
淮南 矿业	煤炭	1,821,389.80	100.00	3,722,097.44	100.00	3,479,247.01	100.00
合计	-	34,400,574.54	-	62,553,607.74	-	66,162,114.06	-

(2) 关联销售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内容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金额(元)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淮南 矿业	锚固剂锚 杆等	99,812,921.77	65.00	172,660,036.15	64.08	188,940,813.29	66.95
淮沪 煤电	锚固剂	2,242,264.53	4.01	6,726,820.57	7.20	4,220,969.35	4.83
淮矿 物流	锚固剂	3,225,852.64	5.77	1,141,138.92	1.22	2,731,926.50	3.13
合计	-	105,281,038.94	-	180,527,995.64	-	195,893,709.14	-

(3) 资金往来及利息收支情况

①资金往来利息收支情况

单位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淮矿财务	借款利息支出	795,000.00	-	-
淮矿财务	存款利息收入	39,959.47	638,878.02	815,840.44

②资金往来情况

2014 年 1-8 月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8.31
淮矿财务	短期借款	-	37,000,000.00	-	37,000,000.00
淮矿财务	货币资金	10,870,527.75	165,136,247.39	161,364,242.30	14,642,532.84
2013 年度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淮矿财务	货币资金	33,851,789.87	234,949,004.95	257,930,267.07	10,870,527.75
2012 年度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1.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淮矿财务	货币资金	29,998,776.13	294,921,374.28	291,068,360.54	33,851,789.87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偶发性关联交易。

3、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1) 关联交易的背景及必要性

淮南矿业为安徽省煤炭产量规模、资产规模最大的企业，在煤炭开采中为保障安全需要采购锚固剂、锚杆等矿用支护材料；而公司作为国内较早研发生产锚固剂等矿用支护产品的企业之一，相关产品均取得煤安证等准入许可，在技术、产品质量、规模等方面具有比较优势，公司结合当地开采条件研发的支护产品能够较好满足淮南矿业的需求，并通过淮南矿业将锚固剂产品推广到其合营公司，双方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向淮矿物流采购特种钢（锚杆用热轧带肋钢筋）生产锚杆用于煤矿巷道支护，主要基于煤炭安全生产考虑，以确保锚杆质量及产品可追溯；公司就近向淮南矿业以挂牌价采购煤炭符合公司利益。公司通过淮矿财务存贷，方便结算，符合商业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是合理的、必要的。

(2)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淮南矿业销售锚固剂、锚杆价格系以招议标方式确定，向其他关联方销售锚固剂价格系双方通过竞争性商业谈判/招议标确定，与可比第三方价格一致；公司采购煤炭、钢材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淮河化工向淮矿财务存、贷款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存贷款基准利率确定，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

目前，公司已与淮南矿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不仅拓展了服务领域，而且通过不断研发（如公司开发出的全锚锚固剂有效降低矿山后期维护成本）进一步密切了合作关系，预计未来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仍将继续进行。但由于关联交易所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对关联交易有一定依赖，若未来关联交易偏离市场化和公允性原则，将会影响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产生影响。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4.8.31	2013.12.31	2012.12.31
应收账款	淮南矿业	100,398,290.04	95,787,727.57	43,247,640.67
应收账款	淮矿物流	517,949.40	-	-
应收账款	淮沪煤电	-	715,367.49	564,987.49
预付账款	淮南矿业	225,812.18	650,051.20	497,545.20
应付账款	淮矿物流	-	18,787,247.25	292,412.75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

公司设立后未及时建立完备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13年4月30日，淮河化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201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明确了关联交易审批权限、表决、决策程序，并对公司2013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2014年1月18日，淮河化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2014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2014年11月20日，淮河化工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二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认为自2012年1月1日以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淮河化工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规范关联交易，保护其他股东利益分别作出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淮河化工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公司/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淮河化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根据公司相关治理制度，淮河化工的关联交易制度由《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挂牌时适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组成。前述制度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挂牌时适用）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挂牌时适用）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会议表决程序、关联股东/董事的回避表决制度及关联交易分类等均作出了明确规定。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挂牌时适用）的规定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挂牌时适用）对于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明确规定。

3、《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挂牌时适用）的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挂牌时适用）对于关联交易的董事会表决程序、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明确规定。

4、《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关联交易审批权限、表决、决策程序作出了详细规定，具体为：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达成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委托贷款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七条规定“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达到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但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含 0.5%），但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的关联交易；或虽属于总经理有权决定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或总经理与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关联关系的。”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八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5 万元以上、低于人民币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与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或者虽在人民币 100 万以上，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董事长批准。但董事长无权决定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及向其他企业投资事项。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15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与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50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批准。但总经理无权决定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及向其他企业投资事项。”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九条规定“没有金额限制或者暂时无法确定金额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一条规定“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制度第六条至第八条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相关条款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有关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二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一）一方以现金认购另一方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二）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三）

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四）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三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反映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关联股东应当自行回避；关联股东未自行回避的，任何其他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有权请求关联股东回避。如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提出回避请求时，被请求回避的股东认为自己不属于应回避范围的，应向股东大会说明理由。如说明理由后仍不能说服提出请求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非争议股东进行表决，以决定该股东是否回避。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该关联股东应提出免于回避申请，在其他股东的同意情形下，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并在决议载明。”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目前公司退城进园一期项目尚未竣工，公司尚未实施搬迁。根据公司计划，搬迁共分两期进行：一期项目主要包括树脂锚固剂车间、锚杆车间和办公、科研以及配套设施；二期项目主要包括减水剂和树脂。目前公司正在实施一期工程，预计 2015 年 6 月底竣工，公司拟年底前完成一期搬迁。因退城进园一期项目尚未取得全部土地使用权、二期项目因园区整体规划等原因需规划选址建设，未来整体搬迁进展存在不确定性，可能给

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2、搬迁场所产生的产能、产量、收入和利润等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以 2013 年度):

项目	锚固剂 (万支、元)	锚杆 (万套、元)	减水剂 (吨、元)	树脂 (吨、元)
产能	3,000	200	20,000	10,000
产量	2,956.41	209.68	18,133.74	7,930.720
收入	104,023,718.39	86,844,718.76	68,207,438.00	57,851,636.90
毛利	44,385,885.30	10,302,235.56	4,515,374.31	9,643,658.79

公司计划在新厂区六条锚固剂生产线建成后实施原有四条锚固剂生产线搬迁，二期建成后再从老厂区迁出。因此，搬迁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但需对原厂区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土地等核销。

3、公司在搬迁过程中，预计到 2015 年 6 月时涉及到需要报废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约 3,673.02 万元，预计累计折旧约 3,203.64 万元，预计的净值为 469.37 万元；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1,449.75 万元，预计累计摊销为 172.05 万元。预计的净值为 1,277.70 万元；上述两项合计金额即为公司预计的损失 1,747.07 万元。公司与淮南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淮河化工退城进园搬迁补偿及土地收储协议》，该协议约定补偿金额总计 8,643.22 万元。补偿金额可以弥补搬迁中带来的损失。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过资产评估情况。

九、股利分配政策

(一) 股利分配的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利润，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上述规定，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分配股利采用现金和股票两种形式。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提取盈余公积	-	3,718,873.22	2,941,051.81
对股东的分配	26,269,536.00	20,555,911.92	14,776,614.00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14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挂牌时适用），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风险因素

（一）客户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第一大客户淮南矿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对其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7.19%、52.00% 和 49.71%，占比较高与公司所属行业特点有关，本公司主导产品锚固剂一般需根据矿山地质条件相应研发、生产，矿山基于安全考虑一般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公司作为供应商，且轻易不会改变。

尽管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为淮南矿业提供服务，双方已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且近年来公司通过研发不断拓展了服务领域，也相继开发了一批新客户，但由于对淮南矿业收入占比较高，如果公司与其合作关系发生变化或其需求下降，而公司又不能有效地拓展客户资源，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

为解决退城进园项目资金问题，2013 年 5 月公司发行了 8,000 万元中小企业私募债，期限 3 年，并给予投资者第 24 个月末一次回售权，债券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由 2012 年末 38.36% 上升到 2014 年 8 月末的 56.00%。

尽管公司总体负债水平不高，但如果公司所处外部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以及搬迁进展存在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从而影响公司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的能力。

（三）整体搬迁进展不确定的风险

根据《淮南市城区工业企业退城进园实施意见（试行）》文件精神，201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淮南市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淮南市退城进园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了《淮河化工退城进园搬迁补偿及土地收储协议》，与淮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退城进园项目入园协议书》，约定从现位于淮南市洞山西路厂区搬迁至淮南工业园区。目前，公司正在实施退城进园一期项目，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已累计投资 6,000.94 万元，但鉴于园区整体规划等方面原因，公司退城进园一期项目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目前正在积极办理过程中（具体情况详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

“（七）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之“7、在建工程”）。另外公司树脂、减水剂业务尚需规划选址建设，因此，未来整体搬迁进展存在不确定性，可能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

（四）关联交易可能引致的风险

本公司作为矿用支护材料的生产企业，主要为淮南矿业及其子公司提供锚固剂、锚杆及技术服务；同时向淮南矿业及其子公司采购钢材、煤炭。报告期内，公司向淮南矿业及其子公司销售金额分别 19,589.37 万元、18,052.80 万元和 10,528.1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29%、54.37% 和 52.44%；公司向淮南矿业及其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6,616.21 万元、6,255.36 万元和 3,440.06 万元，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38%、25.66% 和 24.64%，预计未来上述关联交易仍将继续进行。

为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和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与程序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规定了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

尽管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并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关联交易内容及定价原则合理，但是若未来关联交易偏离市场化和公允性原则，将会对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产生影响。

（五）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526.03 万元、9,783.59 万元、11,224.09 万元，2013 年末余额较 2012 年末余额增长 116.10%，2014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增长 14.73%，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主要客户结算信用期延长导致期末金额增加。

尽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绝大部分账龄在一年以内，且应收账款债务方实力雄厚、资信良好，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收有较大保障，但由于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果应收账款到期不能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资产结构、偿债能力乃至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受下游煤炭行业影响的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锚固剂、锚杆以及水煤浆添加剂等主要用于煤炭开采和利用，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煤炭行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80% 以上，因此公司的发展与煤炭

行业高度相关。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煤炭行业持续低迷，下游需求疲软，价格持续下滑，煤炭企业经济效益下降，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未来如果宏观经济下行，煤炭行业投资规模下降，与公司相关产品需求下降，将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七）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的风险

本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面临生产经营中的“三废”排放与综合治理问题，随着国家和社会对环保的要求的日益提高，如国家颁布实施更高的环保标准，公司对环境保护设施和日常运营管理的投入将进一步加大，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的部分原材料如硫酸、工业萘、液碱等为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属于危险化学品，安全要求较高。虽然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技术管理手册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仍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锚固剂产品主要原材料为不饱和聚酯树脂、苯乙烯、二甘醇等，公司的锚杆产品主要原材料为螺纹钢等，公司的减水剂主要原材料为工业萘、硫酸、甲醛、氢氧化钠等，不饱和聚酯树脂的主要原材料为苯乙烯、苯酐、顺酐、富马酸、二甘醇等，上述原材料占相应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报告期内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对公司成本影响较大。

虽然上述原材料供应较为稳定，公司注重市场信息的分析和预测，且一般根据订单合理安排采购，较好地规避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但如果上述原材料受供求影响价格大幅波动，且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完全向下游客户转移或消化，将会影响到产品成本，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字：

廖玉林

廖玉林

张晓玲

张晓玲

郭富强

郭富强

邓成刚

邓成刚

王雪礼

王雪礼

公司监事签字：

吴长庚

吴长庚

刘素雪

刘素雪

刘长春

刘长春

公司未担任董事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孙先德

孙先德



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蔡 咏

项目负责人：



贾世宝

项目小组成员：



王兴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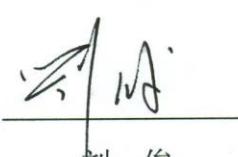
张 鹏



李朝松



吴 杰



刘 俊



三、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张大林 费林森
张大林 费林森

负责人签名：

张晓健

张晓健



四、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黄亚琼

廖传宝

负责人签名：



肖厚发



2015年3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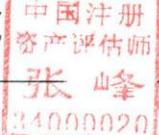
五、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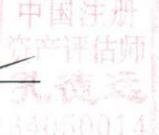


张 峰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张 峰
34000020



孔德远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孔德远
34050014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肖 力



2015 年 3 月 20 日

说 明

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金海分所曾于2004年9月24日为淮南矿业集团合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改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华普金海分评报字[2004]第016号)。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金海分所由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于2001年4月4日在淮南市设立，并在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授权范围内主要从事相关的审计、评估业务等。2007年8月28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将该分所予以注销。

2008年7月3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评估与审计业务分离后，成立安徽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15日，北京市财政局出具京财企许可[2011]0131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予以备案的通知》，同意中水致远评估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安徽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并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因此，安徽淮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说明书所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由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并盖章确认。因原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因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金海分所注销后转入其他公司，故由注册资产评估师张峰、孔德远两位同志在公开转让说明书声明中签字。

特此说明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0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